

股票代號:6016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十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

- 一、公司發言人：康景泰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8787-1888
 電子郵件信箱：irving.kang@concord.com.tw
 代理發言人：守窠窠
 職稱：協理
 電話：(02)8787-1888
 電子郵件信箱：eileen.shou@concord.com.tw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名	稱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1樓、9樓部分、10樓部分、14樓部分、15樓	(02)8787-1888		
國際證券業務	分	公	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02)8787-1888	
延	平	分	公	司	臺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406號5樓	(02)2556-7222
內	湖	分	公	司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三段174巷8號2樓	(02)2792-5858
台	北	分	公	司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3樓	(02)2719-0123
永	和	分	公	司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312號2樓	(02)8668-5858
板	橋	分	公	司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210號3樓	(02)8961-1788
仁	愛	分	公	司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85號5樓	(02)2751-1212
石	牌	分	公	司	臺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121號1、2樓	(02)2825-3188
新	竹	分	公	司	新竹市北區四維路130號2樓之1	(03)525-5678
南	崁	分	公	司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90號3樓	(03)311-9388
台	中	分	公	司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100號8樓之1	(04)2201-5988
嘉	義	分	公	司	嘉義市西區興業西路123號2樓	(05)285-1100
台	南	分	公	司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154號4樓	(06)220-3371
高	雄	分	公	司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5號17樓	(07)227-6688
澎	湖	分	公	司	澎湖縣馬公市大仁街9號2樓	(06)926-8858
屏	東	分	公	司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123號5樓	(08)734-9999

-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傳真：(02)2371-5618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張正修、黃秀椿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oncord.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4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4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9
參、募資情形.....	90
一、資本及股份.....	9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9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3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9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3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93
肆、營運概況.....	94
一、業務內容.....	9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3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4
五、勞資關係.....	104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7
七、重要契約.....	10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8
一、財務狀況.....	108
二、財務績效.....	109
三、現金流量.....	11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1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9
陸、特別記載事項.....	12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2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並逐項載明.....12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四年度營業概況

回顧 114 年，儘管全球市場仍籠罩在地緣政治風險、美國川普關稅政策不確定性，以及全球經濟增長分化的挑戰下，全球股市依舊取得平均 21% 的漲幅(以 MSCI 世界指數為例)，亞洲為韓股表現最佳，全年漲幅超過 75%，日股漲幅 28%，台股漲幅 26%，主要受惠於全球主要雲端大廠(CSP 業者)大規模推進 AI 基礎設施建設、加上全球主要央行進入穩步降息週期，以及企業基本面的持續優化所驅動。

總結台股 114 年度表現，4 月 2 日美國總統川普宣佈對幾乎所有貿易逆差國徵收大規模「對等關稅」，引發全球貿易戰升級的極度恐慌，台股在清明假期後開盤僅三個交易日即重挫 3,907 點，所幸後續川普政府暫緩新關稅實施，並釋出談判空間，加上 AI 發展趨勢強勁，台股在台積電帶動下快速收復跌幅後持續上漲再創歷史新高；但傳統產業依舊未有復甦跡象，多數的塑化、營建、鋼鐵等傳產股持續疲弱。統計台股 114 年數據，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 5,308.66 億元，較 113 年 5,228.65 億元小幅成長 1.53%，上市櫃股票總市值為 101.76 兆元，較去年底的 80.44 兆元，成長 26.5%；加權指數由 113 年底的 23,035 點上漲 5,928 點，收在 28,963 點，全年漲幅高達 25.74%。櫃買指數表現則由 113 年底的 255.84 點上漲至 114 年底的 276.24 點，全年上漲 20.4 點，漲幅為 7.97%。114 年集中市場累計總成交金額為 101.08 兆元，較 113 年的 99.81 兆元增加 1.27 兆元。

本公司 114 年全年合併營收 4,001,016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 1,367,550 仟元，每股獲利 1.98 元；114 年底歸屬母公司權益總計為 11,222,718 仟元，每股淨值 16.35 元。合併財務比率方面，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分別為 118.04% 及 78.79%，公司整體財務結構穩健；114 年取得惠譽信評公司評鑑國內長期信用評等 A-(tw)，國內短期信用評等 F2(tw)，展望維持穩定。

114 年度經營成果概要

經紀業務方面，在「數位轉型」與「財富管理升級」的雙軌戰略下，本公司全年度經紀市占率為 0.76%，融資餘額市占率為 1.68%。今年度以『好康 fun 心投』平台及『卡好通』分戶帳服務，成功深化普惠金融，榮獲卓越證券評比「最佳 ESG 獎」及「最佳客戶信賴獎」，顯見數位智能理財服務已深獲客戶與評審肯定。在保護投資人方面也不遺餘力，本公司與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簽署「反詐騙合作意向書」，共同打擊詐騙守護民眾資產。展望未來，我們將在現有的 ESG 永續經營與數位優勢基礎上，正式啟動多元融通服務，持續優化客戶投資體驗，力求在經紀業務與財富管理領域再創高峰。

自營業務方面，進入 114 年，全球地緣政治風險顯著降溫：以哈戰爭落幕，伊朗在美以聯手打擊下暫停反擊，中東局勢趨於緩和；俄烏戰爭則步入和平談判階段；此外，中國圍台軍演亦短暫結束。與此同時，AI 晶片技術與效能不斷突破，應用場景持續擴大，強力推升相關科技公司營運與股價大幅向上。

114 年上半年，儘管面臨川普調高全球關稅的政策干擾，美國通膨不僅未見反彈，反而呈現溫和降溫態勢。聯準會(Fed)順勢啟動降息循環，搭配經濟基本面的溫和成長，帶動全

球主要市場資產評價穩步向上。在交易、資產配置及風險管理上，透過靈活調整資產配置，落實四大核心策略：(1)掌握 AI 的產業發展契機，佈局 AIGC、人形機器人等趨勢股；(2)核心持股以具備高度穩定性與流動性的權值股及產業龍頭為主；(3)因應市場環境的快速變遷，加大持股水位調整的機動性與彈性。(4)落實永續投資，將符合 ESG 發展趨勢的優質標的納入投資組合核心考量。自營部受惠投資組合管理得當，把握股市回升與創新高的契機，進一步擴大全年獲利空間。

承銷業務方面，近年來 AI 產業發酵、ESG 議題崛起，均使其相關供應產業蓬勃發展，此外利基產業，如半導體、數位雲端與生技醫療等亦不可忽視，承銷部業務開拓亦朝產業發展趨勢尋求質優案件開發，國內簽約之 IPO 主辦案件天明、宣捷及禾蒼，均具備前述特質。114 年度承銷部主要獲利來自於興櫃部位及 SPO 部位之資本利得，動力 KY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業已於 8/27 掛牌，其同步申請之現金增資案亦已於 9/24 掛牌，同泰現增則於 12/26 掛牌。承銷業務(IPO、SPO)市占率 0.22%，排名第 22 名，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台灣上市櫃公司，提供客戶完整性的服務。

債券業務方面，回顧 114 年全球通膨顯著回落，市場轉而關注降息步調。台灣央行貨幣政策由緊縮轉為中性觀望，利率水平於高位持穩，不再頻繁動用貨幣工具，使資金成本壓力逐步趨緩。市場預期利率見頂，帶動買盤回流與標售熱度升溫，債券流動性明顯改善。隨殖利率曲線趨於平緩，投資策略重心轉向波段操作與長線佈局，獲利動能較去年顯著提升。

新金融商品業務方面，商品部份深耕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114 年全市場股權選擇權發行量 1,153 億元，首次突破千億大關，本公司交易量 441 億元，市場排名第一，將持續擴大通路推廣，並開辦直接銷售業務，推動交易量與庫存量成長。交易業務部份，持續研發 ETF 套利交易業務，並優化多種策略交易模組，以強化新金融商品策略研發與服務。

康和期貨 114 年稅後獲利 113,392 仟元，國內期貨業績量為 8,780,621 口，排名為期貨商第十名。國內選擇權業績量為 8,671,109 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海外期貨業績量為 1,997,183 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股票期貨及海外期貨持續為康和期貨重點推廣業務，公司透過業務同仁提供「康和觀點講座」、「IQT 程式交易平台」等差異化服務，持續提供客戶領先市場的資訊，引領客戶趨吉避凶，並舉辦系列促銷推廣活動，提升交易人參與期貨交易的意願，支持業務穩健發展。

康和投顧 114 年稅後虧損 5,585 仟元。年度經營重點著重於建構多元化業務發展架構，強化整合行銷與多元通路布局，並持續投入投資研究能力之提升，以厚植未來成長基礎。目前公司主要收入來源仍以境外基金總代理之管理費分潤為主。惟近年國內資產管理市場結構轉變，資金逐步集中於被動式投資工具 (ETF)，致主動式境外基金面臨較大競爭壓力，對營收表現產生影響。

康和保代 114 年度稅後虧損 3,350 仟元。壽險商品以保誠人壽分紅終身壽險，搭配凱基人壽美元/台幣計價之利變型商品、美元長年期養老保險及台灣人壽還本型終身壽險，另新增保誠人壽外幣綜合型終身壽險，主打資產增值率及高保障倍數，並結合英式分紅與癌症保障 (初次罹癌保險金初期/輕度/重度)，適合兼顧資產傳承與重視健康風險者。從商品收益來看，「分紅保單」約占 70%，「利變型壽險」及其他類型約占 30%，以多元商品擴大銷售客群及滿足客戶保險需求。產險業務在既有業務上持續穩健推動。在母公司承銷部協助引薦下，保代針對企業客戶之需求，持續推展「團體保險」、「董監事責任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險」等商品。

康聯資產 114 年度稅後獲利 10,108 仟元，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執行計畫尚需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核可。

本公司 114 年得獎榮耀如下：

- 榮獲今周刊財富管理銀行暨證券評鑑「最佳財富增值獎」第一名。
- 榮獲 1111 人力銀行金融管顧類「幸福企業金獎」。
- 榮獲旺旺中時金融服務評鑑大賞「永續發展獎」。
- 榮獲財訊財富管理大獎「最佳數位金融獎」、「最佳創意行銷獎」。
- 榮獲卓越證券評比「最佳 ESG 獎」、「最佳客戶信賴獎」。
- 榮獲「第十八屆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永續報告書-金融及保險業--銀獎

展望 115 年，本公司營運仍將持續聚焦於「數位金融、減少缺失、ESG」三大主軸。在數位化進程上，致力推動數位轉型與創新應用，以建立差異化之數位競爭優勢，並透過打造全產品線平台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體驗，落實社會共好與團隊成長之願景。在永續經營方面，本公司已將 ESG 納入經營決策與投資評估之核心，貫徹「環境永續、顧客價值、幸福職場、社會共榮、公司治理」等五大永續發展策略。透過領導群及跨部門功能性團隊深化共同價值觀，發揮集團資源整合效益，以務實創新的精神因應市場波動，為客戶建構完善的資產配置方案，創造最大化整體效益。

此外，本公司持續強化各事業體之督導管理，深化風險控管與內控制度，以提升各項業務之市場競爭力。在集團戰略擴張上，將積極尋求戰略合作及具潛力之投資機會，亦持續努力開展新種業務以拓展獲利來源並厚植品牌影響力，公司也將持續實踐普惠金融，將法令遵循、ESG 及公平待客落實於日常營運中，朝向康和證券永續經營之目標穩健邁進。

本公司始終秉持「誠信、穩健、服務、永續」之經營理念，並以「打造幸福、追求共好」為集團發展願景，透過卓越領導力凝聚團隊，致力建構「信任、透明」的企業文化，並以精準策略與營運模式，追求提供極致的資本市場投資服務。此外，公司將持續強化核心競爭力以優化多元營收結構，並積極推動數位金融轉型與集團資源整合，提供超越客戶期待的高附加價值金融方案，實現營運穩健獲利與永續經營之目標。請所有股東繼續給予董事會及經營團隊支持、鼓勵，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將同心齊力為股東創造利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創造企業價值來回饋所有股東，謝謝大家！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大宇



總經理

陳志豪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5年4月6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太昕投資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9,679,603	1.63	111,179,941	1.63	-	-	-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大宇	男 51~60	113.06.06	3年	092.05.30	5,013,369	0.84	5,790,000	0.84	3,006,742	0.44	0	0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工商管理學 士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董事長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長/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發展委員會召集人 訓練暨推廣委員會召集 人 台日暨東協企業經營協 理會理事長	無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太昕投資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9,679,603	1.63	111,179,941	1.63	-	-	-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連德(註1)	男 70以 上	113.06.06	3年	098.06.19 (註1)	0	0	0	0	0	0	0	0	美國聯邦國際大學會計 博士 冠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冠德國際諮詢顧問(股) 公司董事長 冠得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聯華醫藥(股)公司董事 長、講座教授 亞洲大學會計與資訊學 系講座教授 財團法人企業大學文教 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國立中正大學 學術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國立中興大學 法律系兼任教授	冠德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所長 冠德國際諮詢顧問(股) 公司董事長 冠得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長 日高工程實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聯華醫藥(股)公司董事 長、講座教授 亞洲大學會計與資訊學 系講座教授 財團法人企業大學文教 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國立中正大學 學術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國立中興大學 法律系兼任教授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太昕投資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9,679,603	1.63	111,179,941	1.63	-	-	-	-	無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季連生(註1)	男 61~70	113.06.06	3年	104.06.12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 研究所(財務)博士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金融研究所副教授兼所 長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所 兼任教授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所 副系主任 教授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獨立董事	銘傳大學金融科技學院 院長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教授 奇岩鐵能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亞魯創意行銷(股)公司 監察人 宏寶資產管理顧問(股) 公司監察人 耶誕紅生技(股)公司監 察人 卜派洋生技(股)公司監 察人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 公司監察人 極線形象(股)公司監察 人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士凱投資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10,241,281	1.72	111,828,679	1.72	-	-	-	-	無	-	-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鄭大成	男 31~40	113.06.06	3年	113.06.06	0	0	0	0	0	0	0	0	Duke University 管理碩士 杭州之加歌投資管理有限 公司投資分析師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 司策略企劃處副理 士凱投資(股)公司董事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自營部協 理 康和期貨(股)公司監察人 高緯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德業投資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01.06.22	164,137	0.03	189,577	0.03	-	-	-	-	-	無	-	-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明旺	男 70以上	113.06.06	3年	106.01.03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	和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德展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德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馬佩君(註1)	女 41~50	113.06.06	3年	089.12.12 (註1)	0	0	0	0	0	0	0	0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ECONOMICS 泰豐輪船(股)公司董事	大元建設(股)公司董事 大元投資(股)公司董事 元龍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 車騰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鑫元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社園法人台灣樂活服務發展協會 理事 財團法人中華文化基金會董事 樂活社會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大明開發 (股)公司	-	113.06.06	3年	110.07.12	22,239,881	3.74	26,182,062	3.81	-	-	-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新光實業(股)公司執行副總 新光紡織(股)公司執行副總 日泉機械工業(股)公司董 事長 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 中華經貿企業(股)公司董 事長 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獨 立董事 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獨 立董事召集人 本盟光電(股)公司董事 國票華頓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監察人 衛口證券投資信託(股)公 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康寧醫院董事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 程系	無	-	-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李壯源	男 70以上	113.06.06	3年	110.08.01	0	0	0	0	0	0	0	0	台北市府國宅處工務員 寶固營造(股)公司總經理 台北市中興扶輪社前社長 翔聯企業(股)公司主任技師 京富祥營造(股)公司主任技 師	九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 師 茂展營造有限公司主任技師 雙全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註2)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 期	還在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秀惠	女 51~60	113.06.06	3年	109.06.05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碩士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 律研究所碩士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碩士 台中市政府法律顧問 朝陽科技大學商法兼任 講師 亞洲大學證券交易法、金融 法規兼任講師 行政院國家科學及技術委 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就業歧視評議暨性別平等 工作委員會委員 財政部關務署台中關性別 平等暨性騷擾調查小組委 員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研 究所博士 財團法人企業大學執行長 朝陽科技大學專任助理教 授	律師科思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登耀科技(股)公司董事 格羅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素慧	女 51~60	113.06.06	3年	113.06.06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 士	向聲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蔣雅洪	女 51~60	113.06.06	3年	113.06.06	0	0	0	0	0	0	0	0	逢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暨執行長 晶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tudio A) 執行長	晶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愛義之心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黃進德董事曾於 98.06.19~108.12.31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0.07.12 當選為董事至今。李進生董事曾於 104.06.12~110.07.12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0.07.12 當選為董事至今。馮佩君董事曾於 89.12.12~95.06.09 擔任本公司董事，於 96.06.15 續擔任本公司董事至今。

註 2：魏全捷設開發(股)公司停業至 116.01.29。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太昕投資(股)公司	太明開發(股)公司 34.71%、太洋開發(股)公司 28.71%、康和開發(股)公司 24.09%、中康投資(股)公司 10.67%、蘇慧芬 1.73%、鄭泰洋 0.09%
士凱投資(股)公司	陳瓊珠 50.19%、鄭大成 49.81%
德業投資(股)公司	黃之琳 37.125%、張佩瑤 25%、德之威企業(股)公司 19.5%、德展投資(股)公司 18.375%
太明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64.19%、鄭大宇 17.24%、蘇慧芬 10%、太洋開發(股)公司 2.86%、鄭泰洋 2.86%、鄭泰欣 2.71%、張怡 0.14%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太洋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28.09%、蘇慧芬 22.56%、鄭大宇 20.62%、鄭泰洋 10.44%、鄭泰欣 9%、鄭泰明 8.19%、太明開發(股)公司 1%、張怡 0.1%
康和開發(股)公司	張蓓麗 34.65%、太洋開發(股)公司 19.65%、張怡 15.91%、太明開發(股)公司 14.93%、鄭世華 11.45%、蘇慧芬 1.24%、南怡企業(股)公司 0.74%、康財租賃(股)公司 0.74%、劉泉枝 0.1%、詹振揚 0.1%
中康投資(股)公司	華和資產管理(股)公司 39.42%、康和開發(股)公司 43.74%、萬芳開發(股)公司 14.14%、太洋開發(股)公司 2.7%
德之威企業(股)公司	EAGLE SHARP GLOBAL LIMITED 50%、黃之琳 25%、張佩瑤 23.55%、張奉文 1.45%
德展投資(股)公司	EAGLE SHARP GLOBAL LIMITED 99.59%、張佩瑤 0.23%、黃怡寧 0.16%、林麗華 0.02%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家數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楊明旺畢業於逢甲大學財稅系，曾擔任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產業經驗高達40餘年，並具備營業判斷、頒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等多項能力。	楊明旺畢業於逢甲大學財稅系，曾擔任元大金控(股)公司行政長，產業經驗高達40餘年，並具備營業判斷、頒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等多項能力。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馬佩君	馬佩君畢業於美國CARNEGIE MELLON大學經濟系，擁有20年以上之投資與財務金融實務經驗，亦多元涉獵建設、資產管理、製造生產等領域，並積極投身公益與社會。	馬佩君畢業於美國CARNEGIE MELLON大學經濟系，擁有20年以上之投資與財務金融實務經驗，亦多元涉獵建設、資產管理、製造生產等領域，並積極投身公益與社會。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李壯源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具有40年以上產業經營資歷及專業的財務法律知識，並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曾任新光實業(股)公司執行副總、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長、日泉機械(股)公司董事長、華經資訊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長、日高工程(股)公司董事長、華肝基因(股)公司董事長、大葉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李壯源董事亦擔任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李壯源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具有40年以上產業經營資歷及專業的財務法律知識，並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曾任新光實業(股)公司執行副總、中華航空(股)公司董事長、日泉機械(股)公司董事長、華經資訊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長、日高工程(股)公司董事長、華肝基因(股)公司董事長、大葉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李壯源董事亦擔任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	0
張耀仁	張耀仁獨立董事畢業於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並取得會計師證書，專業領域橫跨營建工程與會計。曾任台北市政府國宅處工務員、寶固營造(股)公司總經理，現擔任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茂展營造有限公司主任技師。	張耀仁獨立董事畢業於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並取得會計師證書，專業領域橫跨營建工程與會計。曾任台北市政府國宅處工務員、寶固營造(股)公司總經理，現擔任允成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茂展營造有限公司主任技師。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核實確認其本人、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0
黃秀惠	黃秀惠獨立董事取得律師證書，現為執業律師，除擁有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法律碩士學位，更於111年1月取得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學位。曾擔任台中市法律顧問、朝陽科技大學商法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就業歧視評議暨性別平等等工作委員會委員，以及財政部關務署台中關性別平等暨性別平等小組查小組委員。	黃秀惠獨立董事取得律師證書，現為執業律師，除擁有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法律碩士學位，更於111年1月取得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學位。曾擔任台中市法律顧問、朝陽科技大學商法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就業歧視評議暨性別平等等工作委員會委員，以及財政部關務署台中關性別平等暨性別平等小組查小組委員。	左列四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遵循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之多元化政策，依公司整體經營發展需求及股東持股情形與實務運作需要，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政策。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二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三、經營管理能力、四、危機處理能力、五、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專業知識、六、國際市場觀、七、領導能力、八、決策能力、九、風險管理專長，及具備證券、銀行及其他產業工作經驗)，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 本公司於113年6月6日舉行股東會，改選出第十三屆董事會成員共11席(含4席獨立董事)，包含不同專業經驗或背景(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產業、法律、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等專長，及具備證券、銀行及其他產業工作經驗)，其中2位獨立董事年資為6-8年、2位獨立董事年資為2年，符合獨立董事法定席次比例及連續任期未逾三屆之管理目標。獨立董事有1席為取得會計師執照、1席為執業律師，符合「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金融或企業管理至少一席」之管理目標。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共4位女性董事，占全體董事比重為36.4%，達成任一性別董事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之管理目標。

本公司114年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表：

職稱	董事										
	董事長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鄭大宇	張進德	李進生	鄭大成	楊明旺	馬佩君	李壯源	張耀仁	黃秀惠	黃素慧	蔣雅淇
性別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女	女	女
年齡	51~60	70以上	61~70	31~40	70以上	41~50	70以上	70以上	51~60	51~60	51~60
國籍						中華民國					
兼任本公司員工				✓							
獨立董事年資				不適用				8	6	2	2
專業背景	資管、投資、國際金融	會計、法律	管理科學、金融科技、投資理論、風險管理	CFA、企業管理、資本市場運作、投資分析、證券期貨實務、公司治理	財稅	經濟、投資、企管、國際金融、產業分析	法律	營建工程、會計、法律、企管	法律、財務金融、科技法律	會計、法律、破盤查、電腦稽核、ESG、TCFD、IFRS、ERP系統整合	經營管理、媒體、投資
多元產業經驗	投行、風控、證券、承銷、期貨、軟體、系統	會計師、管理顧問、法律、醫藥、仲裁人	大學教職、財務金融、投資顧問、行政管理	證券、期貨、資產管理、權投資、區塊鏈金融	金控、行政管理、控股	建設、社企、財務金融、資產管理、企業管	紡織、機械、資訊、生物科技、光電	營造、工程、合夥會計師、審計	執業律師、大學教職、性平委員、性別人才資	營建建築、製造業、物流業、零售、紡織、加油站及油	媒體、投資、行銷、公益

整合	技	理、製造生 產、文化教 育	料庫專家學 者名單、勞 工權益相關 委員	管檢測業
多元化能力項目				
營運判斷能力	✓	✓	✓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	✓	✓
經營管理能力	✓	✓	✓	✓
危機處理能力	✓	✓	✓	✓
證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 專業知識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領導能力	✓	✓	✓	✓
決策能力	✓	✓	✓	✓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	✓	✓	✓

(3)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表：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3屆	達成
獨立董事中具會計師證照、財務金融或企業管理至少一席	達成
任一性別董事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	達成
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	達成

董事會獨立性：

- (1) 本公司已設置4席獨立董事，占全體11席董事比重36.4%。獨立董事於選任時及任職期間進行獨立董事資格條件檢查，並於選任時取得每位獨立董事出具符合獨立性規定之聲明書。獨立董事多次於董事會及董事會所屬之各功能性委員會中提出具建設性之問題，表達獨立於經營團隊或其他董事之觀點，並要求經營團隊補充資料進行說明。
- (2)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學歷及經歷，均依法揭露於本公司官網及股東年報第4至6頁中，董事成員間之關係及獨立性情形亦於股東年報中第8至12頁揭露，其中並無配偶關係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之規定。

115年3月31日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還(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豪	男	113.09.18	151,200	0.02	0	0	0	0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財務金融碩士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投資長/執行副總 聯益金融證券研究部資深副總裁 政治大學 EMBA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行政副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康景泰	男	111.06.01	1,784,355	0.26	0	0	0	0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投資總監 德勤會計師事務所資深經理	康和期貨(股)公司董事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投資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繼弘	男	104.07.01	57,750	0.01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康和證券自營部主管/投資總監 統一國際開發金融投資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姚懿珊	女	109.01.01	93,046	0.01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 EMBA 康和證券研究部主管/協理 聯益金融證券研究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傅坤泰	男	109.01.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所 康和證券研究部協理 聯益金融證券研究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曹伯強	男	109.05.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康和證券研究部資深經理 聯益金融證券研究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自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靳大成	男	113.07.29	0	0	0	0	0	0	Duke University, Master of Management Studies 康和證券自營部資深經理 莊州之加稅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分析師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康和期貨(股)公司監察人 高捷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綜合商品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何承毅	男	107.11.01	0	0	0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元大期貨證券自營部專職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新金融商品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高吳冬	男	114.05.14	0	0	289	0.00	0	0	University of Denver, MBA-Finance 康和證券新金融商品部資深經理 康和期貨經紀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本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威同	男	105.06.01	81,415	0.01	0	0	0	0	輔仁大學應用統計所 康和證券債本部經理 康和證券債本部副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本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斯郁	男	104.05.01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學研究所碩士 康和證券債本部經理 中華證券集團總部專職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債本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王鴻鈞	男	107.05.01	0	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企研所 合作金庫證券債本部科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承辦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素玲	女	108.01.16	127,938	0.02	0	0	0	0	美國佛州州立大學阿登頓分校財務碩士 聯益金融證券企業金融部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無
承辦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育熾	男	104.05.01	81,415	0.01	0	0	0	0	實踐大學會計系 聯益金融證券企業金融部資深經理 康和證券承辦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承辦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凱傑	男	107.05.01	0	0	0	0	0	0	康和證券承辦部副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永聖	男	107.07.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康和證券承辦部副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施淑珍	女	106.01.04	116,308	0.02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管理學碩士 銘傳大學證券法律法理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 協理	中華民國	羅玉婕	女	111.06.01	40,748	0.01	0	0	0	0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元大資本證券稽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風險管理室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淑雯	女	104.09.01	60,706	0.01	0	0	0	0	交通大學財金所 大眾銀行金融同業部資深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策略經營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毅皓	男	104.03.19	81,415	0.01	0	0	0	0	美國紐約 Hofstra University MBA Finance 統一證券海外事業部專職經理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屬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部 專案委員	中華民國	楊良翰	男	113.03.12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Am Arbor 安那堡校區)商學碩士(MBA) 元富證券經紀部業務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中華民國	守亞亞	女	106.05.16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 康和證券策略部協理 中國時報印務處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美玲	女	114.05.14	177,691	0.03	0	0	0	0	台北科技大學EMBA 康和證券人力資源部資深經理 群益證券人力資源室副協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洗錢防制專責主管)	中華民國	丁永康	男	110.01.01	119,320	0.02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 康和證券法令遵循部協理 新利證券管理副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協理	中華民國	何家麟	男	111.08.27	0	0	0	0	0	0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康和證券會計部會計管理處經理 康和證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蔡婉琪	女	109.05.08	93,046	0.01	117,405	0.02	0	0	中國文化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證券財務部協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結算部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秀靜	女	102.06.01	146,418	0.02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每種高階證書 群益金融證券結算部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數位金融部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士農	男	114.05.14	0	0	0	0	0	0	景文科技大學管理系 康和證券台分分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總務部 經理	中華民國	鄧明秀	女	114.07.18	6,308	0.00	1,020	0.00	0	0	日星證券復興分公司營業處理 松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商業經營科	無	無	無	無	
資訊長 資訊安全長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堅	男	113.06.27	0	0	0	0	0	0	美國西州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康和證券資訊部主管/資訊長/副總 康和證券資訊部副主管/副總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王建常	男	111.06.01	6,937	0.00	0	0	0	0	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碩士 康和證券資訊部資深經理	日裕芯聯實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資訊部 協理	中華民國	邱子軒	男	114.05.14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 現代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資深軟體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周銘真	男	114.05.14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資訊部資深經理 康和證券資訊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安全部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弘翕	男	112.10.02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碩士 康和證券資訊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志隆	男	108.07.02	1,041	0	0	0	0	0	高佛第一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康和證券經紀事業部資深經理 當和證券中正分公司資深經理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允謙	男	107.04.01	26	0.00	9,021	0.00	0	0	淡江大學經濟系 康和證券經紀部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魏義良	男	111.11.08	0	0	0	0	0	0	康和證券營業部主管 康和證券營業部副主管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勳	男	107.08.01	40,707	0.01	0	0	0	0	康和證券永和分公司資深經理 群益證券教保分公司營業員/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經紀事業群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文仁	男	111.11.08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證券投資理財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部 協理	中華民國	何博明	男	107.10.01	17,834	0.00	0	0	0	0	中興大學統計系 康和證券台北分公司經理人 康和證券經紀事業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富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林偉峰	男	114.01.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康和證券投資理財部專理	無	無	無	無	
法人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令昌	男	114.07.18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經濟學系 康和證券法人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紀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高敏洲	男	114.07.18	0	0	0	0	0	0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投資管理科 台新證券新莊分公司經理人 統一證券土城分公司經理人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法勝	女	111.03.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台新證券新莊分公司副總經理 寶通財務科技董事長辦公室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游昱璋	男	110.01.15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康和證券土城分公司經理人/協理 康和證券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黃世昌	男	105.05.28	69,154	0.01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康和證券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章子耘	女	114.06.09	0	0	0	0	0	0	真理大學企業管理系 華南水電證券投資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許鈞洋	男	114.11.13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華南水電證券新莊分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賴鶴安	女	109.06.02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東方語言學系日文組 國泰證券綜合商品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楊宇鴻	男	96.04.01	0	0	0	0	0	0	屏東科技學院農園生產技術系 康和證券彰陽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邱權宏	男	112.11.04	0	0	0	0	0	0	中國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華南水電證券南京分公司業務經理 玉山證券景美分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葉書兵	男	114.05.14	0	0	0	0	0	0	康和證券內湖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劉一熊	男	114.11.13	0	0	0	0	0	0	政理技術學院財稅金融系 康和證券仁愛分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鄭偉書	男	114.06.02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陽信證券石牌分公司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邱建中	男	113.04.19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系 康和證券板橋分公司副理/櫃檯主管 玉山證券南京東路分公司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宋祥越	男	114.04.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康和證券高雄分公司專員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梁致權	男	113.03.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康和證券高雄分公司專員/業務經理 安通證券高雄分公司專員/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太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1,210	1,210	0	0	41,363	41,363	0	0	42,573	3.12%	42,573	3.12%	0	0	42,573	3.12%	42,573	3.12%	無
董事	代表人：蔡進生	36,774	37,054	0	0	0	0	1,471	1,483	38,245	2.81%	38,245	2.81%	0	0	38,245	2.81%	38,537	2.83%	無
董事	代表人：張進德	1,225	1,369	0	0	0	0	38	54	1,263	0.09%	1,423	0.10%	0	0	1,263	0.09%	1,423	0.10%	無
法人董事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0	0	0	0	8,273	8,273	0	39	8,273	0.61%	8,273	0.61%	0	0	8,273	0.61%	8,273	0.61%	無
董事	代表人：李壯源	1,225	1,225	0	0	0	0	39	39	1,264	0.09%	1,264	0.09%	0	0	1,264	0.09%	1,264	0.09%	無
董事	代表人：鄭大威	1,225	1,225	0	0	8,273	8,273	35	35	9,533	0.70%	9,533	0.70%	0	0	9,533	0.70%	9,533	0.70%	無
董事	士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大威	0	0	0	0	8,273	8,273	0	0	8,273	0.61%	8,273	0.61%	0	0	8,273	0.61%	8,273	0.61%	無
董事	代表人：鄭大威	1,210	1,210	0	0	8,273	8,273	35	47	12,445	0.09%	1,082	0.12%	78	78	7,077	0.52%	7,514	0.55%	無
董事	代表人：楊明旺	15	15	0	0	0	0	30	30	45	0.00%	45	0.00%	0	0	45	0.00%	45	0.00%	無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365	1,365	0	0	0	0	100	100	1,465	0.11%	1,465	0.11%	0	0	1,465	0.11%	1,465	0.11%	無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365	1,365	0	0	0	0	109	109	1,474	0.11%	1,474	0.11%	0	0	1,474	0.11%	1,474	0.11%	無
獨立董事	黃景惠	1,365	1,365	0	0	0	0	95	95	1,460	0.11%	1,460	0.11%	0	0	1,460	0.11%	1,460	0.11%	無
獨立董事	林雅淇	1,365	1,365	0	0	0	0	65	65	1,430	0.10%	1,430	0.10%	0	0	1,430	0.10%	1,430	0.10%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說明推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未能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係依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辦理，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薪資報酬為每年新台幣上限180萬元，分次給付，並得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酌予調整之，另是獨立董事執行費用包含出席薪資委員會每年2,000-3,000元，因執行公司職務時，得依實際需要檢核相關交通費用及出差費。不另提供獨立董事職務加給、離職金、獎金、退職退休金、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特支費及津貼等。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 給付董事最之司機報酬1,440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2： 董事長之業務執行費用已含車輛租金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1,436仟元。另提供董事長使用之車輛，其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之原始購入成本分別為5,880仟元及帳面金額4,165仟元，惟此部份不計入酬金。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志豪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執行副總經理	曾豐國(註1)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資深副總經理	顏志隆														
副總經理	呂素玲														
副總經理	陳成同	33,273		3,283		97,195		5,460	0	5,460	0	139,211	10.22%	139,891	10.27%
副總經理	李育儒														
副總經理	施淑珍														
副總經理	王秀靜														
副總經理	丁永康														
副總經理	黃美玲(註3)														
專門委員	楊良倫														
副總經理	楊俊正(註2)														
副總經理	楊光程(註2)														

註1：曾豐國執行副總經理於114年4月1日退休。

註2：楊俊正及楊光程副總經理於114年6月24日離職。

註3：黃美玲副總經理於114年5月14日晉升。

註4：給付總經理之司機報酬1,359仟元，但不計入酬金。

註5：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獎金及特支費，已含房屋租金、車輛攤提折舊及油資等相關費用合計3,379仟元；另供總經理、康執行副總經理及廖執行副總經理使用之車輛，其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之原始購入成本分別為4,456仟元、1,994仟元、2,140仟元及帳面金額1,733仟元、194仟元、0元，惟此部份不計入酬金。

註6：本表之退職退休金係以新制退休金提撥至個人專戶及公司實際給付退休金(確定給付)揭露。

註7：本表之獎金及特支費等等係含113年度保留獎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楊光程	楊光程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楊俊正	楊俊正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曾豐國、李育儒	曾豐國、李育儒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呂素玲、黃美玲、楊良瑜	呂素玲、黃美玲、楊良瑜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顏志隆、陳威同、張志堅、施淑珍、王秀靜、丁永康	顏志隆、陳威同、張志堅、施淑珍、王秀靜、丁永康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廖繼弘、康景泰	廖繼弘、康景泰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陳志豪	陳志豪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6 人	16 人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5年3月12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陳志豪	0	14,118	14,118	1.04%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廖繼弘、張志堅				
資深副總經理	顏志隆				
副總經理	陳威同、呂素玲、李育儒、施淑珍、丁永康、王秀靜、黃美玲				
專門委員	楊良瑜				
資深協理	姚懿珊、傅坤泰、曹伯瑄、何承哲、林斯郁、梁凱傑、楊永聖、黃允謙、游昱璋、王弘翕、陳汝鵬、魏義展、李文仁、陳建勳				
協理	鄭大成、王鴻鈞、羅玉婕、許淑雯、陳銘尉、守寧寧、何家麟、蔡琬琪、王建常、何博明、黃世昌、賴鵬安、楊宇鴻、周銘真、邱子軒、林士農、高昊岑、高敏洲、黃子紘、許鈞洋				
資深經理	邱權宏、張令昌				
經理	邱建中、梁致耀、鄒明秀、林偉峰、葉韋辰、鄭惟書、宋群越、劉一儒				

(四) 分別比較本公司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比較本公司與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說明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0.80	9.77	114年度獲利增加，故相關酬金占稅後純益比率較113年度減少。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0.86	9.8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12.86	10.22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2.92	10.27	

註:114年包含113年度保留獎金。

2. 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與標準，悉依公司章程、各項酬金辦法相關規定及相關人事規章之規定執行。

(1) 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為明確董事酬金之範圍，包含報酬、盈餘分配及業務執行費用(如：出席費、車馬費)等，訂定「董事薪資酬勞辦法」，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A. 報酬：

董事與獨立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以同業薪資通常水準為原則，固定支領薪資報酬，並於報酬範圍內給付。另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得以同業薪資通常水準為評估基礎，就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定期評估其報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執行。

B. 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就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案並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辦理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含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決策品質、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專業能力與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重要面向。績效評估結果提供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董事報酬水準之重要參考依據。

另薪資報酬委員會得綜合考量整體董事會運作績效、公司經營成果、未來營運發展及風險胃納等，依個別董事(不含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評估，提供董事會有關董事酬勞分派合理性建議。

C. 業務執行費用：

至本公司出席董事會、股東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依實際開會出席次數支領出席費。因執行公司職務時，得依實際交通費用檢據核銷車馬費或因本公司營運需求配合出差，依本公司出差管理辦法辦理。

D. 本公司不另行提供董事之薪酬項目：

職務加給、離職金、獎金、退職退休金、特支費及津貼。若有提供未包括於前列項目之薪酬或前列不予提供之薪酬項目，需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必要性、合理性、適法性、公司風險胃納及參酌同業水準評估後，將所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討論同意後辦理之。

為落實公司治理，期使子公司及轉投資事業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透明化、合理化及制度化，本公司另訂有「子公司暨轉投資事業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辦法」，各子公司依其營運規模，於授權額度內訂定各子公司董事、監察人薪資酬勞辦法，並據以各項酬金給付事宜。

(2) 高階管理人員薪酬政策與審議流程

本公司訂有「薪資報酬核斂辦法」及「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其薪資報酬參照其個人之學歷背景、市場及同業薪資水準核斂合理薪酬，並依年度績效表現及貢獻辦理調薪及晉升，確保其薪酬水準達市場競爭力，以達留才之效，並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議，送董事會決議後辦理。

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公司章程變更經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經董事會決議後提股東會報告，若有利害關係人（包含股東）提出相關建議者，將參酌同業相關作法評估後，提出相關措施，並依程序辦理。

本公司雖未訂有薪酬索回政策，惟與高階經理人約定應恪遵公司或主管機關等相關管理規範，於擔任職務期間若有責任義務之違反，須接受公司依主管機關裁處、內部規章或問責結果進行解職、停止職務、職務調動、減薪、記過或申誡等懲處，並負擔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有關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標準如下：

A.薪資：

參照其個人之學經歷背景、市場或同業薪資水準及本公司薪資標準敘薪，並定期檢視其工作績效與貢獻，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調整之。

B.績效獎金：

為提昇公司獲利，訂定年度獎金提撥準則及各項獎金辦法，依年度經營績效及個別考核結果及貢獻等，參與各項獎金分配，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

C.員工酬勞：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提撥不低於 20%分派予基層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依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分配辦法，參照各職位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職位表現貢獻及績效達成情形等，參與員工酬勞分配。

D.員工持股信託：

為照顧全體主管與同仁退休生活，共享公司經營成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公司與主管或同仁相對提撥補助金。

總經理績效評估：

總經理依公司整體發展策略執行並以建立永續競爭力為目標，年度工作評量指標包含：營運發展(財務及業務)、永續發展、內部管理、領導管理與人才培育等項目，設定年度目標及衡量標準，依目標達成情形衡量績效。

高階經理人績效評估：

依公司策略發展，各部門訂定營運計畫，並據此訂定部門關鍵評量指標，包含：財務目標、業務目標、法令遵循、內部控制、人力發展、資訊安全及公平待客等項目，並將永續發展推動之情形列入部門 KPI 指標，年度結束依 KPI 之評估結果，提報總經理與董事長綜合評量評定各部門評等，並據此辦理高階經理人之個人績效考評。

各經理人依年度工作績效達成情形及 ESG 連結設定各項評量標準，包含永續發展具體貢獻 5%、內部管理(法令遵循、內稽內控)10%、風險管理占 10%、領導管理與人才培育占 11%。此外，各部門於每年營運計畫報告提出如何落實 ESG 短中長期之目標，並每季定期於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中追蹤檢討執行情形。

依公司獲利情形及個人績效，依年度考核獎金計算辦法、年度獎金提撥準則及各部門相關獎金辦法等核發獎金。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為健全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酬委員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決策參考。

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職權，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職位表現、內部薪資報酬水準，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本公司於每年度結束後，由人力資源部蒐集同業年報揭露高階經理人之酬金給付情形資料，提供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評估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本公司薪酬標準與結構後，依經理人之年度酬金總額支給情形，評估是否符合同業通常水準，同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確保各項酬金制度與經營績效相連結，並將所提建議提供董事會討論。並為落實風險控管，有關交易單位之經理人訂有「風險保留基金」規範，以強化經理人之薪酬與未來經營風險之連結。

公司並於每年審議年度經理人固定薪酬及前一年度經理人績效與獎酬，依據經理人績效評核基準：前一年績效目標達成情形、短中長期的目標、人才培育、管理之規模職責與貢獻，報告每位經理人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及獎酬金額，並提案交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為貫徹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落實各項業務與制度之管理督導責任，以避免重大不誠信行為發生，確保本公司健全永續經營，爰依據「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相關規定，於112年6月訂定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針對資安防護、公平待客及法令遵循等重大議題，設置專責部門，定期檢視經理人之適任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7	0	100	無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進德	7	0	100	無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7	0	100	無
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7	0	100	無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成	7	0	100	無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6	1	83.3	無
董事	馬佩君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張耀仁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秀惠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素慧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蔣雅淇	6	1	83.3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最近年度共召開7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83至86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	鄭大宇、張進德、李進生、李壯源、楊明旺、馬佩君、鄭大成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分項表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鄭大宇	議案內容涉及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鄭大宇、李壯源、張進德、黃秀惠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人事案。	鄭大成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有關「檢調單位對本公司進行調查事宜」查核報告。	鄭大宇、鄭大成、馬佩君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有關「代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公司公告有關檢調單位至本公司進行調查事宜」查核報告。	鄭大宇、鄭大成、馬佩君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減資暨增資案。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擬捐贈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新台幣30萬元整。	李壯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修正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張進德、李壯源、黃秀惠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委任經理人兼任案。	鄭大成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擬贊助銘傳大學辦理114年「第一屆校園ETF競賽交易策略模擬競賽」經費20萬元整。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擬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顧問委任契約。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總公司10樓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鄭大宇、張進德、李進生、李壯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總公司15樓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鄭大成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4年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檢視案。	張耀仁、黃秀惠、黃素慧、蔣雅淇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續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系統代理維護合約。	鄭大宇、鄭大成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投資諮詢顧問服務案。	李進生	議案內容雖與董事本人無具體、直接之利害關係，唯基於高度公司治理仍採迴避方式進行。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本公司114年度給付董事酬金案。	鄭大宇、張進德、李進生、鄭大成、李壯源、楊明旺、馬佩君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張進德、李壯源、馬佩君、蔣雅淇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p>本公司擬捐贈「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新台幣36萬元。</p>	<p>蔣雅淇</p>	<p>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本人</p>	<p>未參與討論及表決</p>
<p>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p> <p>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p> <p>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公司永續治理目標，114年並將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為董事會轄下之功能性委員會。為提升董事會決議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官網皆有揭露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以強化公司治理，強化投資人對於本公司之認同。</p>			
<p>五、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p>			
<p>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p>			
<p>本公司董事選任方式係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且應遵守兼任職務之規定，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兩大面向之標準：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每三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外部評估，以確認董事會運作之有效性，與評定董事之績效表現，以作為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依據。</p>			
<p>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包含4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性，包含不同專業經驗或背景(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產業、法律、會計、財務、行銷、風險管理等專長，及具備證券、銀行及其他產業工作經驗)，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董事會成員結構之多元性。</p>			
<p>本公司定期提供董事各種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商務、法務、會計、內部控制制度、資安、ESG等內容之專題講座、研討會、座談會或進修課程資訊，每人每年至少安排6小時進修課程，以持續提升董事會成員之專業知識及獲取新知。114年董事進修課程主題涵蓋公平待客、友善金融、洗錢防制、穩定幣投資、永續資訊財務化、永續投資、永續治理等。</p>			
<p>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與國內大專院校如政治大學、成功大學、台北大學、銘傳大學、台北商業大學等長期保持聯繫，藉此獲得引進適任之董事及獨立董事之人選，本公司也同時向外部尋求專業人才，以作為董事接班規劃之準備。另外，獨立董事依法需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參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所提供之「獨立董事人才資料庫」，搜尋可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人選，以作為日後找尋合適獨立董事之參考。</p>			
<p>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p>			
<p>「人才」為企業最重要的資產，而主要管理階層的領導特質更需具備團隊合作、企圖心、專業與熱忱、追求卓越及掌握未來趨勢之能力。為培育公司各管理階層之接班儲備人才，傳承經營信念，針對法令遵循、誠信經營、資訊安全、金融消費者保護等定期辦理e-learning課程，讓主管得隨時學習成長。本公司「教育訓練辦法」訂定教育訓練發展體系，依不同階層別舉辦培訓計劃，針對高階經理人每年度辦理上下半年高階主管訓練、公司治理訓練等，主題包含永續發展、提升管理技能、金融商品專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金融科技應用等課程。公司並訂有「員工在職進修學位管理要點」鼓勵主管或同仁積極取得更高學歷，讓理論結合實務，透過不斷充實能力，並養成自主學習習慣，以順應公司未來發展，奠定各職位接班時所需能力之基礎。</p>			
<p>為培育各管理階層之接班儲備人才，傳承經營信念，對各部門之重要職務建立關鍵人才養成制度，將公司發展與各管理階層的關鍵職能相結合，定期辦理訓練課程，另輔以職務代理、重要會議參與、專案推動或工作輪調等「職務工作歷練」實務經驗傳承，以完備接班培訓制度，使人才適時銜接，運作順利。重要培訓課程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金融大學培訓：主要養成對象為儲備高階主管之接班人，透過管理訓練提升關鍵管理職能，並規劃課程任務或平日之專案任務，讓管理階層接班人選累積企業經營管理實務和培養全方位企業經營視野，提升經營管理能力及思維，培養決策判斷力並整合運用於職務中。 2.高階主管訓練：主要訓練對象為擔任部門正副主管與分公司經理人等，透過討論會議，聚焦組織策略發展目標，並結合安排訓練主題與中、高階主管共學交流。 3.公司治理訓練：主要訓練對象為董監事及部級主管，依據董監事進修地圖安排各項重要經營議題，提升專業知識，強化董監事監督能力。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並於 113 年 8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每三年定期委託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升董事會運作之功能。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年執行一次。

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已於 113 年 12 月執行，評估期間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評估結果已提報 114 年 3 月 11 日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並揭露於公司官網。11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說明如下，並已提報 115 年 3 月 6 日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1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指標及面向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會成員	個別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問卷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風險管理委員會決策品質 4.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1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自評結果

項目	內容
1	評估期間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2	董事自評 由各董事針對「六大面向」之績效進行自我評估，總評核項目共計 23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9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符合標準。
3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由各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針對委員會各面向之績效表現進行自我評估。 審計委員會總評核項目共計 21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9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召集人評核為「優」。 薪資報酬委員會總評核項目共計 17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76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召集人評核為「優」。 風險管理委員會總評核項目共計 17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94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召集人評核為「優」。
4	董事會自評 由董事會召集人(董事長)針對董事會整體於「五大面向」之績效表現進行自我評估，總評核項目共計 45 項。各項指標之平均分數為 4.88 分，介於「4 佳~5 優」之間，符合標準。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114年度共召開6次審計委員會，主要審議事項包括：

- 財務報表稽核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法令遵循
- 資訊安全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其他經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認定之重大事項

第四屆審計委員會(任期：113年6月6日至116年6月5日) 由4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年度績效評估詳年報第8至12頁，本屆審計委員會自114年1月1日至115年3月5日止共計召開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秀惠	7	0	100	
獨立董事	黃素慧	7	0	100	
獨立董事	蔣雅淇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四屆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114年3月10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二：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	✗
	案由三：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
	案由四：本公司「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
	案由五：本公司擬自民國 114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	✗
	案由六：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
	案由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
	案由八：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九：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案由十：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	✓	✗
	案由十一：本公司 113 年 11、12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	✗
	案由十二：自有資產出租續約案。	✓	✗
	案由十三：因應新交易平台開發需要，擬採購相關軟硬體。	✓	✗
	案由十四：總稽核續聘案。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4 年 3 月 11 日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六次 審計委員會 (114年5月12 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 報表。	✓	✗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 則」。	✓	✗
	案由四:擬修訂「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暨子公司防制洗錢暨打擊資助恐 怖主義計畫」。	✓	✗
	案由五:擬廢止本公司「國際證券業務分公 司紛爭處理作業程序」。	✓	✗
	案由六:本公司114年3月經營風險預警作 業改善計畫案。	✓	✗
	案由七: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 任案。	✓	✗
	案由八:總公司B2大講堂裝修預算案。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114年5月13日第十三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 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七次 審計委員會 (114年7月16 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二:有關「檢調單位對本公司進行調查 事宜」查核報告。	✓	✗
	案由三:有關「代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 公司公告有關檢調單位至本公司進 行調查事宜」查核報告。	✓	✗
	案由四: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減資暨增資案。	✓	✗
	案由五:本公司114年4月、5月經營風險預 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	✗
	案由六:擬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作業程 序」案。	✓	✗
	案由七:本公司擬捐贈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 普門仁愛之家新台幣30萬元整。	✓	✗
	案由八:因應新交易平台開發後營運需要, 擬追加台股行情費用預算。	✓	✗
	案由九:修正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	✓	✗
	案由十:修正本公司「顧問聘任辦法」案。	✓	✗
	案由十一:委任經理人兼任案。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114年7月17日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 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八次 審計委員會 (114年8月13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董 事三分之二以上

日)			同意之議決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2 季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三：擬訂定本公司「資通系統資通安全評估計畫細則」。	✓	✗
	案由四：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	✗
	案由五：本公司 114 年 6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	✗
	案由六：本公司擬贊助銘傳大學辦理 114 年「第一屆校園 ETF 競賽交易策略模擬競賽」經費 20 萬元整。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4 年 8 月 14 日第十三屆第九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九次 審計委員會 (114 年 11 月 11 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	✓	✗
	案由四：擬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顧問委任契約。	✓	✗
	案由五：修訂與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分潤協議書案。	✓	✗
	案由六：擬修訂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	✗
	案由七：114 年總公司 10 樓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	✗
	案由八：114 年總公司 15 樓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	✗
	案由九：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	✗
	案由十：本公司 114 年 7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	✗
	案由十一：擬修訂本公司「金融商品瞭解客戶與商品適合度審查作業程序」。	✓	✗
	案由十二：擬制定本公司「董事兼任職務考核程序」。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4 年 11 月 12 日第十三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十次 審計委員會 (114 年 12 月 17 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案由一：民國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含 AQIs)評估案。	✓	✗

	案由二：民國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	✕
	案由三：預先核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案。	✓	✕
	案由四：本公司 115 年度預算案。	✓	✕
	案由五：擬申請開辦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高資產業務銷售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並與高雄市政府簽署合作意向書。	✓	✕
	案由六：訂定本公司「高資產客戶資格申請、審查作業程序」案。	✓	✕
	案由七：提報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	✕
	案由八：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九：本公司續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系統代理維護合約。	✓	✕
	案由十：修訂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則」。	✓	✕
	案由十一：修正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	✕
	案由十二：提報本公司 115 年度重大議題問責年度計畫。	✓	✕
	案由十三：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投資諮詢顧問服務案。	✓	✕
	案由十四：擬修訂本公司「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	✕
	案由十五：擬修訂本公司「派任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考核辦法」並更名為「派任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考核程序」。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4 年 12 月 18 日第十三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115 年 3 月 5 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	✕
	案由二：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	✕
	案由三：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
	案由四：本公司「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
	案由五：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
	案由六：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
	案由七：自有資產「基隆路一段 176 號地下二樓部分空間」出租予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續約案。	✓	✕
	案由八：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
	案由九：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

	案由十：本公司擬申請轉投資設立康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	✗
	案由十一：擬修訂本公司「商品審查及銷售作業程序」。	✓	✗
	案由十二：擬修訂本公司「金融商品瞭解客戶與商品適合度審查作業程序」。	✓	✗
	案由十三：本公司擬捐贈「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新台幣 36 萬元。	✓	✗
	案由十四：本公司總稽核續聘案。	✓	✗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報 115 年 3 月 6 日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並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四屆第六次審計委員會(114 年 5 月 12 日)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黃秀惠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獨立董事本人	左列獨立董事本人，其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本案經主席徵詢全在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115 年 3 月 5 日)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蔣雅淇	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公司擬捐贈「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新台幣 36 萬元。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獨立董事本人	左列獨立董事本人，其不參與討論並迴避表決。本案經主席徵詢全在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詳本公司官網：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CGReport.htm?mnu=03			
114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14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為落實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及健全經營，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另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及「投資人窗口」，由發言人及專責人員處理，再按建議或糾紛等事項派發相關部門處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據股東名冊及持股申報資料，掌握主要股東名單及持股變動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除財務、業務獨立運作外，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彼此往來或交易皆依據法令規定辦理，並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程序」、「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作為對子公司控管之規範。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為建立良好的內部重大資訊控管程序、防止資訊不當外洩與違反內線交易相關規定，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每年對董事及全體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宣達。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已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董事會具體管理目標及其落實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報第11至12頁。</p>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已於92年4月17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於114年7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為功能性委員會。</p> <p>1.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委員三至七人，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p> <p>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p> <p>(1)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將權責委派至相關單位。</p> <p>(2)訂定風險衡量標準。</p> <p>(3)管理公司整體風險限額及各單位之風險限額。</p> <p>(4)訂定各業務部門商品種類名單及新業務項目之分派。</p> <p>(5)訂定各業務部門商品種類之承作金額上限及損失金額上限、涉險值上限。</p> <p>(6)審查承銷業務單位承作金額超過包銷審議委員會權限之包銷案。</p> <p>(7)審查融資債券制度及額度。</p> <p>(8)審查經風險管理單位協調業務單位、稽核單位及相關單位意見所修訂之各項產品作業準則。</p> <p>(9)審查各部門提議之風險管理事項及其他有關風險管理規劃、管理之檢討改進事項。</p> <p>(10)依照其他規定應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之事項。</p> <p>本屆委員任期：113年6月14日至116年6月5日，截至114年12月31日，已開會9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88 676 1321 1227">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出席率</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獨立董事</td> <td>張耀仁</td> <td>100%</td> <td>召集人，具備會計專業背景</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黃秀惠</td> <td>100%</td> <td>-</td> </tr> <tr> <td>獨立董事</td> <td>蔣雅淇</td> <td>100%</td> <td>-</td> </tr> <tr> <td>董事</td> <td>李進生</td> <td>78%</td> <td>-</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00%	召集人，具備會計專業背景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00%	-	獨立董事	蔣雅淇	100%	-	董事	李進生	78%	-	無差異
職稱	姓名	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00%	召集人，具備會計專業背景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00%	-																				
獨立董事	蔣雅淇	100%	-																				
董事	李進生	78%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是</p>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r> <td>董事長</td> <td>鄭大宇</td> <td>89%</td> <td>-</td> </tr> </table> <p>2.永續發展委員會： 為落實永續發展目標，本公司於111年3月17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114年7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永續發展委員會設置為功能性委員會，董事長擔任召集人，委員包括2名董事、1名獨立董事及總經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為功能性委員會後，共召開2次會議，委員出席率100%。 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 (1)永續發展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策略、年度計劃及專案計畫之訂定。 (2)永續發展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執行之成效追蹤與檢討，並向董事會報告。 (3)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4)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決定。 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專區」</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執行內部評估作業，由議事單位統計彙整，並將評估結果呈報董事會。並運用於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及個別董事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之一。 114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內部自評已執行完畢，評估期間為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評估結果已提報115年3月6日董事會。 本公司另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最近一次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於113年委由獨立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進行績效評估(評估期間112年11月1日至113年10月31日)，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p>	董事長	鄭大宇	89%	-	<p>無差異</p>
董事長	鄭大宇	89%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往來具備獨立性，該外部評估結果已提報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並將建議事項與本公司因應措公布於公司網站。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bodScore.htm?mnu=03&submnu=01。</p> <p>(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外，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的「審計品質指標(AQI)揭露範本」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內容包括專業性(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專業支援)、獨立性(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客戶熟悉度)、品質控管(會計師負荷、查核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複雜(EQCR)複核情形、品管支援能力)、監督(外部檢查缺失、主管機關發函改善)、創新能力(創新規劃或倡議)等5大構面及13項指標，有效客觀的評估會計師事務所及查核團隊於提升審計品質的能力及承諾。</p> <p>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4年12月17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4年12月1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p>評估內容列舉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確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確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或董事未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3.確認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公司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p>經評估如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將考量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至董事會。</p> <p>相關評估報告請詳公司官網：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 Company/CGReport.htm?mnu=03</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依據「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自110年10月起由蔡琬琪協理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並由董事會秘書室同仁擔任公司治理人員，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係依組織分工，由各相關部門人員共同協助辦理完成。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以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內容。</p> <p>114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及進修情形如下：</p> <p>一、業務執行情形：</p> <p>(一)協助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於執行職務時所需資料。</p> <p>(二)協助安排董事各類進修課程，增進專業知能。</p> <p>(三)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事宜。</p> <p>(四)辦理審計委員會、董事會、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1. 辦理會議召集及提供會議資料，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議事錄，共召開6次董事會及6次審計委員會。</p> <p>2. 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等相關事宜。股東會於114年5月26日召開。</p> <p>(五)辦理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定期與不定期之資訊申報。</p> <p>二、進修情形：公司治理主管114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CGpersonnel.htm?mnu=03</p>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網站設置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明列各種溝通管道，直接與相關之利害關係人溝通聯繫，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同時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以維護資訊揭露的透明度，保障投資人權益。</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務。</p> <p>(一)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且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1.本公司「投資人專區」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financial/index.htm?menu=02&submenu=01 2.本公司「公司治理專區」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bod.htm?menu=03&submenu=01</p> <p>(二)本公司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下列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投資人及客戶參考： 1.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提供相關中、英文公司簡介。 2.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3.設置投資人窗口，揭露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提供投資人便利的溝通管道。 4.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法人說明會簡報及影音檔案等相關訊息。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financial/Conference.html?menu=02</p> <p>(三)依臺證稽字第 1020500225 號函文，各季度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之法定期限(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分別於終了後 2 個月及 3 個月內完成；第 1、3 季財務報告應於終了後 45 日內完成)。另，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21 條，公開發行股票之證券商及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子公司，其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不得逾會計年度終了後 75 日。</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已依規定時間公告並於規定期限內送交財務報表至主管機關。</p> <p>(一)員工權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強化勞資雙向溝通，促進勞資和諧。 2.依法參加勞保、健保及職災等保險，保障勞工權益。 3.訂有優於勞動法令之人事管理規範，為性別平等建立友善職場訂有預防職場暴力及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等辦法，以保障員工權益。 4.建立員工申訴專線、email信箱及官網設置「檢舉信箱」等溝通管道，隨時反映問題、表達意見。 5.宣導相關法令規定及教育訓練，以提供員工充分資訊，提升法律知識及遵法觀念。 <p>(二)僱員關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完善的團體保險及醫療保險，讓同仁安心工作。 2.辦理員工持股信託，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照顧員工退休生活，讓員工無後顧之憂。 3.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協助員工解決工作及生活問題，促進工作生活平衡。 4.辦理慶生會、運動健康競賽等各項活動及生活、健康或紓壓講座等，打造溫馨快樂職場。 5.定期辦理健康檢查，關心員工身心健康。 <p>(三)投資者關係：</p> <p>本公司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外，定期與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另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各類資料，以利股東、投資人及客戶參考，未來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投資人關係維持與投資人間的良好溝通。</p> <p>(四)供應商關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指南」、「環境保護政策」、「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承攬高環衛管理作業手冊」及「請採購管理辦法」等規範，與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象建立良好的關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爰設立舉報信箱，如對本公司或人員涉有不法情事，歡迎檢附具體事證檢舉。</p> <p>2.114年11月本公司訂定「供應商管理辦法」，結合「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供應商永續管理自評表」，內容包含環境永續、勞動人權、職業安全衛生、公司治理、誠信經營等各面向，並建立評鑑機制。如有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且限期要求改善後未改善或改善不完全者，本公司得終止合作並自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藉此強化與供應商於永續治理之合作，攜手致力永續目標之達成。</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1.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的聲音，每年透過各類管道積極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鑑別利害關係人對環境(E)、社會(S)及人權(G)永續議題關注及衝擊的程度排序繪圖，列入永續報告書，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經董事會討論審議後揭露。</p> <p>2.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的權利，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做為各利害關係人向公司意見反映及相關訊息交流之管道。</p> <p>(六)董事進修之情形：</p> <p>本公司114年度全體董事進修時數皆達法定時數，相關進修情形請參閱(註1)。</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各項商品交易風險管理準則及作業準則之訂定，由權責單位徵詢各部門意見後擬訂，再向風險管理委員會提案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後生效。</p> <p>董事會為最高之風險管理單位，其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負責強化整體風險控管，設定目標與風險關係，以決定資本分配與經營方針。</p> <p>風險管理室之權責在於確認風險來源、評估量化風險的影響程度，並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呈報董事會，內容包括法令控管比率狀況、風險限額使用情形、資本適足率變動概況、例外管理追蹤情形等。業務單位主管應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p> <p>每年至少召開兩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將根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來決定風險管理之授權及操作限額，經董事會核定後，由各業務單位主管依據授權之限額進行該單位之風險管理。</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政策：秉持著「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原則，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理財服務。 2.執行：為保障投資人權益，本公司建置以下管道控管： (1)客服中心：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專線提供客戶諮詢服務及申訴之管道，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客戶問題，如遇客戶提出申訴，本公司經由通報要求相關權責單位於期限內立即處理，保障客戶權益。 (2)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針對證券商管理之相關規定，處理經紀業務違約暨交易之糾紛，並備有多音軌錄音系統等設備來保障客戶權益，同時，並於客戶對帳單上提示相關產品風險警語。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暨重要職員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60%)及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40%)購買責任保險，保險總金額為美金800萬元，保險期間自114年12月23日至115年12月23日止，並提報114年12月18日董事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3年度(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列為上櫃公司排名21%至35%之公司。本公司仍致力提升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推動永續發展等四大類項目，將持續對於董事會結構與運作面優先加強，並針對未得分項目進行檢討，思考改善措施。114年度(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於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公布。			113年度(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列為上櫃公司排名21%至35%之公司。本公司仍致力提升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推動永續發展等四大類項目，將持續對於董事會結構與運作面優先加強，並針對未得分項目進行檢討，思考改善措施。114年度(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於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公布。

註 1：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起	迄				
董事長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宇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114.10.16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五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連德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7.04	114.07.0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與金管會最新認可之 IFRSs 之差異分析	3	
		114.07.04	114.07.0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從司法實務看洗錢防制法	3	
		114.07.30	114.07.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櫃買助攻中小微創新企業邁向成功-創櫃板 Plus、簡易公發併興櫃及上櫃	3	
		114.09.18	114.09.1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碳會計 GHG Protocol 概論與財務資訊的連結	3	
		114.09.24	114.09.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面對稅務犯罪與逃漏之我知我見(從三種角色切入)	3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114.12.15	114.12.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數據的起點：溫室氣體盤查與數據品質	6	
		114.12.17	114.12.1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策略的應用：風險評估與財務衝擊(IFRS S2)	6	
		114.12.19	114.12.1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治理的實踐：誠信與決策(IFRS S1)	6	
董事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進生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董事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大成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18	114.09.18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證券業永續發展宣導座談會	3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董事	德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明旺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董事	馬佩君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法人董事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李壯源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18	114.09.18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證券業永續發展宣導座談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起	迄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獨立董事	張耀仁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114.11.05	114.11.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114.11.18	114.11.1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商內部稽核座談會	3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獨立董事	黃素慧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13	114.09.20	臺灣碳權交易所、臺灣永續企業與金融影響力協會	CFA 國際永續投資證書課程	12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獨立董事	蔣雅淇	114.06.12	114.06.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是
		114.09.30	114.09.3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穩定幣投資與永續資訊財務化	3	

註1：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訓練單位	部門	職稱	姓名	課程日期	開課課程名稱	時數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陳志豪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行政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專案交易部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資訊長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人力資源部	副總經理	黃美玲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結算部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債券部	副總經理	陳威同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股務代理部	資深協理	楊永聖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自營部	資深協理	姚懿珊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台中分公司	資深協理	游灵璋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永和分公司	資深協理	魏義展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石牌分公司	資深協理	陳建勳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新金融商品部	資深協理	何承哲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業務管理部	資深協理	黃允謙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經紀事業群	資深協理	李文仁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資訊安全部	資深協理	王弘翕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嘉義分公司	資深協理	陳汝鵬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債券部	資深協理	林斯郁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	2
	自營部	協理	鄭大成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風險管理室	協理	許淑雯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內湖分公司	協理	黃子紘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台北分公司	協理	許鈞洋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延平分公司	協理	賴鵠安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陳銘尉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會計部	協理	何家麟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對企業的影響	3

訓練單位	部門	職稱	姓名	課程日期	開課課程名稱	時數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經紀業務部	協理	高敏洲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資訊部	協理	王建常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資訊部	協理	周銘真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資訊部	協理	邱子軒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澎湖分公司	協理	楊宇鴻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稽核室	協理	羅玉婕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債券部	協理	王鴻鈞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	2
	數位金融部	專門委員	張家嘉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板橋分公司	資深經理	邱權宏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法人部	資深經理	張令昌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財富管理部	經理	林偉峰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仁愛分公司	經理	劉一儒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台南分公司	經理	鄭惟書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南崁分公司	經理	邱建中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屏東分公司	經理	梁致耀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高雄分公司	經理	宋群越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新竹分公司	經理	葉韋辰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總務部	經理	鄒明秀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經營階層	總經理	陳志豪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經紀事業群	資深副總經理	顏志隆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專案交易部	執行副總經理	廖繼弘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資訊長	執行副總經理	張志堅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行政總監	執行副總經理	康景泰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承銷部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結算部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人力資源部	副總經理	黃美玲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法令遵循部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債券部	副總經理	陳威同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承銷部	資深協理	梁凱傑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永和分公司	資深協理	魏義展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自營部	資深協理	姚懿珊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新金融商品部	資深協理	何承哲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經紀事業群	資深協理	李文仁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訓練單位	部門	職稱	姓名	課程日期	開課課程名稱	時數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資訊安全部	資深協理	王弘翕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業務管理部	資深協理	黃允謙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自營部	協理	鄭大成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風險管理室	協理	許淑雯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策略經營部	協理	陳銘尉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會計部	協理	何家麟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業務管理部	協理	何博明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數位金融部	專門委員	張家嘉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財富管理部	經理	林偉峰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總務部	經理	鄒明秀	114.06.12	公平待客、友善金融與洗錢防制	3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4.09.30	穩定幣發動的新金融典範轉移與投資機會/永續資訊財務化：IFRS S1/S2 對企業的影響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4.12.05	企業避險新思維：應對匯率挑戰與資產管理趨勢	3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4.08.29	永續政策與揭露責任及推動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	6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4.08.22	虛擬資產監管現況與未來發展	3
	公司治理主管	協理	蔡琬琪	114.03.21	上市櫃公司永續揭露宣導會	3
	經紀事業群	資深副總經理	顏志隆	114.11.27	談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永續發展藍圖與董事責任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承銷部	副總經理	李育儒	114.08.13	如何從財報當中解析企業營運重要訊息	3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稽核室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14.02.21	公司治理之實務運作及案例分析	3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4.02.21	董事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實務運作及案例分析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4.03.19	解析股東會之爭議案例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4.08.01	公司治理主管與董事會管理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4.09.03	全球環境巨變下，董事會在企業策略塑造中的角色	3
	董事會秘書室	協理	守靈靈	114.10.17	公司治理主管與永續治理	3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自營部	協理	鄭大成	114.09.18	證券業永續發展宣導座談會	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2月28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黃秀惠	1. 具本公司獨立董事身分，其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8至12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 本公司獨立董事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條件，且皆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之各款情事。	1. 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各款獨立性之規定(註)。 2. 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0
獨立董事	黃素慧			0
委員	劉志忠	1. 畢業於東吳大學法律系，具中華民國律師資格。 2. 現任恩典法律事務所副所長，曾任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但以理法律事務所所長、台北市政府法律服務律師及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常務監察人等。 3.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五條資格條件，且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之各款情事。	於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各款獨立性之規定(註)。	0

註：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職責範圍：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14 日至 116 年 6 月 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秀惠	6	0	100	無
委員	張耀仁	6	0	100	無
委員	黃素慧	6	0	100	無
委員	劉志忠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議案及決議結果：

屆次及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 年 3 月 10 日 第六屆第五次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案由二：本公司 113 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 案由三：擬訂本公司「基層員工」之定義及範圍。 案由四：修正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通路銷售獎金辦法」案。 案由五：修正本公司「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案。 案由六：總稽核續聘案。 案由七：經紀事業群主管退職金案。 案由八：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經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屆次及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年5月12日 第六屆第六次	案由一：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案由二：子公司康和保代第五屆董事長薪酬案。 案由三：委任經理人續聘案。 案由四：委任經理人新聘/異動案。 案由五：委任經理人晉升調薪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經本公司114年5月13日第十三屆第七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年7月16日 第六屆第七次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 案由四：訂定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內部直接銷售獎勵準則」案。 案由五：委任經理人新聘/異動案。	案由一、案由二、案由三及案由五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四因辦法未臻完備，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由提案單位再行修正後提案討論。	經本公司114年7月17日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年8月13日 第六屆第八次	案由一：訂定本公司「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內部直接銷售獎勵準則」案。 案由二：委任經理人續聘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經本公司114年8月14日第十三屆第九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年11月11日 第六屆第九次	案由一：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經本公司114年11月12日第十三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年12月17日 第六屆第十次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實施辦法」案。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四：修正本公司「財富管理部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五：修正本公司「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案。 案由六：113年度委任經理人酬金檢討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審議通過，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經本公司114年12月18日第十三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V	<p>摘要說明</p> <p>1. 為落實永續發展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本公司於111年3月經董事會通過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於114年7月再經董事會決議將「永續發展委員會」提升為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2名董事、1名獨立董事及總經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隨時召開臨時會議。</p> <p>2.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小組，由本公司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永續發展小組依所負責之永續事項分組，包括責任投資小組、永續金融小組、公司治理小組、環境永續小組、社會參與小組、員工幸福小組，負責執行、推動與落實永續發展相關工作。</p> <p>3. 114年7月永續發展委員會改隸屬為董事會下之「功能性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114年度委員出席率100%。</p> <p>114年度推動成果包括：</p> <p>(1) 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2) 本公司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p> <p>(3) 本公司114年氣候變遷及ESG風險評估報告</p> <p>(4) 本公司115年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案及第四季執行進度</p> <p>(5)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p> <p>4. 114年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日期：</p> <p>(1) 114年8月14日第一屆第一次</p> <p>(2) 114年12月18日第一屆第二次</p> <p>5. 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專區」</p>	無差異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V	<p>1. 本公司透過辨識與公司營運相關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的永續議題，檢視各議題對營運之影響及風險評估，並依重大性原則每年辦理重大議題評估與分析，據此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短中長期目標。</p> <p>2.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的聲音，並透過各類管道積極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了解並鑑別其所關注的議題，分析利害關係人對環境(E)、社會(S)、治理(G)等議題關注程度，及內部高階主管檢視各議題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進行永續議題之正面衝擊排序，並將正面衝擊程度達40分以上之主題列位重大主題。本公司114年鑑別出13項重大主題，並針對重大主題進行衝擊說</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明、制定相關政策與績效評估，回應利害關係人士的期待。</p> <p>3.本公司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114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由風險管理室召集各任務小組成員，至少每年召開一次ESG 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評估對營運具影響之ESG 風險(含氣候)，並研擬因應措施及監控機制；同時分析潛在的機會。風險管理室並將所辨識出的ESG 風險評估結果及因應方案彙整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報告。</p> <p>1.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無製程所產生之污染及廢棄物，訂有環境保護政策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呈報董事會各項工作執行狀況成效，並定時以內部電子公告欄配合宣導推動環保概念，為符合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展現提升組織環境績效，達成環境、社會及經濟之均衡，落實永續發展目標。</p> <p>2.導入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持續通過外部驗證，驗證範圍為總公司，驗證工作者人數共306人，總員工人數642人(資料截止114年12月31日)，占比48%，認證效期：118年1月16日。</p> <p>3.導入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並完成外部查證，查證範圍為證券總公司及分公司，共16個營運據點，覆蓋率100%。</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本公司對於綠色環保之配合與支持不餘遺力，減少能源及水資源消耗、廢棄物減量、落實綠色採購及供應鏈管理等，相關作為措施如下：</p> <p>1.訂定環境目標與方案，用電節約計畫及溫室氣體減量計畫定期於「永續發展委員會」、「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及「環安衛管理系統管理審查會議」報告執行成果及達成情形。</p> <p>2.每年進行環境考量面鑑定，評估出重大環境考量面並處置及改善，降低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p> <p>3.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用電、運輸工具用油及廢棄物為主，用電節約計畫評估多項老舊耗能設備汰換，選購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綠建材標章等產品，事務機器設備設定待機省電，減少用電度數等措施以利溫室氣體減量目標。</p> <p>4.各樓層放置資源回收分類箱，定期資源回收及環保減塑宣導，達成廢棄物減量。</p> <p>5.電子公文及客戶電子對帳單等E化，有效降低並控制紙張用量。</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 本公司重視氣候變遷對營運影響，同時關注發展機會，不僅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 框架、定期評估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亦關注因其帶來的發展機會，並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據以辨識、衡量、管理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p> <p>2. 本公司由風險管理室召集永續發展委員會各任務小組成員，至少每年召開一次 ESG 風險管理會議，辨識評估對營運具影響之 ESG 風險(含氣候)，並研擬因應措施及監控機制；同時分析潛在的機。風險管理室應將所辨識出的 ESG 風險評估結果及因應方案彙整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報告。</p> <p>1. 本公司最近兩年之統計數據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3 年</th> <th>114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₂e)</td> <td>1,682.356</td> <td>1,854.039</td> </tr> <tr> <td>用電量 (千度)</td> <td>2,690.936</td> <td>2,597.417</td> </tr> <tr> <td>用水量 (千度)</td> <td>12.469</td> <td>13.105</td> </tr> <tr> <td>廢棄物總量(噸)</td> <td>29.907</td> <td>27.276</td> </tr> </tbody> </table> <p>註：(1)113 年數據涵蓋範圍為證券母公司。 (2)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範圍為合併子公司。</p> <p>2. 本公司訂定短中長期目標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短期目標 (115 年)</th> <th>中期目標 (119 年)</th> <th>長期目標 (139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溫室氣體排放減碳目標 (母公司基準年 111 年)</td> <td>較基準年減量 4%</td> <td>較基準年減量 8%</td> <td>期達碳中和，並朝向淨零排放為最終目標。</td> </tr> <tr> <td>節電目標 (基準年 111 年)</td> <td>較基準年減量 4%</td> <td>較基準年減量 8%</td> <td>較基準年減量 10%</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113 年	114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 ₂ e)	1,682.356	1,854.039	用電量 (千度)	2,690.936	2,597.417	用水量 (千度)	12.469	13.105	廢棄物總量(噸)	29.907	27.276	項目	短期目標 (115 年)	中期目標 (119 年)	長期目標 (139 年)	溫室氣體排放減碳目標 (母公司基準年 111 年)	較基準年減量 4%	較基準年減量 8%	期達碳中和，並朝向淨零排放為最終目標。	節電目標 (基準年 111 年)	較基準年減量 4%	較基準年減量 8%	較基準年減量 10%	無差異
項目	113 年	114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 ₂ e)	1,682.356	1,854.039																												
用電量 (千度)	2,690.936	2,597.417																												
用水量 (千度)	12.469	13.105																												
廢棄物總量(噸)	29.907	27.276																												
項目	短期目標 (115 年)	中期目標 (119 年)	長期目標 (139 年)																											
溫室氣體排放減碳目標 (母公司基準年 111 年)	較基準年減量 4%	較基準年減量 8%	期達碳中和，並朝向淨零排放為最終目標。																											
節電目標 (基準年 111 年)	較基準年減量 4%	較基準年減量 8%	較基準年減量 1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table border="1"> <tr> <td>摘要說明</td> <td>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較基準年減量 3%</td> <td>較基準年減量 5%</td> </tr> <tr> <td>廢棄物減量目標(基準年112年)</td> <td>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較基準年減量 3%</td> <td>較基準年減量 5%</td> </tr> <tr> <td>節水目標(基準年111年)</td> <td>較基準年減量 1%</td> <td>較基準年減量 3%</td> <td>較基準年減量 5%</td> </tr> </table> <p>3.本公司證券全營運據點於111年11月導入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並持續通過外部查證，查證範圍為證券總公司及分公司，共16個營運據點，覆蓋率100%，排放源類別為類別1、類別2及類別4，詳見本公司永續報告書。</p>	摘要說明	較基準年減量 1%	較基準年減量 3%	較基準年減量 5%	廢棄物減量目標(基準年112年)	較基準年減量 1%	較基準年減量 3%	較基準年減量 5%	節水目標(基準年111年)	較基準年減量 1%	較基準年減量 3%	較基準年減量 5%	
摘要說明	較基準年減量 1%	較基準年減量 3%	較基準年減量 5%												
廢棄物減量目標(基準年112年)	較基準年減量 1%	較基準年減量 3%	較基準年減量 5%												
節水目標(基準年111年)	較基準年減量 1%	較基準年減量 3%	較基準年減量 5%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為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塑造人權充分保障環境，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工公約所揭露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本公司於111年4月14日制訂「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並經董事會通過實行致力於維護及保障基本人權。</p> <p>本公司人權政策包含尊重職場人權、落實同工同酬、提供員工健康安全職場、支持勞資協商同仁結社自由、遵守個人資料保護、落實資訊安全等項目，各項人力資源管理與薪酬政策亦無性別、種族、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之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核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公允。</p> <p>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及環境安全，辦理各項相關人權教育訓練及活動如：個資保護、職場安全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之介紹與應...等及協助員工維護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提供多元活動、措施及福利設施。</p> <p>114年參加人權保障訓練課程之員工計4,287人次，相關訓練課程總時數達8,696.4小時。</p> <p>114年員工未發生違反人權及歧視等事件。</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1.員工薪酬</p> <p>本公司以人性管理、雙向溝通及共同參與管理，將個人目標與公司策略緊密相連，以符合市場架構的敘薪制度給予員工安定的保障，另將經營績效與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以分享公司經營成果，訂定各項獎金辦法，依業績貢獻或年度經營績效及個別考核結果等，參與獎金分配，另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提撥不低於20%分派予基層員工，並依員工酬勞分配辦法，參照各職位投入時間、職責、貢獻及績效達成情形等，參與員工酬勞分配。</p> <p>2.員工福利</p> <p>本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給予員工休假外，為重視同仁身心健康及家庭生活，提供優於勞基法之給假假別。</p> <p>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康樂、社團、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婚喪喜慶補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另提供完善的員工團體保險及各項福利。</p> <p>為照顧同仁退休生活，共享公司經營成果，辦理員工持股信託，由公司與同仁相對提撥補助金。</p> <p>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p> <p>本公司重視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女性占全公司聘用比例為61.84%，男性占全公司聘用比例為38.16%，其中女性一級單位主管占全公司一級單位主管比例為38.10%。</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1.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本公司於113年持續榮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之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之榮耀，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如下：</p> <p>(1)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本公司設置護理師及定期辦理臨場醫師諮詢服務，依「員工健康管理辦法」進行健康管理，並依法訂定執行四大計畫包含「母性同仁健康保護計畫」、「因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進疾病預防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p> <p>(2)於113年開辦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免費心理諮詢，藉此協助員工解決個人心理與生活問題，期工作與生活平衡。</p> <p>(3)本年度共辦理3場健康講座及1場活動，包含「心理健康講座-明天再說？」—拆解拖延症的心理迷宮、「紓壓手作-燃起你心中的熱情-手作訊息蠟燭」及「職場性平與性騷擾事件預防與處理」及「科技體適能」活動。</p> <p>(4)辦理新進與在職員工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14年總受訓時數1,944小時；證券全據點設置防火管理人、急救人員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114年總受訓時數118小時；為強化同仁防災與逃生知識，每半年一次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每半年一次全體緊急疏散逃</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生演練，114年總受訓時數736小時。</p> <p>2.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p>(1)為照顧女性同仁，建置設備齊全之哺乳室供同仁使用，並設置醫護室與急救設施(AED)，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p> <p>114年度本公司職業災害事件數為0件。本公司常見三種發生災害類型為上、下班通勤事故、公出途中事故及跌倒，為降低災害發生，定期宣導上下班通勤交通安全，強化同仁交通安全意識。</p> <p>(3)114年度本公司無火災發生，依法制定各作業場所之消防計畫，藉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作業場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商業火災保險，以維護客戶權益，並投保雇主意外責任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二年定期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取得建築物公共安全自主管理檢查合格標章。各項機電或消防設備（如消防警報器或滅火器等），皆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定期保養維修及進行消防設備安全檢查，並申報主管機關。</p> <p>(4)本公司導入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後，持續通過外部驗證，驗證範圍為總公司，驗證工作者人數共306人，總員工人數642人（資料截止114年12月31日），占比48%，認證效期：118年1月16日。後續每年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以PDCA 循環方式持續優化系統，透過內外部議題、利害相關者需求與期望、法規不符合事項及透過風險評估，找出高風險或有顯著提升安全衛生之機會，進行改善或控制方法，並設定與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政策一致且可量測之目標、緊急應變演練、內部稽核、管理審查等過程，打造安全及健康無虞的工作環境。</p> <p>(5)所有營業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另為提供員工安全健康之工作場所，委由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作業環境監測機構，每半年定期檢測總公司工作場所二氧化碳濃度及照度；實施自動檢查計畫主動發現工作場所不安全環境、機械設備及行為，並採取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工作者安全與健康。</p> <p>(6)為推動員工肥胖及三高（即高血糖、高血脂、高血壓）等慢性疾病之防治，舉辦【健康生活季·健走減重】活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活動期間：114年7月-9月（活動為期3個月） •活動內容：為協助同仁遠離靜態生活型態，規劃漸進式步數挑戰搭配每月兩次的健康飲食衛教文章雙管齊下，期能提升同仁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否</p> <p>摘要說明</p> <p>康自主管理意識。在獎勵機制方面，除結合慶生會舉辦步數達標抽獎外，設有健走加碼獎及獎勵減重有成之同仁，透過多層次的獎勵設計，有效提升全員參與度並實質改善同仁體態。</p> <p>快樂健走共有 610 人次參加，累積三個月健走總步數為 1.48 億步，總累積 89,380 公里。其中減重比賽完整參加同仁共有 24 位，總減重 86.4 公斤，有 6 位同仁 BMI 指數回復正常均值。</p> <p>活動結束後，許多同仁仍持續養成每天健走習慣，為健康、環境永續而走，實踐落實 ESG 減碳目標。</p> <p>本公司致力於打造全員學習的環境，鼓勵同仁自我學習，並於教育訓練辦法中明訂教育訓練體系為包含：新人訓練、同仁專業進修之內部訓練及派外訓練，內部訓練依員工之職能別分別辦理業務職能別訓練、另依不同主管職級辦理層別訓練及專案訓練，除實體訓練外，另有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多元的課程，讓所有員工能不斷提升專業能力與競爭力，隨時迎接職場的挑戰，並協助員工步向職涯的高峰。</p> <p>公司定期實施專業證照獎勵、在職進修補助，期望員工透過多元學習方式，以落實本公司人才培育發展目標。</p> <p>114 年參與訓練計 26,752 人次，共 34,957 小時。</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依主管機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提供客戶適當之產品及服務。並訂定下列規範保護消費者權益。</p> <p>1.本公司訂有「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相關行為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以維護投資人權益。</p> <p>2.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檔案蒐集、處理與利用作業辦法」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作業細則」，確保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程序均符合規範，針對客戶資料採行保密措施，公司亦依據相關法令訂有內部控管機制，以落實執行客戶資料保密原則。</p> <p>3.本公司訂定「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及「申訴處理作業細則」，建立制度化之金融消費爭議與申訴處理機制，以落實公平對待客戶原則，持續提升消費爭議處理之效率與品質，保障金融消費者權益，並實踐責任金融，促進公司永續經營。</p> <p>4.本公司自100年開始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於113年8月通過「ISO 27001:2022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透過「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持續優化組織資訊安全管理，並每年通過公正第三方(SGS Taiwan)驗證，以維持證書持續有效，目前證書有效期至115年08月10日，以保障客戶隱私及交易安全的金融環境。</p> <p>5.本公司訂有「申訴處理作業細則」詳細規範消費者爭議的權責歸屬、處理流程與客戶申訴或檢舉案件處理報告表，將妥適處理並消弭爭議已取得共識，確保客戶權利。</p> <p>6.本公司官網設有舉報信箱，提供客戶暢通之申訴管道。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relationship/reportMail.htm?mnu=05</p>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1.本公司訂定「環境保護政策」、「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與供應商及其他交易對象良好的關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提升與供應商雙方的信任度。</p> <p>(1)114年11月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正式施行，除更新「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並對供應商於遴選、自評、責任、評核等各方面進行規範。針對環境永續、勞動人權、職業安全衛生、公司治理與誠信原則等面向進行輔導與廣泛合作，致力於永續目標之達成。對於不同層級之供應商，引導到執行各方面永續議題，</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p>使供應商得以依據自身條件適性發展。</p> <p>本公司將對供應商進行評鑑，如評鑑不合格或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本公司得進行輔導改善。若限期要求改善後未改善或改善不完全者，並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停權處分，情節重大者自合格供應商名單中剔除等方式處理。</p> <p>(2)實施情形：為促使供應商落實環境保護，優先採用在地供應商。</p> <p>(3)本公司114年度並無廠商交貨品質不佳或重大環境危害等情事發生。</p> <p>2.在職業安全衛生部分訂定「承攬商環安衛管理作業手冊」，於採購訂約完成階段要求承攬商進場施作人員應有環安衛相關證照或安全衛生訓練紀錄，於施作前繳交廠環安衛承諾書、人員名冊、安全衛生證照及相關教育訓練受訓證明，若有危害性作業情況，需填寫危險性作業許可申請書，施工前召開安全衛生危害告知會議並說明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18條提及其工作場所所有工作場所立即即發生意外之虞時，雇主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即令停止作業，並使勞工退避至安全場所等，確保人員安全認知。</p>	<p>1.本公司自103年起每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並自110年起發行英文版永續報告書，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永續性報導準則110年版、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投資銀行與經紀商準則、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產業別加強揭露永續指標編製，內容涵蓋本公司在環境(E)、社會(S)、人權(H)、治理(G)等三大面向的績效表現，以及重大主題管理方法與作為。</p> <p>2.本公司報告書揭露範疇以康和證券及旗下4家子公司(康和期貨、康和投顧、康聯資產管理、康和保代)之營運活動與服務為核心揭露。</p> <p>3.本公司報告書取得相關查證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數據：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環境數據：ISO 14001、ISO 14064-1【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BSI)】 • 永續數據：ISO 45001【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BSI)】、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永續資訊：以AAA1000ASv3第一查證類型中度保證等級進行查證通過【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BSI)】 4.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官網「永續發展專區」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其他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下載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sr/csr-report.htm?mmu=04			

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變遷對公司造成之風險與機會及公司採取之相關因應措施

項次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第1~7項之執行情形，詳請見下方「氣候變遷管理」內容。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尚未實施，將持續關注國際趨勢並評估導入可行性。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導入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持續通過外部驗證，驗證範圍為總公司，驗證工作者人數共 306 人，總員工人數 642 人 (資料截止 114.12.31)，占比 48%，認證效期：118.01.16。宣告「環境保護政策」，康和為持續降低辦公大樓及營運據點耗能，持續更新營運設備提升用電效率並推動用電管理措施，期許在更新設備及改變員工習慣雙管齊下，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溫室氣體盤查及時程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假設、參數、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母公司證券全營運據點於111年11月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持續通過外部查證，查證範圍為證券全營運據點，覆蓋率 100%，排放源類別為類別 1、類別 2 及類別 4(4.1 用水量及 4.3 廢棄物重量)，114 年新增盤查組織邊界，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9	<p>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目標</p> <p>本公司所設定減量目標及執行狀況，於每季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通過，母公司證券以111年為基準年，目標114年較基準年減量3%，短期目標115年較基準年減量4%，中期目標119年較基準年減量8%，長期目標139年期望達碳中和，並朝向淨零排放為最終目標。未來將持續更新節能設備，落實節電管理以提升用電效率，並規劃採購再生能源，持續推動低碳轉型並貫徹環保理念，為企業與環境永續平衡之發展而努力。</p>
---	---------------------	------------------------------------------------------------------------------------------------------------------------------------------------------------------------------------------------------------------------------------

氣候變遷管理

康和證券重視氣候變遷對營運影響，同時關注發展機會，強化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治理，康和證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依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四大構面，以應對氣候變遷議題，進而鑑別風險與機會，並提出因應措施、計畫與目標，揭露氣候治理相關資訊，提高資訊透明度，促進全球永續發展。

(一) 治理架構

康和證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最高治理單位，並於111年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負責監督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推動康和證券整體氣候策略與政策，氣候風險則由康和證券92年04月設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導，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造成的風險與產生的機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永續發展相關之環境、社會及治理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下稱ESG) 策略、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訂定及成效追蹤與檢討，除了將氣候議題納入公司治理與經營戰略，也包括對抗氣候變遷的承諾，確保康和證券的穩健經營。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永續發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永續發展小組依所負責之永續事項分組，其中「環境永續小組」推動氣候行動之執行與管理，「責任投資小組」負責綠色金融與永續發展責任投資。永續發展小組每季召開一次會議，檢視氣候風險相關執行計劃及成果。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位董事會成員組成，負責監督及指導氣候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及審議氣候風險管理相關提案。風險管理室負責訂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識別、衡量及管理流程，並整合至既有風險管理框架中。

董事會監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最高治理單位，轄下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監督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並推動康和證券整體氣候策略與政策。 ● 本公司已將「氣候風險」納入「風險管理政策」，以健全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機制。
管理階層作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永續發展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進行功能性編組，其中「環境永續小組」推動氣候行動之執行與管理，「責任投資小組」負責綠色金融與永續發展責任投資。 ● 永續發展小組每季召開一次會議，檢視氣候風險相關執行計劃及成果。
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位董事會成員組成，負責監督及指導氣候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及審議氣候風險管理相關提案。 ● 風險管理室負責訂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識別、衡量及管理流程，並整合至既有風險管理框架中。

(二) 策略

氣候/自然相關風險與機會

康和證券就整體所面臨之環境政策，包含氣候變化風險、能源轉型機會及社會風險和機會等面向，依康和證券主要業務性質進行評估，分述如下：

1. 氣候變化風險：

A. 極端天氣事件：氣候變化可能導致極端天氣事件增加，如颱風、洪水、土石流等，可能對康和證券主要業務所轄投資組合中的標的公司造成直接損失或間接影響。

B. 法規風險：政府可能實施更嚴格的氣候相關法規，如碳排放限制或環境保護法規，可能會影響到標的公司所屬行業的營運模式和利潤。

2. 能源轉型機會：

A. 可再生能源投資：隨著全球對可再生能源需求的增加，大量投資於太陽能、風能等可再生能源公司影響著未來能資源規劃及使用的決策，可能對康和證券或投資標的公司在採用替代性能源時，進一步考量可能之經濟代價與補償效應。

B. 減碳技術創新：投資於減碳技術的公司，如碳捕捉與儲存、氫能等，可能在未來的碳排放市場中搶佔先機，甚或取得競爭優勢。

3. 社會風險和機會：

A. 氣候事件影響：氣候變化可能對部分國家領土所在之社區造成影響，如鄰海較近地區於海平面上升時，可能導致社區遷移，可能會對有關業務服務範圍及方式有所改變，進而產生影響。

B. 氣候意識增加：隨著社會對氣候變化的關注增加，對決策管理層可能面臨與社會價值觀不符的行為，恐受到服務客戶，甚或投資者的抵制，可能影響公司聲譽及品牌價值。

氣候策略

康和證券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所屬相關任務小組會議，就所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及機制，定期審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管理目標之連結。康和證券現行採定期評估氣候變遷直接或間接對康和證券之財務、策略、營運、產品所帶來影響，康和證券亦就相關氣候風險與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之關聯性進行辨識，並建立氣候風險之評估與管理機制，以揭露氣候風險之相關資訊。康和證券屬證券業範疇，在證券相關領域之業務中，儘管氣候與自然相關風險與公司的業務範疇看似不直接相關，但實際上仍存有潛在的影響。康和證券經永續發展委員會及其下所屬相關小組會議，擬在下列各面向按環境與策略需求加以排定，以符合社會大眾對康和證券之期待。

本公司所辨識出之重大氣候風險事件之衝擊、財務影響及因應策略說明

風險因子	衝擊描述	潛在財務影響	其他相關風險別	發生期間	因應策略及調適措施
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據點或設備損害 營運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成本增加 營收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業風險 	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針對總分公司16個營業據點投保商業火災綜合險，保障範圍包括颱風及洪水事故。 針對重要資訊設備建立異地備援系統。 經辨識為高風險地區之營運據點，加強防水設施與疏洪管道。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應法規要求，須增加減碳相關行動 投資標的公司或所輔導客戶因能源法規變動或破費/破權課徵，使其營運成本增加而影響其獲利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成本增加 營收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作業風險 市場風險 信用風險 	短期 中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每年完成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 持續每年完成 14001+ISO45001 環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持續推動業務流程行政表單 e 化、採購環保標章產品、逐年汰舊耗能設備。 109 年訂定「責任投資管理辦法」將責任投資導入投資政策。 強化全體員工節能意識。

註：發生期間：短期指1年內、中期指1-3年、長期指3年以上。

本公司所辨識出之氣候風險相關機會說明

機會項目	機會描述	潛在機會影響	影響業務範疇
產品與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輔導客戶淨零轉型之相關技術及產業發展趨勢 降低客戶潛在營運風險，及受到氣候相關風險之衝擊或協助其辨識氣候相關機會 對再生能源及綠色產業擴大投資部位比例，增加商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收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銷業務 自營業務

氣候/自然議題對應之管理焦點與重要作為

康和證券在考量現有營業活動對氣候變遷的直接衝擊時，擬將管理焦點著重於：

1. 資產價值風險：

康和證券按證券商管理規則及其相關規範所承接與執行之業務活動，所持有之各類型資產，包括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如股票、債券等)。氣候變遷對於該類資產價值可能產生直接衝擊，如海平面上升致鄰海地區不動產價值變動，極端天氣事件可能對標的企業經營產生負面影響，進而影響其有價證券之價值。

2. 法律和監管風險：

隨著氣候變遷議題日漸受到關注，政府和監管機構可能加強對於氣候相關風險的監管和規範。康和證券所提供服務受主管機關高度監理及法遵要求，應密切關注相關的法律法規變化，確保其營業活動符合相關法律和監管要求，避免主管機關監理之督導所致可能之罰款和訴訟風險。

3. 聲譽風險：

康和證券致力於提供安全且穩定的交易體驗，惟氣候極端事件可能增加服務提供與交易執行的困難，康和證券的聲譽於極端氣候下，可能受其應對氣候變遷的表現所影響。若對氣候變遷的風險和影響置之不理，或未能有效應對相關風險，可能導致客戶、投資者與利害關係人的信任危機，進而影響業務發展和市場聲譽。

為了應對上述風險，康和證券擬採取以下措施：

1. 風險評估和監控：

定期評估和監控氣候變遷對康和證券業務的直接衝擊，包括資產價值、市場風險、法律監管風險等方面，並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

2. 投資多元化：

通過多元化投資組合，分散風險，降低受氣候變遷影響的程度。如將投資組合中的資產分散到不同地區、不同行業、不同資產類別等。

3. 適應性和創新：

積極適應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尋找創新的業務模式和產品，以應對新的市場需求和風險。如開發自動化或便利性之交易工具或方式，氣候相關的金融商品、提供氣候風險管理服務等。

4. 透明度和溝通：

加強與客戶、投資者與主管機關等利害關係人的溝通和透明度，向其解釋公司對氣候變遷的認知和應對措施，以建立信任和共識。

本公司針對因應氣候風險及機會所增加之成本：

114年康和證券因應氣候風險及機會投入之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綠色採購、用電節約計劃、ISO 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及查證費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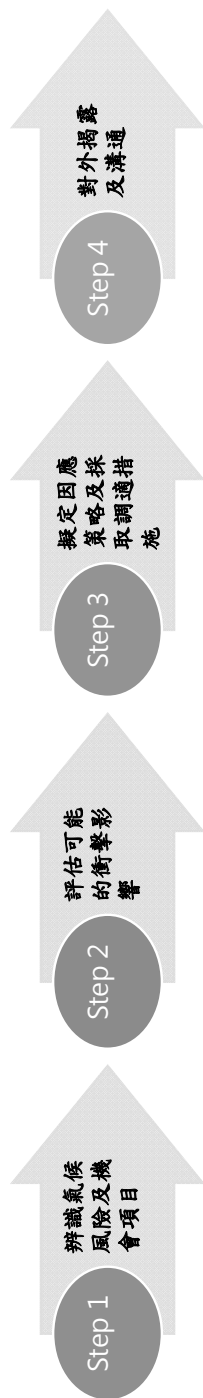
(三) 風險管理

氣候風險管理三道防線架構

風險管理為全公司上下的共同職責，透過內部控制的三道防線、各項風險管理程序，建立縝密完善的風險防線，以審慎管理及辨識所面對之各類營運風險。透過康和證券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小組成員透過問卷及實地訪視來收集曝險資料，並移請各業務單位進行初步評估，再透過風險評估之方法，從發生可能性、影響及控制有效性進行風險評估後之排序，最終再以實施成本、所得降低影響程度之成效、執行可行性及執行所需時間等四大面向決定所訂之風險因應措施是否可得採納及落實，最終將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

第一道防線		第二道防線		第三道防線	
業務單位	風險管理單位	稽核單位	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並協助制訂風險管理機制。	負責獨立查核與監督風險管理執行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	

氣候風險及機會鑑別與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重大性評估

康和證券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於110(2021)年發布之補充指引，於前述所採行之各項評估步驟中，就所使用之輸入值及參數；以及該風險之性質、發生可能性及其影響數值之大小判斷，以至利用該數值所為之風險排序，均以現行可取得及量化之數據為優先，所採重大性定義與所揭露年度之財務報表重大性相同。

轉型風險量化情境分析

1. 情境選用及相關說明

(1) 情境：

NGFS 情境分類	氣候情境	情境說明
有序轉型 (Orderly)	2050淨零排放 (Net Zero 2050)	透過嚴格的氣候政策及技術創新，將全球升溫控制在低於1.5°C，在2050年達到全球淨零排放。
失序轉型 (Disorderly)	轉型遞延 (Delayed transition)	假設年度碳排放量到2030年之前都不會減少，需要強而有力之政策來將全球升溫控制在低於2°C。
全球暖化失控 (Hot house world)	維持現狀 (Current Policies)	假設只延續目前執行之政策，未進一步採取轉型措施，導致較高的實體風險。

(2)評估範圍：

包含透過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和興櫃股票、公司債(含可轉換公司債)，排除以下部位：

- 衍生性商品
- 套利避險部位
- 未掛牌股票
- 國營事業債券
- 主權債券

(3)參數：

a. 分析時使用NGFS Phase 5 REMIND MA gPIE模型提供China地區之2030/2040/2050年碳費參數，碳費價格如下表所示。

NGFS Phase 5 REMIND MA gPIE模型China地區各情境碳費(單位：美元/公噸)			
年度	全球暖化失控	無序轉型	有序轉型
2030	\$5.95	\$5.95	\$152.4
2040	\$7	\$118.25	\$382.64
2050	\$8.75	\$279	\$708.8

b. 計算部位基準日：2025/12/31；匯率使用基準日之美金兌台幣匯率(31.43 NTD/USD)，將碳費轉換為台幣計價。

c. 情境分析使用各發行人2024年的財報和碳排資料。

2.情境分析

(1)市場風險：

採用前述參數段落的各情境碳費，計算個別資產發行人因繳納碳費所面臨的額外成本費用(碳價×發行人的碳排放量)，進而評估對於該費用對於發行人的淨值影響，股權相關部位假設股價損失率等於淨值損失率推算市場風險損失比率；債券部位使用「信用風險內部評算法」，針對加壓後(扣除額外碳費)發行人的淨值計算違約率，再以此違約率反推出加壓後發行人的評等，利用加壓前後評等的殖利率變化的市場風險損失比率；計算結果如下表。

市場風險損失率									
情境項目	有序轉型			無序轉型			全球暖化失控		
	2030	2040	2050	2030	2040	2050	2030	2040	2050
年份									
股票損失比率	-2.86%	-5.54%	-8.18%	-0.57%	-2.32%	-4.70%	-0.57%	-0.58%	-0.61%
債券損失比率	-2.19%	-3.37%	-5.79%	-0.01%	-2.09%	-2.57%	-0.01%	-0.01%	-0.02%

由上表可知，市場風險情境分析的試算，以有序轉型2050年的情境，公司部位出現最大損失比率，分別是股票部位：-8.18%，債券部位：-5.79%。

(2) 實體風險

為積極適應氣候變遷帶來的挑戰，康和證券導入數據化分析模型，期能以創新性之工具及適應性，就康和證券所屬業務及營運據點有關氣候及自然相關數據加以量化及合併評估，以反應康和證券相關實體風險之態樣與面臨之風險類型。以下揭露相關實體設施所屬營業單位及區位圖：全國共計十六個營業據點，分別為總公司、台北分公司、內湖分公司、石牌分公司、延平分公司、仁愛分公司、永和分公司、板橋分公司、南崁分公司、新竹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嘉義分公司、台南分公司、高雄分公司、屏東分公司及澎湖分公司。

1. 情境選用及相關說明

本次為提升實體風險情境分析的精準度，新增時間維度和不同空間尺度的分析架構，模型方面採用「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台」(Disaster Risk Adaptation, 簡稱Dr.A網站)所提供的CMIP6模型，並以平台提供的2021-2040和2041-2060兩時段進行分析，其中2021-2040時段對應本公司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項目所定義的中期和長期。

CMIP6模型的特點為結合AR6提出「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 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和AR5僅考量溫室氣體變化的代表濃度路徑(RCP)情境，將社會經濟與溫室氣體輻射強迫力彼此搭配。Dr.A網站提供CMIP6中的四種情境(SSP1-2.6、SSP2-4.5、SSP3-7.0、SSP5-8.5)資料，下表參照TCCIP(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計畫)的說明，分別列示四種情境的內容：

CMIP6 情境表(SSP1-2.6、SSP2-4.5、SSP3-7.0、SSP5-8.5)	
情境別	說明
SSP1-2.6	為低強迫路徑，其模擬結果顯示在 2100 年將產生低於 2°C 的多模式平均值，選擇 SSP1 是因其具有顯著的土地利用變化（全球森林覆蓋率增加），代表了該情境低脆弱性、低減緩壓力和低輻射強迫力的綜合特性。
SSP2-4.5	為中間路徑，選擇 SSP2 原因，在於它的土地利用和氣溶膠路徑相對於其他 SSP 較不極端，為中等社會脆弱性與中等輻射強迫力的組合。
SSP3-7.0	為高強迫路徑，SSP3 結合相對較高的社會脆弱性和輻射強迫力，過往 AR5 的無氣候政策干預情境(no climate policy)分析極度仰賴 RCP8.5 情境，SSP3-7.0 的加入提供中高排放路徑的另一個選擇，與 SSP5-8.5 不同的是，SSP3-7.0 具有強烈的土地利用變化和高 NTCF2 排放。
SSP5-8.5	為極高強迫路徑，選擇此社會經濟情境的原因，在於 SSP5 是唯一排放量高到足以在 2100 年產生 8.5W/m ² 輻射強迫力的 SSP 情境。

分析過程分為兩階段，首先以Dr.A網站提供的全台空間尺度「網格5km」和「危害脆弱度」做為評估實體風險的依據，對康和證券各據點於(2021-2040)和(2041-2060)的災害(淹水、坡地災害)實體風險進行分析；後續再針對於全台尺度有風險的據點，以各縣市更精細尺度的「網格40米」和「危害脆弱度」進行實體風險精準定位，避免因尺度問題造成的誤差，「危害脆弱度」說明如下表。

「危害脆弱度」說明表		等級圖例
危害度	脆弱度	危害脆弱度
危害度採用TCPIP之RCP8.5情境基期與未來推估之網格日資料進行頻率分析，針對24小時雨量超過650公釐發生之降雨機率。	以經濟部水利署公告之24小時降雨量650公釐下的第三代淹水潛勢圖，全臺的淹水深度及淹水範圍做為淹水脆弱度之指標。	<p>危害脆弱度等級</p> <p>●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第四級 ● 第五級</p> <p>註：第五級風險最高，第一級風險最低。</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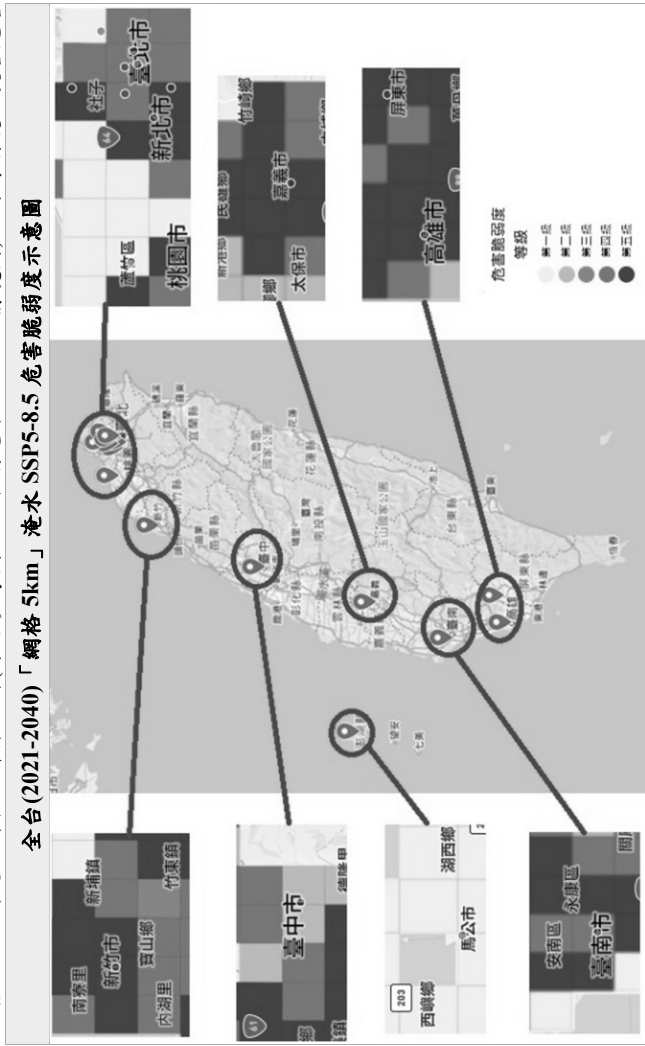
2.情境分析

首先針對康和證券各據點，以全台空間尺度進行危害脆弱度實體風險分析，依(2021-2040)和(2041-2060)兩者時段依序說明如下：

據點	情境 ---- 樓層	全台(2021-2040)「網格5km」危害脆弱度					坡地災害-危害脆弱度				
		SSP1 -2.6	SSP2 -4.5	SSP3 -7	SSP5 -8.5	SSP1 -2.6	SSP2 -4.5	SSP3 -7	SSP5 -8.5		
總公司	B1	4	4	4	4	1	1	1	1		
台北	3	4	4	4	4	1	1	1	1		
仁愛	5	4	4	4	4	1	1	1	1		
延平	5	4	4	4	4	1	1	1	1		
石牌	1、2	5	5	5	5	-	-	-	-		
內湖	2	1	1	1	1	2	2	2	2		
永和	2	5	5	5	5	2	2	2	2		
板橋	3	5	5	5	5	2	2	2	2		
南崁	3	1	1	1	1	1	1	1	1		

全台(2021-2040)「網格5km」危害脆弱度											
據點	情境 ---- 樓層	淹水災害-危害脆弱度					坡地災害-危害脆弱度				
		SSP1	SSP2	SSP3	SSP5	SSP5	SSP1	SSP2	SSP3	SSP3	SSP5
新竹	2	-2.6	-4.5	-7	-8.5	-8.5	-2.6	-4.5	-7	-8.5	
台中	8	5	2	2	2	-	-	-	-	-	
嘉義	2	5	5	5	5	1	2	2	2	1	
台南	4	4	4	4	4	-	-	-	-	-	
高雄	17	5	5	5	5	1	1	1	1	1	
屏東	5	5	5	5	5	-	-	-	-	-	
澎湖	2	1	1	1	1	-	-	-	-	-	

由上表可知，在(2021-2040)淹水災害部分，康和實體據點大部分據點都在2樓以上，會受淹水災害影響的僅有位於B1或1樓，且各情境危害脆弱度皆處於高風險4以上的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亦可參考圖一、中期淹水SSP5-8.5情境圖)；同時期坡地災害危害脆弱度則因全國據點均在2(含)以下，風險較低。



據點	情境 ---- 樓層	全台(2041-2060)「網格5km」危害脆弱度									
		淹水災害-危害脆弱度					坡地災害-危害脆弱度				
		SSP1 -2.6	SSP2 -4.5	SSP3 -7	SSP5 -8.5	SSP1 -2.6	SSP2 -4.5	SSP3 -7	SSP5 -8.5		
總公司	B1	4	4	4	4	1	1	1	1	1	1
台北	3	4	4	4	4	1	1	1	1	1	1
仁愛	5	4	4	4	4	1	1	1	1	1	1
延平	5	4	4	4	4	1	1	1	1	1	1
石牌	1、2	5	5	5	5	-	-	-	-	-	-
內湖	2	1	1	1	2	3	3	3	3	3	3
永和	2	5	5	5	5	2	2	2	2	2	2
板橋	3	5	5	5	5	2	2	2	2	2	2
南崁	3	1	1	1	1	1	1	1	1	1	1
新竹	2	5	5	5	5	-	-	-	-	-	-
台中	8	2	2	2	2	1	1	1	1	1	1
嘉義	2	5	5	5	5	2	2	2	2	2	2
台南	4	4	4	4	4	-	-	-	-	-	-
高雄	17	5	5	5	5	1	1	1	1	1	1
屏東	5	5	5	5	5	-	-	-	-	-	-
澎湖	2	1	1	1	1	-	-	-	-	-	-

由上表可知，(2041-2060)淹水災害部分相較於(2021-2040)變化不大，會受淹水災害影響且實際上風險的一樣為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而坡地災害部分，以(2041-2060)時間點評估，危害脆弱度除內湖分公司有微幅提升達3，其餘全國據點一樣維持在2(含)以下，暫屬於中低度風險(亦可參考下方長期坡災SSP-8.5情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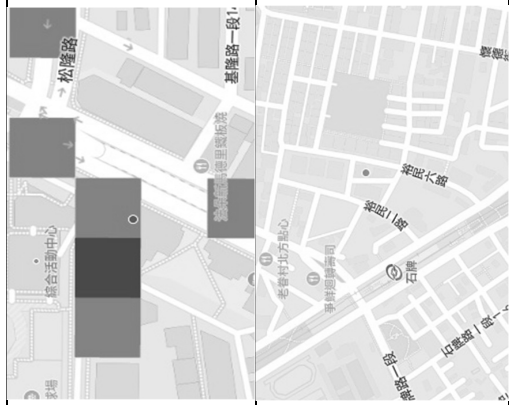
以全台空間尺度檢視全國據點，淹水災害風險較高的據點為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坡地災害則全部據點相對較低。後續便以更精細的空間尺度：縣市「網格40米」來檢視淹水災害的風險較高的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

(1)縣市「網格40米」尺度淹水災害分析：

以Dr.A網站提供的台北市「網格40米」尺度淹水災害資料來看，無論是各時期的任何情境，總公司的危害脆弱度皆為3，石牌分公司則無資料(非淹水潛勢圖中會淹水區域)，因此在康和所有據點中，總公司有明確淹水災害的實體風險，但石牌分公司也會一併納入考量。

全台(2041-2060)「網格5km」危害脆弱度					
據點	情境 --- 樓層	淹水災害-危害脆弱度			
		SSP1 -2.6	SSP2 -4.5	SSP3 -7	SSP5 -8.5
總公司	B1	3	3	3	3
石牌	1、2	-	-	-	-

危害脆弱度示意圖



若搭配「金融業氣候實體風險資訊整合平台」所提供的「水利署_歷史淹水紀錄整理」和「臺北市24小時延時定量降水650毫米淹水潛勢圖」，將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各項淹水災害因子綜合評估，總公司位於潛勢圖中有風險的地段；而石牌分公司雖在潛勢圖中未被標示為淹水區域，但過去歷史北投區也曾發生未在潛勢圖的區域中有淹水紀錄，因此後續以兩據點行政區歷史最大淹水深度的極大值1m進行據點的壓力測試損失金額試算(可參考下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淹水相關因子表)。

總公司設有防水閘門加計離地高度約1.5m，抗淹水能力超過試算淹水深度1m，只要在淹水時相關措施處理得當，以現有的設備可以確保在淹水深度達1m的情境下安全無虞。

石牌分公司因無防水閘門，因此在淹水深度1m的情境中，1樓的部分會遭受損失，但各據點均有保足額水災險，若以淹水深度達1m的情況試算，僅會損失保險自負額的部份，估計損失金額可以控制在50萬以內，不會對公司財務造成重大衝擊。

總公司和石牌分公司淹水相關因子表				
據點別	據點臨近區域淹水潛勢圖	是否為潛勢圖淹水區	行政區歷史最大淹水深度	
總公司 淹水圖例(深度) 0.3m - 0.5m 0.5m - 1m 1m - 2m 2m - 3m > 3m		○	0.5m	
石牌分公司 淹水圖例(深度) 0.3m - 0.5m 0.5m - 1m 1m - 2m 2m - 3m > 3m		×	1m	

(2) 坡地災害風險評估：

因Dr.A網站於坡地災害項目未提供的縣市「網格40米」尺度資料，故坡地災害的情境分析仍使用全空間尺度進行評估，除內湖分公司在(2041-2060)的所有情境下，危害脆弱度達3為中度風險，其餘各據點的所有危害脆弱度均在2(含)以下，屬於低風險。

坡地災害主要原因因仍是來自於降雨規模超過該地區短時間內所能負荷的排水量，從下表可得知，內湖分公司為淹水風險較低地區，且歷史極端降雨時該地點亦無發生淹水事件，顯示該地排水量能良好。情境分析中，(2041-2060)危害脆弱度為中度風險3，但時程較遠且不確性高，(2021-2040)仍屬低風險值

2，暫時推定內湖分公司為坡地災害低風地區，後續本公司仍會持續追蹤觀察該據點坡地災害的因子是否有變化，並於第一時間調整和揭露相關資訊與因應措施。

內湖分公司淹水相關因子表			
據點別	據點臨近區域淹水潛勢圖	是否為潛勢圖淹水區	該地段是否有歷史淹水紀錄
內湖分公司 淹水圖例(深度) 0.3m - 0.5m 0.5m - 1m 1m - 2m 2m - 3m > 3m		×	×

氣候風險因應措施

- 後續會研擬投融资部位有關高碳排部位的風險管理措施，降低轉型風險的損失。
- 持續研究更適合公司自身的轉型/實體風險的情境分析方法，以利公司的永續發展。
- 加強公司防災演練和防災設備使用的熟練度，以對應全球暖化帶來的強降雨現象。
- 針對實體風險較高據點，持續評估是否需要調整防災措施和風險變化的追蹤方式。
- 完善相關備援機制，以期能在個別據點失能時無縫接軌，減輕公司本身和客戶的衝擊和損失。
- 強化電子下單的完整度和便利性，有利於實體下單客戶轉換至電子下單，增加公司調度的靈活性。

(四) 指標與目標
氣候及環境管理短中長期目標

氣候相關指標	目標 2025年	短期目標 2026年	中期目標 2030年	長期目標 2050年
氣候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氣候風險評估與管理機制 建置氣候風險情境分析計算模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IFRS S2 導入之前置作業 因應IFRS S2 評估並建立妥適之氣候風險管理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導入IFRS S2 後，持續就已建立之氣候風險管理措施及相關指標目標進行檢視及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檢視及調整氣候風險管理措施，以因應政府和國際ESG相關規範變化。 持續精進氣候風險的衡量方法。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及範圍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母公司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3% 完成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排放量較基準年降低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期望達成碳中和，並朝向淨零排碳為最終目標。
電力使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10%
水資源使用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量較基準年減量5%
廢棄物重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較去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較去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較去年減量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較去年減量1%

註：康和證券基準年為2022年。

溫室氣體盤查

本公司基本資料

-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資本額50億元以上未達100億元之公司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母公司個體盤查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母公司個體確信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項目	113年		114年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75.406	75.037	0.022
	範疇二 能源間接排放量	1,329.322	1,231.175	0.354
	範疇三 其他間接排放量	277.627	302.105	0.087
	小計	1,682.356	1,608.317	0.462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7.321	0.013
	範疇二 能源間接排放量		190.967	0.337
	範疇三 其他間接排放量		47.434	0.084
	小計		245.722	0.434
	總計	1,682.356	0.508	1,854.039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執行確信之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應自 116 年開始執行 115 年度確信作業。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117 年開始執行 116 年度確信作業。
- 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3 年度排放量 (公噸 CO2e)	114 年度排放量 (公噸 CO2e)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75.406	75.037
	範疇二：能源間接排放量	1,329.322	1,231.175
	範疇三：其他間接排放量	277.627	302.105
	總計	1,682.356	1,608.317
占前述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100%
確信機構		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BSI)	
確信情形說明		ISO14064-1：2018、ISO 14064-3：2019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ISO 14064-1:2018 的類別 1 與類別 2) 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類別 3 至類別 6) 為採用確證與協議程序所得的結論。	
確信意見/結論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之結果(不包含協議程序)為無保留意見，其完全符合相關規範及溫室氣體資訊已適切及正確的揭露。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111年為母公司康和證券溫室氣體排放之基準年，碳排放量為1,853,433公噸CO₂e，範疇一及範疇二的碳排放量為1,555,494公噸CO₂e，設定減量目標範疇一及二之排放，114年減量3%，115年減量4%，119年減量8%，139年期望達碳中和，並朝向淨零排放為最終目標。目標達成情形：114年康和證券總碳排放量為1,608,317公噸CO₂e，範疇一及範疇二的碳排放量為1,306,212公噸CO₂e較基準年降低16%，目標達成。

減量策略推行節約用電計畫、節約用水計畫及廢棄物減量計畫：

1. 新設置及汰舊更新之LED照明設備，用水設備，採用節能標章產品。
2. 空調採變頻式高功率主機，使用恆溫控制裝置，並設定室內冷氣溫度平均值不低於攝氏26度。
3. 總公司各樓層廁所安裝智慧節能感應燈具。
4. 定期宣導垃圾減量及分類，拒用無環保觀念之產品，減少使用一次商品使用，減少辦公室垃圾丟棄量，確實做好資源回收與廚餘分類，提升同仁環保意識，

逐步達到減量目標。

投資節能設備情形：

114年照明設備汰換共193盞，可節約電力每年約4,998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約2.4公噸CO₂e；空調汰換，可節約電力每年約71,633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約34公噸CO₂e；空調冷卻水塔汰換，可節約電力每年約746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約0.4公噸CO₂e；空調及發電機維護保養，以降低能耗，總計共投入費用約328萬元。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董事會成員皆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顯示公司管理階層對誠信經營之承諾。對新進員工亦宣導「員工行為規範聲明書」所列舉之各項應遵循事項，並請其簽名以示負責。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往來交易對象、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了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p>(二) 本公司訂有「作業風險事件通報暨管理要點」，若發現員工有不誠信行為(如挪用公款、假帳/虛偽交易、賄賂/回扣、非公司帳之內線交易等)，需通報風險管理室，並就相關之作業流程、人員管理進行檢討，並研擬改善方案，以加強防範該類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p>(三)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禁止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為獲得或維持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並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各單位就所負責事項，相互合作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再者，本公司將誠信經營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人員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p>	<p>V</p>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p>	<p>是</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指南」，規範如下： 本公司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需先行評估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上述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內容需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條款。目前全集團對外契約，皆增訂「誠信經營條款」並確實執行。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董事會秘書室擔任履行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由「會計部、總務部、法令遵循部、稽核室、風險管理室、人力資源部、策略經營部、董事會秘書室」相互合作負責誠信經營推動或執行相關運作；並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彙整執行情形，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及執行成果。114年誠信經營政策及執行成果於115年3月6日董事會提出報告。 (三)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應予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相互支援。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爰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設計建立「會計制度」且各項會計作業均遵循本公司會計制度之規定辦理；公司稽核人員辦</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摘要說明</p> <p>理稽核事宜，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另辦理內部稽核工作，分定期及不定期二類，定期性稽核，由稽核人員依公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不定期性稽核，由稽核人員依指示或業務需要辦理專案查核。(五)為強化公司誠信經營理念，除簽署員工行為規範外，並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本(114)年度舉辦包含證券法令宣導、金融消費者保護及公平待客準則、證券從業人員禁止之行為、內部重大資訊及內線交易法令宣導等線上課程；誠信經營相關法令宣導文章閱讀及參加外部辦理之相關訓練，參與訓練人數約為4,560人次，訓練累加總時數約達6,628.8時。</p>	無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一)本公司訂「檢舉制度」，提供檢舉人檢舉管道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為使檢舉制度得有效落實，檢舉制度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如下：</p> <p>受理單位：由本公司稽核室、法令遵循部及策略經營部共同受理。</p> <p>調查單位：本公司稽核室。</p> <p>1.依檢舉人所提事證經查證屬實，獎勵如下： (1)外部人士：視情況由總經理決議給予適當之獎勵，獎金或禮品價值超過新台幣1萬元(不含)，另須經董事長同意。 (2)內部人員：應提報獎懲委員會予以獎勵。 (3)匿名檢舉：不予獎勵。</p> <p>2.檢舉管道及方式</p> <p>本公司網站對外揭露檢舉信箱(官網-利害關係人-舉報信箱)、檢舉專線及於公司內網(Intra)提供檢舉案件表，以提供檢舉人舉報管道。</p> <p>前項專屬檢舉信箱、檢舉專線由稽核室主管統籌管</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理，並設置代理人。</p> <p>(二)本公司已於「檢舉制度」訂定檢舉案件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p> <p>1. 調查單位將調查結果做成調查報告，檢陳「檢舉案件調查報告表」向董事長報告處理情形、後續改善及因應措施。</p> <p>2. 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對於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過程文件應妥善保管及存檔，相關文件與紀錄、調查報告、後續處置等相關資料應至少保存五年。</p> <p>(三)檢舉人保護</p> <p>1. 對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對於檢舉人提供之資料檔案應列為機密予以加密保護。</p> <p>2. 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於陳述案件或報告時不得記載檢舉人之姓名，或任何足以辨識其身分之事實。</p> <p>3. 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p>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誠信經營」專區，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履行誠信經營情形。</p> <p>本公司「誠信經營」網址：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mmu=03</p>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之運作與所訂守則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建立良好內部重大資訊控管程序、防止資訊不當外洩與內線交易，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法令遵循部定期對公司內部人員辦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並將此作業程序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供公司全體內部人員遵循之，以避免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查詢網址為<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announcements.htm>

2.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並將此作業程序上傳至本公司網站，供公司全體內部人員遵循之。

查詢網址為<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

3. 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

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衍生相關法令所規範之要求、保障當事人之權利及降低個人資料侵害事件所帶來之衝擊，本公司導入個人資料管理制度(PIMS)，由法令遵循部擔任管轄單位，並訂定以『個人資料管理目標與政策』為首之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體系制度，本公司所有人員、臨時雇員、承包商(委外廠商)及顧問等皆須遵守規定。並在第一階政策之下包含第二階之作業辦法、第三階之作業細部流程及第四階之各項作業相關表單。個人資料管理制度(PIMS)相關內容及表單皆於本公司內部網站進行公告，本公司所有人員在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各項作業上均必須遵循此體系。其中『個人資料管理目標與政策』、『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聲明』及『個資告知事項暨隱私權保護聲明』均揭露於公司官網，並將『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同意書』放置於公司官網/重要訊息，通告客戶知悉。

本公司設有『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總經理為委員會之召集人，各部室主管擔任委員，每年至少召集一次『個人資料管理制度管理審查會議』由委員會各委員共同討論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體系相關事宜，以達到持續檢視體系合規性之要求。

法令遵循部為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體系之專責單位，每年皆依循此體系督導並發起相關專案，例如：個資盤點及風險評鑑、個資侵害演練及個資自行評估等，以確保同仁重視及知悉個人資料保護之重要。

法令遵循部每年亦不定期針對公司員工辦理與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相關內容之各項宣達及教育訓練內容，並辦理測驗，實施情形如下：

課程總完訓人數達624人，課程總時數達624小時，受訓員工占全體比例98.89%，完訓後測驗及格率100%。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代號：6016。

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代號：6016。

查詢路徑：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部控制專案審查報告。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摘要及執行情形

114.05.26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承認事項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案照案通過。	相關表冊已依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或公告申報。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本案照案通過。	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1,092,480,602 元，已依股東會決議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140,439,990 元(每股配發 0.225 元)、股票股利新台幣 624,177,730 元(每股配發 1 元)，並訂定 114 年 8 月 10 日為除股息基準日，於 114 年 8 月 27 日發放現金股利、114 年 9 月 19 日發放股票股利。
(2)討論事項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本案照案通過。	已依法令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於 114 年 9 月 5 日核准，增資新股發放日為 114

114.05.26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承認事項		
		年9月19日。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本案照案通過。	已依法令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於114年6月16日核准。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照案通過。	自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 114年3月11日	<p>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p> <p>案由二：本公司民國113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p> <p>案由三：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盈餘分配案。</p> <p>案由四：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案由五：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p> <p>案由六：本公司擬自民國114年第1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p> <p>案由七：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p> <p>案由八：本公司113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p> <p>案由九：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p> <p>案由十：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p> <p>案由十一：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p> <p>案由十二：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案由十三：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p> <p>案由十四：本公司113年11、12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p> <p>案由十五：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案由十六：自有資產出租續約案。</p> <p>案由十七：本公司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p> <p>案由十八：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p> <p>案由十九：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本公司113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p> <p>案由二十：制訂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準則」。</p> <p>案由二十一：擬修訂「指數股票型基金策略交易風險管理準則」。</p> <p>案由二十二：擬修訂「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通路銷售獎金辦法」。</p> <p>案由二十三：修正本公司「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案。</p> <p>案由二十四：因應新交易平台開發需要，擬採購相關軟硬體。</p> <p>案由二十五：總稽核續聘案。</p> <p>案由二十六：經紀事業群主管退職金案。</p> <p>案由二十七：人事案。</p> <p>案由二十八：擬改派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案。</p>
第十三屆第七次董事會 114年5月13日	<p>案由一：本公司民國114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p> <p>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p> <p>案由三：修訂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則」。</p> <p>案由四：擬修訂「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防制洗錢暨打擊資助恐怖主義計畫」。</p> <p>案由五：擬廢止本公司「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紛爭處理作業程序」。</p> <p>案由六：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p> <p>案由七：本公司114年3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p> <p>案由八：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p> <p>案由九：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p> <p>案由十：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案。</p>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案由十一：本公司辦理 114 年度「公平待客原則」評核作業案。 案由十二：指派轉投資子公司康和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案。 案由十三：總公司 B2 大講堂裝修預算案。 案由十四：修正本公司工作規則案。 案由十五：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案由十六：人事案。
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 114 年 7 月 17 日	案由一：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二：有關「檢調單位對本公司進行調查事宜」查核報告。 案由三：有關「代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公司公告有關檢調單位至本公司進行調查事宜」查核報告。 案由四：轉投資子公司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減資暨增資案。 案由五：本公司 114 年 4 月、5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案由六：擬修訂本公司「子公司監理作業程序」案。 案由七：本公司擬捐贈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新台幣 30 萬元整。 案由八：因應新交易平台開發後營運需要，擬追加台股行情費用預算。 案由十：擬修訂「期貨選擇權自營交易風險管理準則」。 案由十一：修訂本公司「交易性部位市場風險管理準則」。 案由十二：本公司 114 年度交易單位風險限額調整案。 案由十三：訂定本公司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案由十四：訂定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除權基準日及相關事宜案。 案由十五：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十六：修正本公司組織圖、組織規程案。 案由十七：修正本公司「董事薪資酬勞辦法」案。 案由十八：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案由十九：修正本公司「顧問聘任辦法」案。 案由二十：修正本公司「員工酬勞分配辦法」案。 案由二十一：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案由二十二：委任經理人兼任案。
第十三屆第九次董事會 114 年 8 月 14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2 季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三：擬訂定本公司「資通系統資通安全評估計畫細則」。 案由四：擬修訂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及附約乙案。 案由五：本公司 114 年 6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案由六：本公司擬贊助銘傳大學辦理 114 年「第一屆校園 ETF 競賽交易策略模擬競賽」經費 20 萬元整。 案由七：本公司 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 案由八：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 案由九：擬訂定「新金融商品部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內部直接銷售獎勵準則」。 案由十：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十一：委任經理人續聘案。
第十三屆第十次董事會 114 年 11 月 12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二：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三：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 案由四：擬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期貨顧問委任契約。 案由五：修訂與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分潤協議書案。 案由六：擬修訂經紀事業群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案由七：114 年總公司 10 樓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案由八：114 年總公司 15 樓房屋租賃契約續約案。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案由九：本公司停車位出租案。 案由十：本公司 114 年 7 月經營風險預警作業改善計畫案。 案由十一：擬修訂本公司「金融商品瞭解客戶與商品適合度審查作業程序」。 案由十二：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申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十三：擬修訂承銷包銷業務作業準則。 案由十四：擬修訂普通公司債承銷作業準則。 案由十五：114 年獨立董事任職期間資格檢視案。 案由十六：擬制定本公司「董事兼任職務考核程序」。 案由十七：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十八：委任經理人異動案。
第十三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14 年 12 月 18 日	案由一：民國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含 AQIs)評估案。 案由二：民國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案由三：預先核准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案。 案由四：本公司 115 年度預算案。 案由五：本公司 115 年度市場風險限額設定與各部門額度分配案。 案由六：本公司 115 年度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額度案。 案由七：擬申請開辦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高資產業務銷售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並與高雄市政府簽署合作意向書。 案由八：訂定本公司「高資產客戶資格申請、審查作業程序」案。 案由九：提報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案由十：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十一：本公司續與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系統代理維護合約。 案由十二：修訂本公司「作業委託他人處理準則」。 案由十三：修正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案由十四：提報本公司 115 年度重大議題問責年度計畫。 案由十五：本公司委任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提供投資諮詢顧問服務案。 案由十六：擬修訂本公司「事務分層負責核決權限表」。 案由十七：擬修訂本公司「派任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考核辦法」並更名為「派任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考核程序」。 案由十八：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 案由十九：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案由二十：子公司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公司申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二十一：115 年康和綜合證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案及第四季執行進度。 案由二十二：修正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實施辦法」案。 案由二十三：修正本公司「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二十四：修正本公司「經紀事業群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案。 案由二十五：擬修訂財富管理部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應遵行原則。 案由二十六：修正本公司「職等職稱薪資級距表」案。 案由二十七：113 年度委任經理人酬金檢討案。
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15 年 3 月 6 日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案由二：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案由三：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 案由四：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案由五：本公司「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案由六：本公司 114 年度給付董事酬金案。 案由七：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案由八：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案由九：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決議通過事項
	案由十：自有資產「基隆路一段 176 號地下二樓部分空間」出租予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續約案。 案由十一：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案由十二：本公司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案由十三：本公司擬申請轉投資設立康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案。 案由十四：擬修訂本公司「商品審查及銷售作業程序」。 案由十五：擬修訂本公司「金融商品瞭解客戶與商品適合度審查作業程序」。 案由十六：本公司擬捐贈「社團法人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新台幣 36 萬元。 案由十七：本公司 114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案由十八：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本公司 114 年度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 案由十九：修訂本公司「交易性部位市場風險管理準則」。 案由二十：本公司 115 年度交易單位風險限額調整案。 案由二十一：高雄分公司客戶融資總授信額度申請案。 案由二十二：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計畫」。 案由二十三：本公司永續發展策略、短中長期目標執行成效。 案由二十四：本公司 114 年度「公平待客原則」執行情形及自評評核表。 案由二十五：金融機構融資貸款額度案。 案由二十六：本公司總稽核續聘案。 案由二十七：本公司資訊長暨資訊安全長續聘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如下：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修	114 年全年度	2,800	300	3,100	非審計公費：稅務簽證
	黃秀椿					
	徐瑩瑩	-	0	160	160	盈餘轉增資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尚燉	113 年度	0	260	260	永續報告書確信服務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	太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6,358	0	0	0
	代表人：鄭大宇	525,963	0	0	0
	代表人：張進德	0	0	0	0
	代表人：李進生	0	0	0	0
董事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380,187	0	0	0
	代表人：李壯源	0	0	0	0
董事	士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5,334	0	0	0
	代表人：鄭大成	0	0	0	0
董事	德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234	0	0	0
	代表人：楊明旺	0	0	0	0
董事	馬佩君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耀仁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秀惠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素慧	0	0	0	0
獨立董事	蔣雅淇	0	0	0	0
總經理	陳志豪	13,745	0	0	0
副總經理	顏志隆	94	0	0	0
副總經理	康景泰	162,214	0	0	0
副總經理	丁永康	10,847	0	0	0
副總經理	陳威同	7,401	0	0	0
副總經理	呂素玲	11,630	0	0	0
副總經理	王秀靜	13,310	0	0	0
副總經理	廖繼弘	5,250	0	0	0
副總經理	張志堅	0	0	0	0
副總經理	施淑珍	10,573	0	0	0
副總經理	李育儒	7,401	0	0	0
副總經理	黃美玲	16,153	0	0	0
副總經理	楊良瑜	0	0	0	0
協理	黃世昌	6,286	0	0	0
協理	何博明	1,621	0	0	0
協理	黃允謙	2	0	0	0
協理	陳銘尉	7,401	0	0	0
協理	林斯郁	0	0	0	0
協理	守靈靈	0	0	0	0
協理	傅坤泰	0	0	0	0
協理	王鴻鈞	0	0	0	0
協理	梁凱傑	0	0	0	0
協理	楊永聖	0	0	0	0
協理	姚懿珊	8,458	0	0	0
協理	何承哲	0	0	0	0
協理	曹伯瑄	0	0	0	0
協理	蔡琬琪	8,458	0	0	0
協理	游靈璋	0	0	0	0
協理	賴鵲安	0	0	0	0
協理	陳汝鵬	0	0	0	0
協理	羅玉婕	3,704	0	0	0
協理	王建常	630	0	0	0
協理	許淑雯	5,518	0	0	0
協理	楊宇鴻	0	0	0	0
協理	何家麟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協理	魏義展	0	0	0	0
協理	王弘翕	0	0	0	0
協理	陳建勳	3,700	0	0	0
協理	李文仁	0	0	0	0
協理	鄭大成	0	0	0	0
協理	周銘真	0	0	0	0
協理	林士農	0	0	0	0
協理	邱子軒	0	0	0	0
協理	高昊岑	0	0	0	0
協理	黃子紘	0	0	0	0
協理	高敏洲	0	0	0	0
協理	許鈞洋	0	0	0	0
經理	邱權宏	0	0	0	0
經理	梁致耀	0	0	0	0
經理	邱建中	0	0	0	0
經理	林偉峰	0	0	0	0
經理	宋群越	0	0	0	0
經理	葉韋辰	0	0	0	0
經理	鄭惟書	0	0	0	0
經理	張令昌	0	0	0	0
經理	鄒明秀	573	0	0	0
經理	劉一儒	0	0	0	0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資料基準日：115年4月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太洋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謝樹府	34,130,718	4.97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太明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張蓓麗	26,182,062	3.81	-	-	0	0	無	無	無
	9,528,991	1.39	0	0	0	0	無	無	無
大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祥玲	22,143,415	3.23	-	-	0	0	無	無	無
	11,663,739	1.70	0	0	0	0	蕭祥玲	本人	無
	張怡	13,980,898	2.04	0	0	0	無	無	無
康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宏昌	13,084,704	1.91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曾世謙	12,719,000	1.85	0	0	0	無	無	無
陳瓊珠	12,529,369	1.83	0	0	0	無	無	無	
士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仁杰	11,828,679	1.72	-	-	0	0	無	無	無
	6,494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蕭祥玲	11,663,739	1.70	0	0	0	0	大天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無
太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曜東	11,179,941	1.63	-	-	0	0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5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100.00	0	0	7,000,000	100.00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78,005,571	95.71	479,622	0.59	78,485,193	96.30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00	100.00	0	0	54,900,000	100.00
華和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0	56,472,021	46.59	56,472,021	46.59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100.00	0	0	2,5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或新台幣元

年月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金額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79.07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600,000	1,356,000,000	創立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無
84.06	200,000,000	2,000,000,000	149,160,000	1,491,600,000	盈餘轉增資 13,560,000 股	無
85.06	200,000,000	2,000,000,000	152,143,200	1,521,432,000	盈餘轉增資 1,789,92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93,280 股	無
86.04	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0	現金增資 47,856,800 股	無
86.08	264,000,000	2,640,000,000	216,000,000	2,1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6,000,000 股	無
87.06	370,000,000	3,700,000,000	291,600,000	2,916,000,000	盈餘轉增資 54,000,0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600,000 股	無
88.08	370,000,000	3,700,000,000	309,096,000	3,090,960,000	盈餘轉增資 6,123,60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372,400 股	無
89.05	37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	3,700,000,000	現金增資 60,904,000 股	無
89.10	605,000,000	6,050,000,000	429,400,000	4,294,000,000	合併增資 59,400,000 股	無
90.02	805,000,000	8,050,000,000	450,870,000	4,508,700,000	盈餘轉增資 21,470,000 股	無
90.07	805,000,000	8,050,000,000	495,957,000	4,959,700,000	盈餘轉增資 9,874,053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35,212,947 股	無
90.09	805,000,000	8,050,000,000	478,506,000	4,785,060,000	註銷庫藏股 17,451,000 股	無
90.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59,006,000	4,590,060,000	註銷庫藏股 19,500,000 股	無
91.01	805,000,000	8,050,000,000	447,326,000	4,473,260,000	註銷庫藏股 11,680,000 股	無
91.06	805,000,000	8,050,000,000	445,419,000	4,454,190,000	註銷庫藏股 1,907,000 股	無
91.08	805,000,000	8,050,000,000	477,900,675	4,779,006,750	盈餘轉增資 32,481,675 股	無
91.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72,900,675	4,729,006,75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	無
91.11	805,000,000	8,050,000,000	467,900,675	4,679,006,750	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	無
92.08	805,000,000	8,050,000,000	486,493,975	4,864,939,7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593,300 股	無
92.10	805,000,000	8,050,000,000	482,747,975	4,827,479,750	註銷庫藏股 3,746,000 股	無
92.12	805,000,000	8,050,000,000	478,058,975	4,780,589,750	註銷庫藏股 4,689,000 股	無
93.03	805,000,000	8,050,000,000	477,343,975	4,773,439,750	註銷庫藏股 715,000 股	無
93.09	805,000,000	8,050,000,000	500,421,875	5,004,218,750	盈餘轉增資 15,231,414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46,486 股	無
93.12	805,000,000	8,050,000,000	505,517,104	5,055,171,04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 5,095,229 股	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94.06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05,117,104	5,051,171,040	註銷庫藏股400,000股	無
94.08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25,266,404	5,252,664,040	盈餘轉增資20,149,300股	無
96.07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25,645,890	5,256,458,90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379,486股	無
96.10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546,656,586	5,466,565,860	盈餘轉增資21,010,696股	無
96.11	10	885,000,000	8,850,000,000	614,358,228	6,143,582,280	康和一可轉債轉換股份67,701,642股	無
97.12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55,425,090	6,554,250,900	盈餘轉增資33,098,665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7,968,197股	無
99.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1,642,190	6,816,421,900	盈餘轉增資26,217,100股	無
100.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91,866,890	6,918,668,900	盈餘轉增資5,453,200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4,771,500股	無
100.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91,803,792	6,918,037,920	註銷庫藏股63,098股	無
102.05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8,336,792	6,883,367,920	註銷庫藏股3,467,000股	無
105.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58,336,792	6,583,367,920	註銷庫藏股30,000,000股	無
105.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33,336,792	6,333,367,920	註銷庫藏股25,000,000股	無
106.1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13,336,792	6,133,367,920	註銷庫藏股20,000,000股	無
107.10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46,080,316	6,460,803,160	盈餘轉增資31,552,850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1,190,674股	無
108.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6,080,316	6,260,803,160	註銷庫藏股20,000,000股	無
108.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06,080,316	6,060,803,160	註銷庫藏股20,000,000股	無
108.08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3,722,726	6,237,227,260	資本公積轉增資17,642,410股	無
109.01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10,322,726	6,103,227,260	註銷庫藏股13,400,000股	無
109.03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590,322,726	5,903,227,260	註銷庫藏股20,000,000股	無
109.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594,454,986	5,944,549,860	資本公積轉增資4,132,260股	無
113.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24,177,735	6,241,777,350	盈餘轉增資29,722,749股	無
114.09	10	1,500,000,000	15,000,000,000	686,595,508	6,865,955,080	盈餘轉增資62,417,773股	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記名式普通股	686,595,508股	813,404,492股	無
		合計	
		1,500,000,000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前十名主要股東名單

115年4月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太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4,130,718	4.97
太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6,182,062	3.81
大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143,415	3.23
張怡		13,980,898	2.04
康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84,704	1.91
曾世謙		12,719,000	1.85
陳瓊珠		12,529,369	1.83
士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28,679	1.72
蕭祥玲		11,663,739	1.70
太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79,941	1.63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並依法提公積如下：

一、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二、特別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

惟此項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0.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擬訂如下：

普通股股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155 元，股票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250 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 125 股。盈餘分配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定除權、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1%至3%及不高於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115年3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為37,986,000元及74,453,000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金額與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承銷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業務。
- 辦理財富管理業務。
- 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 各子公司主要業務內容請詳第98至101頁。

2. 營業比重

茲將合併公司最近兩年度各項營業收入之比重列表如下：(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 門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比 重 %	金 額	比 重 %
經紀部門	1,946,566	48.65	2,242,302	56.94
自營部門	1,963,077	49.07	1,608,344	40.84
承銷部門	66,184	1.65	55,542	1.41
其他部門	25,189	0.63	32,049	0.81
合計	4,001,016	100.00	3,938,237	100.00

3. 主要業務之服務內容

(1) 經紀部門

- 受託於集中市場買賣上市有價證券。
-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上櫃有價證券。
- 有價證券借貸業務。
- 自辦融資融券業務。
-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 銷售海外基金業務。

(2) 承銷部門

- 企業上市上櫃規劃與輔導服務。
- 有價證券代銷或包銷服務。
- 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規劃、評估及承銷業務。
- 企業財務策略規劃與諮詢顧問服務。
- 企業購併事宜。
- 興櫃推薦券商業務。
- 其他承銷相關業務。

(3) 自營部門

-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期貨避險操作。

(4) 債券部門

- 債券買賣斷交易。

- 債券附買回及附賣回交易。
- 債券投資諮詢服務。
- 可轉換公司債交易。
-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 可轉債信用連結型商品。
- 利率保本型商品。

(5)新金融商品部門

- 發行認購(售)權證，及避險部位操作。
- 發行股權衍生性商品及避險部位操作。
- 衍生性金融商品策略研發與交易。

(6)財富管理部門

- 客戶財富管理之專業財務顧問服務。
- 提供客戶資產配置及財務規劃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本公司將提供不同類型客戶於線上或實體通路體驗友善之普惠金融服務，如信用戶、複委託線上開戶與申辦「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等。並持續優化各電子平台，讓客戶更容易上手提高數位用戶體驗，協助客戶實現財務目標。另配合主管機關業務政策，持續推動創新板業務之爭取，針對創櫃板新制度出台後之業務推廣，亦將投入業務開發人力。

另本公司已獲准進駐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未來將提供更多元化之商品及服務，滿足客戶多元資產管理服務需求。

(二)總體經濟環境與公司所處的產業趨勢概況

1.總體經濟環境分析

回顧 114 年，儘管全球市場面臨地緣政治風險、川普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以及全球經濟增長分化等挑戰，全球股市（以 MSCI 世界指數為例）仍繳出平均 21% 的亮眼漲幅。亞洲股市中以韓股表現最為強勁，全年漲幅超過 75%，日股與台股亦分別上漲 28% 及 26%。此波漲勢主要受惠三大動能：全球雲端巨頭大規模建置 AI 基礎設施、主要央行步入穩健降息週期，以及企業基本面的持續優化。

在延續 114 年主要央行降息與美元走弱的趨勢下，充裕的市場流動性促使股市與商品市場（原油除外）聯袂創高。展望 115 年，預期在美國新任聯準會（Fed）主席延續降息步調，加上川普政府有望向民眾發放「關稅退稅」的貨幣與財政雙重刺激下，全球經濟增速有望較 114 年加速。資本配置上，股市依然是核心首選，尤以受惠於 AI 基建浪潮的科技族群最受矚目。然而，川普政策的多變與不可預測性，仍將是 115 年全球經濟與金融市場面臨的最大風險之一。

台灣經濟方面，AI 基礎建設持續強勁推進，預期 115 年台灣經濟將維持高速增長。根據主計總處預測，115 年台灣 GDP 成長率上看 7.71%，將連續兩年維持在 7% 以上的水準。經濟成長的主要動能在出口與投資：商品出口年增率預估可達 22%，民間投資成長亦有望突破 4%。核心動能源自 AI 蓬勃發展對算力的龐大需求，以及半導體大廠為搶攻 AI 商機，積極擴充先進製程與高階封測產能的戰略佈局。

產業趨勢概況

總結台股 114 年度表現，4 月 2 日美國總統川普宣佈對幾乎所有貿易逆差國徵收大規模「對等關稅」，引發全球貿易戰升級的極度恐慌，台股在清明假期後開盤僅三個交易日即重挫 3,907 點，所幸後續川普政府暫緩新關稅實施，並釋出談判空間，加上 AI 發展趨勢強勁，台股在台積電帶動下快速收復跌幅後持續上漲再創歷史新高；但傳統產業依舊未有復甦跡象，多數的塑化、營建、鋼鐵等傳產股持續疲弱；統計台股全年數據，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 5,308.66 億元，較 113 年 5,228.65 億元小幅成長 1.53%；加權指數由 113 年底的 23,035 點上漲 5,928 點，收在 28,963 點，全年漲幅高達 25.74%；在 MSCI 權重方面，台股最新 MSCI 全球新興市場指數權重為 21.15%，MSCI 亞太（除日本）指數權重為 24.06%，MSCI 全球市場指數權重為 2.41%。

展望 115 年，在 AI 基礎建設持續蓬勃發展，以及美國貨幣與財政雙重政策刺激經濟的背景，台股基本面依然堅實，但仍須高度留意川普政策的多變性與不可預測性，這些不確定因素恐將隨時擾動全球投資人的信心與情緒。綜合評估，預期 115 年台股在具備基本面支撐的同時，市場的整體波動度也將進一步放大。

115 年證公會持續為完備證券市場制度，全力發展證券商多元服務，推動以下重點業務，包括：

(1)籲請政府研議建立合理證交稅率

台股證交稅率千分之 3 在亞洲股市偏高；而且還有一些證交稅率都有實施期限，包括「公司債、金融債及債券 ETF 證交稅停徵」將於 115 年底屆期，「當沖稅率減半」將於 116 年底屆期，

以及「權證避險股票證交稅率降為千分之1」將於117年11月屆期。為避免屆期前的不確定性，影響投資人之投資決策判斷，公會建請政府及早啟動證交稅條例修法程序，確保無縫接軌，以維持市場穩定性。另外，有鑑於證券市場應該建立合理穩定可長可久的證交稅率，才能促進市場及國家經濟發展，公會在 114 年金融建言白皮書已建議證交所及櫃買中心通盤研究如何建構合理證交稅率，也籲請儘速研究，並將研究結果作為金管會及財政部進行政策溝通之參考，來奠定台灣發展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的重要基礎。

(2) 協調證券業者組成「結構型或理財商品」工作模組

為促進證券商發展多元商品業務，公會已協調證券業者組成「結構型或理財商品」工作模組，以「留財引資」及「精進金融商品設計」為工作目標，推動金融商品進口替代、提升證券商金融商品設計能力及優化金融商品服務及通路，期能透過工作模組運作凝聚共識及擘劃後續推動方向，以留住國內資金、吸引國際資金來台，並滿足投資人多元投資理財需求及強化證券商財富管理競爭力。

(3) 強化權證市場發展

為強化權證市場發展，公會已建議證交所及櫃買中心鬆綁發行權證相關限制規定，包括：

- a. 放寬連結標的之總額度。
- b. 縮短標的證券處置結束後禁止發行權證期間。
- c. 放寬連結 ETF 之行使比例。

期盼這些限制能儘快鬆綁，讓證券商可以即時發行滿足市場投資需求的權證。此外，依現行所得稅法第24條之2規定，發行權證產生之淨損失不得認列；且近年來證券商屢有申報營所稅之發行權證淨損失與國稅局核定金額不同之情事；為解決證券商發行權證損失課稅爭議，公會將委外研究如何合理解決以減輕證券商發行權證之額外負擔。

(4) 積極推動分戶帳業務並鬆綁負債淨值倍數相關規定

客戶分戶帳是證券商業務發展的重要基礎，對於降低投資人違約交割風險及發展財富管理業務有相當的效益，公會亦將持續推動各證券商全面開辦分戶帳業務，及向投資人宣導分戶帳的安全性和便利性。另現行證券商負債淨值倍數不得超過6倍之規定，隨著整體分戶帳資金大幅成長，已影響證券相關業務之推動；經公會建議及積極溝通，金管會已放寬證券商負債淨值倍數的負債總額計算，雖能減緩負債淨值倍數達規定上限的壓力，然為進一步促進證券商業務發展，讓證券商得以積極參與亞洲資產管理中心，公會建議參考國際各證券市場相關規範，及審酌國內銀行、保險業現況，檢討放寬證券商負債淨值倍數，以提升證券商服務量能，充分滿足客戶投資理財需求。

(5) 完備投資人買賣海外有價證券服務功能

為提供投資人更優質的服務，近年公會積極爭取複委託及OSU業務開放措施已有多項建議獲採行，持續努力爭取中的還有：

- a. 證券商得辦理複委託外幣融資業務。
- b. 證券商將投資人持有的投資等級外國債券作為不限用途款項借貸之擔保品。
- c. 證券商得為投資人持有之外國證券辦理出借等。

另為提升投資人資金調度彈性，公會已建議中央銀行，放寬外匯證券商辦理與證券業務相關之即期外匯交易限制，並開放外匯證券商得受理客戶以傳真等方式辦理預約結匯，提供客戶一站式服務，讓客戶出入金、結匯及交割作業更為順暢。

2.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證券市場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上市公司總家數為 1,063 家，總資本額約 7 兆 9,048 億元，上櫃公司總家數為 874 家，總資本額約 8,262 億元；上市證券市場本益比為 23.22，上市證券市場成交值周轉率為 118.5%，上櫃證券市場本益比為 33.32，上櫃證券市場成交值周轉率為 390.8%。我國期貨及選擇權市場，114 年成交契約總數為 381,901,200 口。

最近3年證券事業服務家數表

項目	證券商家數		自營商	承銷商	經紀商	投資信託公司	投資顧問公司	外國證券商在臺	
	總公司	分公司						分公司	辦事處
112年	102	828	74	57	67	38	87	24	0
113年	102	828	74	57	67	38	88	23	0
114年	101	831	73	57	67	36	89	22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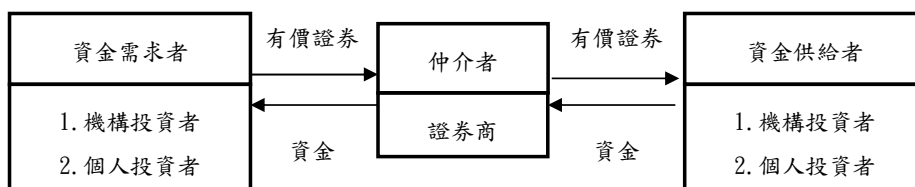
最近3年證券交易概況表 (資料來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單位：億元

時間	上市公司			上櫃公司			受益證券 成交值	債券 成交值
	家數	成交值	成交量 (億股)	家數	成交值	成交量 (億股)		
112年	997	631,703	7,777	816	168,474	1,838	366	299,617
113年	1,031	922,890	9,711	838	232,524	2,307	53	320,979
114年	1,063	932,593	9,219	874	256,675	2,235	48	320,347

114年臺灣加權股價指數由23,035點上漲5,928點，收在28,963點，全年漲幅25.74%；上市櫃股票總市值為101.76兆元，較去年底80.44兆元，成長26.5%，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5308.66億元；114年台股自然人開戶人數全年新增55.18萬人，台股集中市場總開戶數飆高至1,376.78萬人，另從投資人持股結構來看，前五大熱門台股均為AI概念股，分別為台積電、鴻海、緯創、華邦電及南亞科，而前五大熱門ETF則由高股息商品主導，分別為群益台灣精選高息、元大台灣50、元大高股息、國泰永續高股息、復華台灣科技優息，反映出投資人對AI相關個股的偏好與高股息ETF的吸引力則持續增強。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經紀業務

114年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不含債券)總日均量為5,308.66億元，本公司114年度經紀市占率為0.76%，平均融資餘額為62.827億、融資餘額市占率為1.68%，財富管理四項業務收入114年合計收入為0.76億元，經紀業務獲利2.93億元。

隨著AI數位時代之來臨，AI應用的普及與傳輸速度的提升，電子交易系統提高運算速度成為證券商經紀業務發展的重要方向。康和將利用數據分析和人工智慧等技術，應用在更有效的投資策略和風險管理方法，以提高客戶的交易體驗和投資收益。另外有別於業界，康和的定期投資平台『好康fun心投』提供的動態三倍定期投資、退休規劃試算以及768智能選股等三大特色，不僅解決小資族、忙碌族與長期投資者的痛點。經紀業務除了提供多種商品包括現貨與期貨、海外投資等等，更推出便利的電子服務平台並提供有效的投資策略供客戶選用，以更多元而優惠的證券服務，滿足客戶需求。

(2) 自營業務

回顧114年，台灣加權指數表現強勁，由113年底的23,035點上漲5,928點，收在28,963點，全年漲幅高達25.74%。櫃買指數表現則由113年底的255.84點上漲至114年底的276.24點，全年上漲20.4點，漲幅為7.97%，整體表現相對落後大盤。

展望115年，在AI基礎建設持續蓬勃發展，以及美國貨幣與財政雙重政策刺激經濟的背景，台股基本面依然堅實，但仍須高度留意川普政策的多變性與不可預測性，這些不確定因素恐將隨時擾動全球投資人的信心與情緒。綜合評估，預期115年台股在具備基本面支撐的同時，市場的整體波動度也將進一步放大。

(3) 承銷業務

114年臺灣資本市場表現優異，初次上市櫃家數共計77家(113年67家)。上市櫃公司募資金額達995億元(113年576億元)。114年IPO家數77家中，主要為上市掛牌35家與上櫃掛牌42家，35家中又分成一般板30家與創新板5家。去年有較多AI、半導體相關的上櫃公司掛牌。

若進一步觀察公開發行公司國內募資計畫資金用途，以金額規模來看，以償還債款占41.62%為大宗，其次為充實營運資金30.99%，再來是擴充廠房設備占比21.27%。

114年台灣資本市場在新上市櫃家數較前一年增加約15%，募資金額也相對提昇。在全球IPO活動持續放緩下，台灣IPO市場表現突出，籌資活動更較前一年度增長，顯示在全球經濟活動變局下，台股市場仍具韌性。承銷部門將積極爭取優質客戶輔導其上市櫃，尤其重新走向海外引資，開拓國外客戶商機；並就投資銀行觀點發掘興櫃市場具價值標的，尋找最佳進場時機與成本以創造獲利並建立客戶關係；針對已上市櫃之客戶，透過掌握產業脈動及交流互動的了解，

承銷團隊擔任資本市場募集資金的供需橋樑，亦藉由認購包銷部位獲取資本利得，成就投資人與承銷券商及發行公司的三贏局面。

(4)新金融商品業務

114年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年契約成交金額為441億元，占整體市場百分比38.2%，較113年310億元，成長42.3%，整體客戶交易人數仍維持13%成長。

(5)債券業務

- a. 市場概況：114年度中央公債標售發行量4,370億元，較113年度發行5,380億減少1,010億元。台灣央行114年考量整體經濟環境情勢，包含外部地緣風險以及通膨緩降，故維持貨幣政策不變，重貼現率在季會議中始終保持平穩。截至114年底，重貼現率2.00%、擔保放款融通利率2.375%，以及短期融通利率4.25%。主計總處於115年2月概估114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為8.63%，創下15年來新高紀錄。展望115年，隨台美正式簽署貿易協定消除關稅疑慮，預期內外需動能依然強韌，主計總處預估115年GDP成長率為7.71%，經濟動能依然蓬勃。
- b. 行業分析：114年全球受通膨緩和與地緣政治風險影響，聯準會維持偏鷹立場使降息步調趨緩，但整體美債殖利率仍大幅下滑，台債市場受惠利多趨勢。台灣十年公債(A14110)得標利率為1.32%，較113年底十年公債(A13110)之1.59%下跌27個基本點BP。另外在中央公債持有行業別比重方面，114年底公債交易商的銀行業比重已來到64.51%，相比113年底的63.56%為持續增長，顯示殖利率高檔震盪對銀行業初級市場配置具備吸引力，然而在未來國防預算舉債預期擴大下，次級市場之流動性未見緩解。
- c. 市場定位：114年因美國川普關稅政策及全球地緣政治劇變，債市波動度明顯升高。債券部自營交易專注於央行政策的動向，嚴格執行風險控管，並利用殖利率曲線變化進行動態調倉。同時秉持中央公債交易商責任積極參與標售，協助穩定初級發行市場職能。

(6)康和期貨

114年台股受美國關稅政策及AI題材交錯影響，加權指數全年大漲25.7%並創歷史新高。台北股市的火熱上漲吸引大多數投資人的將資金投入股市，期貨市場的資金流入相對被排擠，因此114年度台灣國內期貨選擇權市場交易量合計達3.819億口，未能超越113年度的3.954億口。

隨著指數高檔震盪加劇，指數期貨操作難度增加，具備高槓桿與低交易成本優勢的「股票期貨」則吸引投資人轉向，其交易量占所有期貨商品的比重於114年12月已大幅攀升至42.4%(114年1月僅為29.7%)，成為國內期貨市場的主流商品，而受到國際金屬原物料價格波動之帶動，114年度的整體海外期貨市場量亦小幅成長4.4%。

(7)康和投顧

康和投顧114年度經營策略，著重於建立多元化業務發展架構、強化整合行銷能力及拓展多元通路布局。在既有業務基礎上，除持續深耕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外，亦配合法令鬆綁趨勢，積極拓展境外基金私募業務，並爭取擔任境外資產管理機構在台之行政協助角色。近年已與多家境外基金業者建立穩定合作關係，逐步擴大服務範疇與市場影響力。

在傳統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方面，投顧公司持續拓展多元銷售通路，涵蓋銀行、壽險公司、證券商、網路交易平台及法人機構等。其中，網路平台之銷售動能顯著成長，顯示投顧公司通路布局策略順應數位化及年輕世代投資行為轉變之市場趨勢，有助提升產品滲透率與品牌能見度。

為強化產品競爭力及提升客戶服務深度，投顧公司於109年初設立投資研究部，秉持「立足台灣、放眼全球」之研究定位，提供專業且具前瞻性之研究報告與市場分析。近年已逐步累積跨資產與全球市場之研究能量，研究成果品質亦獲市場逐步肯定。未來將持續投入研究資源，強化專業深度與市場差異化優勢，以支撐業務長期發展。

惟114年度因積極投入新型業務拓展及投資研究能力建構，相應增加人事及營運成本，對當年度獲利表現產生階段性影響。展望115年度，作為專業境外基金總代理機構，投顧公司將持續優化品牌基金產品線、擴大多元銷售通路布局，並深化境外資產管理機構行政協助業務之發展，透過業務綜效整合，提升整體營運效率與獲利能力，並強化康和集團於資產管理領域之整體布局與市場競爭力。

(8)康聯資產

主要經營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執行計畫尚需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核可。

(9)康和保代

人壽保險環境：

壽險公會公布114年整體傳統型保單新契約保費收入為5,840.49億元，年成長16.5%，其中，傳統型壽險新契約保費收入5,192.19億元，年增18.8%，主要原因為美國聯準會12月降息一碼，美元保單宣告利率維持相對吸引力，帶動美元利變型保單需求；因應高齡化趨勢，壽險業持續推動具長期穩定收益特性的美元養老保險商品。

美元保單利率較高，具資產配置多元之優勢，但仍受限於匯率波動風險、提前解約成本高、幣別限制與繳費壓力。雖美元保單兼具壽險保障與資產傳承功能，理賠金可直接以外幣支付，簡化遺產分配程序，惟若美元利率下降或市場波動，報酬率恐不如預期。

財產保險環境：

產險業自111年歷經防疫保單巨額理賠，出現逾1,725億元虧損後，近三年產險業逐年回升，至114年已獲利表現亮眼，多家產險公司全年稅後純益創歷史或近年新高，年增幅度普遍達雙位數，顯示產險業已逐步走出防疫陰霾，營運動能已重回本業成長軌道。根據保發中心公布114年11月統計，產險業稅後純益已達約280億元，依產險業歷年季節性表現推估，114年全年將有機會突破300億元整數大關。

保代公司114年持續引進多元傷健險差異化商品，如：針對高齡長者或守護全家的意外險保障，搶占市場先機。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證券行業屬於金融特許行業，新種商品需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取得核准後才能發行，技術及研發概況之揭露事項，並不適用於證券行業。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提升營收及獲利能力：提供極致的資本市場投資服務，強化集團資源整合之綜效。
- (2)提升國際化能力：尋求策略聯盟合作，取得前瞻性資訊及技術，發掘海外投資機會，增加獲利。
- (3)提升風險管理能力：落實風險管理、法令遵循，確保內控有效執行。
- (4)強化資安防護：落實資訊安全規劃、監控及執行，維持公司正常營運與保障投資人權益。
- (5)數位金融：打造全商品線平台，增加線上服務功能，優化投資人數位體驗。
- (6)多樣化服務：發展投資銀行及多元商品之財富管理。
- (7)落實ESG責任：建立公司ESG文化，善盡永續發展之企業社會責任，發揮企業價值。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經紀業務：1.加速啟動「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轉型為資產管理中心。鎖定長期持有績優股的客戶，推廣「免賣股籌現金」的價值主張。
2.深化數位生態系，強化「分戶帳」之黏著度持續優化「好康 fun 心投」介面，利用「卡好通」分戶帳管理優勢，結合自動定期定額投資功能，吸引小額投資人將其作為薪轉以外的第二核心帳戶，以提升穩定存券規模。

數位金融：本公司為提升服務完整性與可近性，持續精進線上開戶服務，整併複委託開戶與外幣銀行帳戶申請流程為單一數位作業，並優化後臺審核控管機制，致力於縮短申辦等待時間，提升服務效率。另榮獲 2025《卓越》雜誌證券評比「最佳 ESG 獎」、「最佳客戶信賴獎」兩項殊榮，展現本公司於永續治理與客戶服務之推動成果。本公司持續強化數位服務體驗，卡好通帳務查詢新增「線上申辦授權扣款」服務取代紙本申請，並提供授權內容說明與操作提示，降低客戶臨櫃往返與紙本填寫負擔，有助客戶依授權機制準時完成交割，降低逾時交割風險，落實客戶權益保障。在金融科技應用方面，本公司導入 AI 智能分析建構投資輔助服務平台「好康 fun 心投」，提供投資人個人化市場資訊與投資決策參考，協助強化風險辨識與資訊掌握。同時，設置「fun 心學」專區，提供淺顯易懂之數位金融教育內容，推廣理性投資觀念，普及財務知識。未來將持續深化金融科技應用與數位服務整合，透過創新模式推動永續金融發展，兼顧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打造具韌性與長期價值之數位金融服務體系。

承銷業務：以 IPO、SPO 等雙軌業務進行，就海外來台 IPO 案件，積極深耕利基市場，如星馬泰越及日本等。配合交易所及櫃買中心共同開發星馬泰越及日本潛力公司，協助架構調整及融資建議，爭取主辦機會。

接觸開發具未來性熱門產業，例如 AI 及其相關周邊如運算或應用等企業，開發符合 ESG 項目之優質公司或產業，積極爭取參與承銷主辦機會，彰顯產業特性，增加可辨認性，以吸引國內外投資者目光，承銷部亦以循環經濟產業、數位 AI 概念深度著墨，以持續爭取國內外優質客戶輔導其上市櫃，發掘興櫃市場具投資價值標的，獲取穩定獲利。籌資、財顧等業務將持續聚焦 ESG 產業、核心客戶及其所屬轉投資公司，提供完整性服務，以維持承銷市場地位，並成為成為企業轉型發展最佳籌資夥伴。

自營業務：自 ChatGPT 問世以來，Gemini、DeepSeek、Grok、Claude 與 NotebookLM 等大型 AI 模型相繼推出，帶動 AI 應用場景持續擴展，相關新興應用族群備受市場資金追捧，成為推升 114 年台股大漲逾 25% 的核心動能。市場雖一度面臨川普宣布對台灣及全球課徵幅度遠超預期的對等關稅，導致外資大舉賣超亞股、全球股市大幅回檔；然隨後川普宣布對 75 個國家暫緩關稅 90 天以重啟談判，促使市場信心迅速回穩，展開 V 型反

彈。隨著關稅談判陸續取得進展，美國經濟獲得實質支撐，加上 AI 技術加速推進、應用端正式邁入蓬勃發展階段，台美股市雙雙不斷改寫歷史新高。展望 115 年，在 AI 基本面與總經環境支撐下，台股表現依然值得期待。自營部將持續積極審視並動態調整投資組合，在追求報酬最佳化的同時，嚴守風險管理紀律，以降低市場行情劇烈波動或國內外重大突發事件對損益的衝擊，進一步提升整體獲利的穩定度。

債券業務：考量國際政經情勢變化仍大，全球主要央行貨幣政策步伐不一致，利率走勢劇烈波動，故在現有債券業務基礎下，將透過商品多樣化投資以及發展商品平台，擴大獲利來源並分散風險。除維持債券自營交易穩定獲利，逐步擴大外幣商品類資產池，提升整體報酬，並參與債券承銷業務、外幣附條件交易、透過期貨進行避險，有效控管與落實業務風險管理。

新金融商品業務：權證業務方面，因應公司整體經營策略考量，權證業務將暫以維持最低營運規模運作，未來視情況再考慮重啟。自訂槓桿股權選擇權業務方面，將持續擴大通路推廣，並開辦直接銷售業務，推動交易量與庫存量成長。ETF 套利交易業務則積極與各投信簽訂 ETF 參與契約及流動量提供者契約，同時強化相關交易系統改善下單效能，並完善避險策略以減少持倉風險。策略交易業務方面，將建構期現貨套利、CB 套利等風險低的商品間套利交易平台，並持續聘用具經驗之交易人員，增加不同策略面向的交易策略以平滑損益。

財富管理業務：業務項目除了提供『境內、外基金』、『借券』及『複委託』業務之外，另持續推廣『海外債』業務，強化中高淨值客戶之「差異化財富管理」服務，再搭配康和保險代理人公司進行『保險』行銷，提供客戶一站購足、全方位、穩健的理財服務。本公司亦已申請進駐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高雄專區，針對高資產客戶試辦銷售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待主管機關許可後即可開辦。

國際證券分公司業務：OSU 將持續擴增外幣債及衍生性商品業務，並積極參與海外 ETF 市場，以宏觀經濟趨勢為主，增加穩定收入來源。未來強化部位品質，降低波動風險，讓多元化業務平台發揮具體綜效。

後勤業務單位：提升同仁工作效能，提供最完善的支援服務，有效控制成本，維持公司營運穩定。

康和期貨：聚焦深化核心經紀業務與擴大客群。除持續優化電子交易平台以確保資訊穩定外，期貨公司將積極強化「法人業務」與「顧問業務」量能；藉由推廣「康和觀點」等專業財經資訊創造差異化服務，協助交易人提升勝率，進而建構多元穩定的獲利管道。另將持續攜手母公司康和證券，整合集團資源以開拓海外及股票期貨市場。另外運用公司自主研發系統之優勢，提供多元、便捷、快速的電子交易平台，再結合業務人員專業且差異化的客戶服務、建構活潑且符合網路世代的經營風格，來形塑客戶對公司的品牌價值及經營理念的認同；另一方面，亦將持續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優化公司體質及競爭力全面提升企業品牌價值。

康和投顧：投顧公司 115 年度業務發展方向，將延續既有雙軌核心策略，持續以【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及【境外基金行政服務業務】為兩大發展主軸，並同步深化與境外資產管理機構之合作關係，以強化法人市場之開發能量與營收結構之穩定性。

1. 強化境外基金行政服務業務：

積極拓展新的合作機構，提升行政服務收入占比，以建立相對穩定且可預期之手續費收入來源，作為中期改善財務結構之重要基礎

2. 深化境外基金總代理合作策略：

加強與既有總代理合作夥伴之策略協作與在台經營規劃，強化產品定位、通路推廣及市場滲透率；同時深化與銀行通路及網路交易平台之合作關係，提升銷售效率與市場能見度，逐步恢復並擴大管理費分潤基礎。

3. 強化通路行銷與法人業務拓展：

提升通路行銷整合能力，優化產品推廣策略，並積極拓展法人客戶基礎，分散零售市場波動對營收之影響，建立更均衡之客群結構。

4. 提升投資研究能量並布局委託業務：

擴大投資研究部門之研究範疇與專業深度，強化跨資產及全球市場之研究能力，逐步累積專業實績與市場信任度，為未來發展全球資產配置及全權委託業務奠定基礎。

康和保代：保險業務健全發展乃植基於長期穩健經營的前提之下，因應現今金融環境、法令變化及風險資本額制度全球化快速變遷的外在環境，經營採靈活應變的策略，調整商品組合，穩固及培育人員，致力優化更便利之保險作業系統，並持續主推利變型及分紅型保險雙主軸，輔以財產保險多元商品，積極落實「公平待客原則」，與客戶建立長期信任關係，實現客戶、員工與公司三方共好的永續經營目標，以達穩健經營並創造獲利。

康和保代 115 年業務發展計畫

壽險業務：

一、持續以「傳富型保險商品」為核心，另規劃分紅終身、台/外幣利變型、美元養老險、高端醫療保險商品及外幣綜合型終身壽險(結合英式分紅與癌症保障)，提供多元商品滿足客戶之保險需求。

二、規劃保代 115 年保險行銷獎勵活動，滾動調整主力商品及方案，以帶動整體的銷售動能，提升收益。

三、每月晨/夕會分享保險商品銷售話術、成交案例分享及稅務宣導，另提供分公司邀約訓練課程等，以期提高銷售動能。

產險業務：

一、為緊貼市場需求，將持續引進市場熱銷或升級型商品，如：多元旅平險、特定族群(如兒童、高齡長者)及綜合輔具補助等商品。

二、配合集團推動 ESG 理念，持續推展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公共意外險、雇主責任險、商業火險、環境污染責任保險等商業保險。並與母公司各單位合作，提供企業客戶保險商品滿足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1) 主要服務項目及服務對象

A. 主要服務項目

提供投資人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店頭市場交易之仲介服務。

輔導公司上市、上櫃及協助公司利用資本市場籌措企業發展所需之資金。

提供投資人從事債券附買回及附賣回業務。

提供投資人之信用交易服務。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B. 主要服務對象

本公司以國內外之法人機構及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服務據點遍及國內各大都會區。

(2) 本公司 114 年度經紀營業收入之提供地區及市占率

區 域	營業收入		市占率(%)
	金額(仟元)	百分比(%)	
北 區	959,638	63.16	0.523
中、南 區	490,310	36.84	0.240
合 計	1,449,948	100.00	0.763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為響應政府「創新經濟·智慧國家」及「台灣人工智慧島」之願景，金管會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啟動「亞洲創新籌資平臺 (Asia Innovation Capital, AIC)」計畫，透過「股債雙主軸」策略，促進產業創新與轉型。本次計畫推動策略聚焦股票市場及債券市場兩大主軸，推出涵蓋 3 大領域、13 項面向共 25 項措施，精準對接產業需求：

(1) 股票市場：板塊合擊，孕育護國神山群

A. 強化創新板動能：114 年 1 月 6 日已取消合格投資人制度並開放盤中零股交易，並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再開放當沖交易及鬆綁投信基金投資額度，促進交易量能。自 114 年 1 月 6 日全面刪除合格投資人制度後迄 114 年底，創新板總成交金額約 667 億元及日均成交值 2.77 億元，分別較 113 年度之 249 億元及 1.03 億元增加 168% 及 169%。

B. 優化上市櫃制度：已於 115 年 1 月 6 日完成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相關規章修正，縮短創新板股票集中保管、承銷商保薦及會計師內控專審等期間，並針對外國公司適度調整臺籍董事過半、縮短承銷商保薦及會計師內控專審等期間，吸引海外優質企業來臺掛牌。

C. 促進轉板彈性：統一將上市一般板、創新板與上櫃之互轉年限縮短為 1 年，讓企業隨成長階段靈活選擇最適板塊。

D. 聚焦 AI、半導體、綠能環保等 14 項國家政策重點產業：透過「資本市場服務團」提供全方位輔導與籌資支持，並藉由企業創投 CVC(Corporate Venture Capital)、上市櫃集團及產業協會共同發掘潛在優質案源名單。

E. 推行提升企業價值計畫 2.0(Power Up Plan 2.0)：證交所參考企業揭露實務及機構投資人評估重點，研議精進提升企業價值指引，協助企業強化投資人溝通機制，另針對優質低流動性公司，亦將持續與自營商合作，強化造市制度以活絡交易量能。

(2)債券市場：擴大國際參與，引進境外資金

- A.推動債券雙掛牌：參考國際做法，開放境外發行之外幣債券得向櫃買中心申請雙掛牌，引進境外資金並擴展國內券商商機。
- B.開放海外子公司發債：允許我國上市櫃公司之 100%持股海外子公司，在母公司保證下於國內發行專業板國際債券，並放寬外國公司來臺發行債券資格規範，增加籌資管道並促進市場多元化。
- C.推動我國債券市場發展計畫：為擴大我國債券市場規模，將持續督導櫃買中心蒐集外界意見，並借鏡國際主要債券市場發展情形，研議我國債券市場 5 年發展之相關推動措施。

未來金管會將秉持「開放、創新、穩健」主軸，滾動檢討計畫，推動臺灣在全球 AI 創新與資本競逐中脫穎而出，成為國際級創新籌資平臺。

3.競爭利基

本公司憑藉股權結構穩定及聚焦利基市場之優勢，展現極佳的經營彈性與發展空間。透過多元化交易策略、跨市場工具及資產管理業務之深耕，結合跨部門功能性團隊之運作，極大化集團合作綜效。在產品服務面，我們持續強化電子商務效能，並憑藉自主研發資訊系統之專利優勢，提供多樣化服務。泛自營業務則透過提升策略交易比重與多元配置，有效分散市場風險。此外，本公司持續推動據點轉型，將傳統分公司重塑具備低營運成本優勢且高效率之「特色理財中心」，針對不同客層進行服務分流，提供高資產客戶量身訂做之理財方案，藉由在地化服務與品牌形象經營，積極開拓年輕族群市場，強化康和證券在地化之品牌影響力。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1)具備多樣化的業務團隊及完整的證券業務架構。
- (2)組織單純且權責分明，經營決策相較於大型金融機構顯得相當明快，各層級溝通管道暢通，營運戰術的執行也較易落實。
- (3)董、監事持股集中，董事會及大股東們對於公司永續經營的理念一致，決心相當堅定，經營階層對公司的中、長期發展計畫較為明確。
- (4)本公司持續在證券本業進行「質的提升」，透過與優質金融同業、壽險公司及銀行結盟，創造跨業經營之綜效。
- (5)各單位主管都擁有豐富同業經歷及專業，依循公司的經營策略，將可以用最適人力創造最穩定的獲利績效。

不利因素：

相較於金融機構資本大型化的趨勢，本公司由於資本額較小，業務量能及獲利能力容易受到大環境變化之影響。

因應對策：

- (1)因應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維持最適營運規模。
- (2)透過專注核心領域來建構多元收入，落實營運計劃，提升獲利能力，並以專業研發能力強化資訊系統，輔助「經紀」、「承銷」、「自營」等主要業務獲利，透過持續提升與創新，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提供便捷多元且具競爭力的產品以及超越客戶期待的高附加價值金融服務。
- (3)重建服務據點新價值，根據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推動高頻交易系統「Combo」、定期投資平台「好康fun心投」，以及便利客戶資金管理之「卡好通」分戶帳，優化一站式開通複委託線上開戶作業，另已於今年開辦德國複委託交易，給投資人更多投資選擇；並持續進行多商品之教育訓練，提升營業同仁財富管理以及業務拓展能力，期許能做到極致的資本市場投資服務，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感受。
- (4)整合方向性投資，進行市場多元化的投資配置及分散風險。
- (5)加速公司數位化進程，規劃推出全商品平台，提供投資人更加便利的數位金融體驗。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經紀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受託於集中市場買賣上市有價證券。●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上櫃有價證券。●有價證券借貸業務。●自辦融資融券業務。●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銷售海外基金業務。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自營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期貨避險操作。
承銷部門	●辦理國內外發行公司併購業務、股票初次上市、上櫃、籌資、有價證券之承銷及出售等業務。
債券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可轉換公司債。 ●在店頭市場及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 ●受託於店頭市場買賣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
新金融商品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集中市場及店頭市場發行權證。 ●發行衍生性金融商品。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係屬證券服務業，並無一般製造業之原物料需求與產製。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或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單一客戶進(銷)貨達本公司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
- (五) 具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PI指標)

本公司主要業務關鍵績效指標列表如下：

業務別	112年		113年		114年	
	績效指標	排名	績效指標	排名	績效指標	排名
經紀市占率/排名	0.99%	17	0.87%	18	0.76%	20
承銷市占率/排名	0.50%	19	0.31%	22	0.22%	22
債券市占率/排名	2.33%	13	0.76%	29	0.78%	29
融資市占率/排名	1.87%	16	1.81	16	1.68%	18
股權選擇權市占率/排名	50.50%	1	31.30%	3	38.2%	1
電子交易市占率/排名	0.76%	17	0.71%	18	0.62%	18
信用評等	A-(tw)		A-(tw)		A-(tw)	
每股稅後盈餘	1.68元		1.75元		1.98元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紀	404	395	393
	自營	17	16	16
	承銷	27	28	26
	債券	10	10	10
	新金融商品	13	13	14
	其他	172	180	189
	子公司	164	162	162
	合計	807	804	810
平均年歲		45.99	47.26	47.31
平均服務年資		10.60	10.68	10.7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25%	0.25%	0.25%
	碩士	16.23%	17.04%	17.04%
	大專	72.00%	71.64%	71.60%
	高中	11.52%	11.07%	11.11%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屬證券服務業，故無環境污染問題。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為謀求全體股東與員工之福利而努力，重視人性化管理、雙向溝通及共同參與，將個人目標與公司策略緊緊相連，以符合市場水準的敘薪制度給予員工安定的保障，並提供完善的員工保險及各項福利，不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員工旅遊及各項補助等。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使勞資雙方在和諧及理念取得一致共識下，整合為一個具競爭優勢的團隊，共創企業願景。

(一) 現行重要勞資制度及實施情形

1. 各項保險制度：

(1) 依法加保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為保障同仁權益，凡新進員工報到當日起，公司主動按規定予以投保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享受勞保之各項保險給付權利與健保醫療保障，並由公司依法令規定繳納保險費。

(2) 本公司全體同仁自報到當日起，即參加公司團體保險，享有意外險、定期壽險、重大疾病、癌症醫療以及住院醫療等保險保障，並於出差時給予高額的意外險保障，並投保職業災害保險，使同仁於執行職務或上下班途中安全受到保障。

2. 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員工康樂、社團、子女教育補助、急難救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並提供員工各項合作廠商之餐飲、旅遊及購物優惠等服務。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制訂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以書面徵詢員工選擇適用新制或舊制退休制度，自 94 年 7 月以後之新進同仁則一律依新制退休制度辦理，按月向勞工保險局提繳薪資總額 6% 至其個人退休金帳戶。對選擇適用舊制退休制度員工，則按月提撥薪資總額 2% 為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並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年依精算師精算報告足額提撥。

4. 員工持股信託：

為謀求員工之福利，協同同仁達到長期儲蓄、累積財富，以保障未來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安定，於 111 年 8 月起開辦員工持股信託業務，並依職級給予相對提撥金額之補助，以購買本公司股票。

5. 勞資會議情形：

本公司依法推派勞方、資方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處理完善。

6.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因應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實施，本公司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誡及懲戒辦法」，並設置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負責有關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決議事項，申訴管道如下：

申訴專線電話:02-87875488 申訴傳真電話:02-27661704

申訴電子信箱:complaint.hr@concorde.com.tw

7. 進修與訓練：

(1) 為提升員工之專業素質與技能及兼顧員工職涯發展並符合法規規定，本公司均訂定相關教育訓練辦法與配套措施，提供員工學習與發展機會。本公司訓練政策如下

A. 因應市場變化與公司中長期經營發展策略，培養目前與未來所需之人才，提升員工生產力，進而提升經營績效。

B. 塑造優良組織文化及工作環境，提升全體人力素質，透過訓練將經驗、技術累積及傳承，使員工具備多職能的能力。

C. 發展各級主管及同仁所需管理、專業職能，以提高運營績效。

(2) 配合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參加法定訓練課程，本公司主動派員參加各項專業訓練課程，並鼓勵同仁積極取得專業資格證照。更為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管道，除安排實體(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外，並於公司內部網頁建置線上教學系統「企業學習網」，提供各類多媒體訓練課程，讓員工進行線上學習，使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

(3) 本公司在人才培育上的努力成果，自 103 年起持續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銅牌獎肯定。

(4) 114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類別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H)	總費用(元)
內部訓練	專業職能訓練	20,749	14,998	110,916
	主管才能訓練	338	1,197	625,181
	通識訓練	3,205	7,786	43,224
	ESG-公司治理	169	324	75,820
	ESG-金融公平待客原則	621	1,863	35,404
	ESG-金融友善與 CRPD	397	516	0
	小計	25,479	26,684	890,545
外部訓練	防火人員及勞安訓練	18	127	28,600
	專業訓練	51	699	358,684
	資格取得	50	708	62,750
	證券期貨職前、在職及其他相關訓練	1,154	6,739	759,317
	小計	1,273	82,73	1,209,351
證照、學位補助				113,342
合計		26,752	34,957	2,213,238

(5)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具備相關證照情形

本公司財務部、會計部、風險管理室、稽核室人員具備證照如下：

115年3月3日

證照名稱	稽核室(含分公司稽核人員) (25人)	財務部 (5人)	會計部 (13人)	風險管理室 (5人)
證券業務員	23	1	2	3
證券高級業務員	21	4	5	5
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人員訓練	20	0	2	0
期貨業務員	25	2	1	5
公開發行公司 財會主管專業認證	0	1	1	0
證券商內部稽核	25	0	0	0
CIA 國際內部稽核師	1	0	0	0
資本適足進階計算法申報資格	3	1	2	3
金融人員風險管理專業能力測驗	0	0	0	1
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	10	2	3	1

8.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制訂工作規則，並依管理所需制定相關人事管理辦法，並訂有員工行為規範，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1) 工作服從

- 凡本公司員工應遵守本公司所訂定之一切規章，並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與監督。
- 員工應依個人之工作職掌，完成經辦之工作，並達成公司設定之績效目標與工作標準。
- 各級主管對其所屬員工，應本分層負責精神，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不得違反工作規則及法令之規定。
- 員工對於工作上的意見，除緊急或特殊狀況外，均應循級向直接主管反應，不得越級呈報或有任何隱瞞。

(2) 工作場所管理

- 員工進出公司應親自打卡，工作時間內因公外出，需經權責主管核准後，方得外出。
- 未經權責主管核可，不得私帶親友進入公司之工作場所，如確因緊急或特殊情形，應於指定之場所會客。
- 禁止攜帶槍械彈藥、易燃易爆等危險物品及法定違禁品進入工作場所。
- 本公司之工作場所內，全面禁止吸煙及喝酒。

- E.員工應愛護公物，不得有浪費或毀損情事，因過失損害或遺失公物者，照價賠償。
- F.員工於工作時間內應保持環境清潔，下班時所用之工具物品應收拾安置後始得離去。
- G.未經公司許可嚴禁私自攜出公司所有物品，一經查獲依法嚴處。
- H.員工應遵守薪資保密的精神，不得故意洩漏討論，造成管理的困擾。
- I.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本公司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誡及懲戒辦法」，供全體員工遵行。

(3)執行業務管理

- A.員工對於經辦之工作應依相關管理規章辦理，對經管之文件、財物及物品應妥為保管，不得攜外、毀損或遺失，如遇非常事故時，應盡力做適當之處置。
- B.員工使用公司設備依相關管理辦法規定，妥善使用車輛、辦公設備、電腦、電話及其他生財設備。
- C.員工有保守個人經辦業務及公司業務機密之義務。
- D.員工不得從事任何與公司業務上有競爭性質的工作，包括個人的時間在內，不得利用公司之機器設備、資源或內部消息，在外從事兼差的工作，亦不得利用公司的資訊，從事個人的業務或爭取個人的客戶。
- E.除符合本公司「業務人員兼任兼職管理辦法」之規定外，員工於工作時間內非經本公司董事長同意，不得兼職。
- F.員工任職後，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否則公司除有權免職外，並具有法律追溯及賠償公司損失之權利。
- G.受僱本公司員工，亦不得洩露或使用前雇主所有之營業秘密。
- H.員工不得與客戶或廠商發生金錢借貸之往來。
- I.因職務需要，員工應配合往返或派駐其他工作場所。
- J.員工執行業務應有廉潔之操守，以維護公司之聲譽，不得利用職務上的關係，要求客戶或廠商予以招待或饋贈，亦不得藉機收取任何佣金及謀取其他不當利益。
- K.員工執行業務應本誠實及信用原則，不得有「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第十八條」與「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第十六條」之行為。
- L.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同時簽署員工行為規範聲明書。

(4)個人電腦軟體使用管理

- A.有關個人電腦之軟體安裝、網路使用、郵件、電腦使用、網路訊息、通用碼、網路釣魚防範規範，依「電腦及網路使用公告」辦理。
- B.未經授權之複製軟體程式或使用盜版軟體程式係屬非法之行為，將使個人及公司負擔著作權法所規定的民事及刑事責任。
- C.未經本公司資訊部門許可，不得為任何理由或目的，將任何程式軟體安裝於公司之個人電腦上，或複製已安裝於個人電腦上的軟體程式予公司以外之第三者使用，包括個人或公司客戶等，一經查證屬實，將受到公司嚴厲之處分。

(5)有關員工行為或道德行為準則相關規範，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oncords.com.tw/about/Company/integrity.htm?mnu=03>

9.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建築物及消防設備之公共安全設備檢查，並遴選員工取得防火管理人合格證照，制定工作場所之消防計劃，維護工作場所消防設備安全。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以維護客戶權益；並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本公司營業處所及各分公司依法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並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維護及促進員工健康，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設置護理人員及定期辦理臨廠醫師服務，訂定『員工健康管理辦法』，進行員工分級健康管理，辦理健康講座，來確保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觀念的落實。

本公司於110年曾獲頒「健康促進標章」，於113年再次榮獲「健康促進標章」的認證，具體展現了康和證券在加強員工照護的決心與成效。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114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為300,000元(台中分公司前營業員張馨方勞資爭議案-為利益勞方雙方同意和解)。

(三) 勞工檢查結果：

本公司自106年6月起參與臺北市勞動檢查處事業單位勞動條件自主管理檢核，每季均符合檢核重點規定。

(四)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深化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及職務區隔，本公司自112年10月份起，設置「資訊安全部」為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並於113年6月任命資訊安全長，統籌資安政策推動協調與資源調度。

本公司每年將前一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與資訊安全長聯名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將該聲明書內容揭露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申報網站。

2.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核決層級為董事會，並透過每年進行評估以反映法令規章、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此外，本公司自100年開始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於113年8月通過「ISO 27001:2022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透過「Plan-Do-Check-Act」(PDCA)之循環運作持續優化組織資訊安全管理，並每年通過公正第三方 (SGS Taiwan) 驗證，以維持證書持續有效，目前證書有效期至115年8月10日。

114年度本公司為進一步強化集團整體資通安全治理，並持續擴大ISO 27001:2022驗證範圍，遂將康和期貨核心交易系統納入同一驗證架構，完成證券與期貨之整體資安驗證。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管理面：

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資訊安全長擔任副召集人，委員由本公司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擔任，負責審核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目標及實施範圍；資訊安全部主管擔任資訊安全管理代表，負責督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實施及協調各組作業。

除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辦法與細則外，「資訊安全委員會」與各任務小組將因應資訊安全的威脅發展、業務異動之需求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持續進行相關辦法及細則之調整改善，每年皆定期評估資訊安全風險並據以持續改進，以期達成安全、便利、營運不中斷的金融服務。

(2) 技術面：

本公司透過建置網路防火牆、防毒軟體、電子郵件過濾機制、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機制(SOC)、入侵偵測及防禦機制、應用程式防火牆、DDoS流量清洗、特權管理系統、DLP資料外洩防護系統等，由內至外打造多層次之安全防護。

另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滲透測試、外部網站弱點掃描、社交工程演練及DDoS演練，以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並針對自營相關重要系統於異地機房建置備援架構，並定期辦理備援演練，以確保營運持續性。

(3) 人力部分：

配置資訊安全主管及四名資訊安全人員，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4) 資安意識與教育訓練：

為建立整體資訊安全意識，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之認知，所有員工每年接受三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宣導課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人員每年則至少接受15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並定期對資訊服務供應商宣導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以確保相關人員均具備必要之資安認知。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114年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為綜合券商，因應業務需要訂有短期借款、委託買賣契約、承銷契約及營業據點租賃契約等一般性契約，尚無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年	113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7,626,445	37,489,137	10,137,308	27.04
非流動資產		5,590,992	7,226,999	(1,636,007)	(22.64)
資產總額		53,217,437	44,716,136	8,501,301	19.01
流動負債		40,347,440	33,732,347	6,615,093	19.61
非流動負債		1,580,305	1,188,436	391,869	32.97
負債總額		41,927,745	34,920,783	7,006,962	20.07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222,718	9,731,376	1,491,342	15.33
股本		6,865,955	6,241,777	624,178	10.00
資本公積		175,331	175,331	0	0
保留盈餘		3,329,374	2,717,308	612,066	22.52
其他權益		852,058	596,960	255,098	42.73
非控制權益		66,974	63,977	2,997	4.68
權益總額		11,289,692	9,795,353	1,494,339	15.26

註：變動比率較大之原因分析如下：

1. 流動資產：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資產：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非流動負債：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4. 保留盈餘：主係114年度營運獲利較佳所致。
5. 其他權益：主係114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4年	113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7,757,105	28,038,273	9,718,832	34.66
非流動資產		6,429,017	8,026,273	(1,597,256)	(19.90)
資產總額		44,186,122	36,064,546	8,121,576	22.52
流動負債		31,391,341	25,152,045	6,239,296	24.81
非流動負債		1,572,063	1,181,125	390,938	33.10
負債總額		32,963,404	26,333,170	6,630,234	25.18
股本		6,865,955	6,241,777	624,178	10.00
資本公積		175,331	175,331	0	0
保留盈餘		3,329,374	2,717,308	612,066	22.52
其他權益		852,058	596,960	255,098	42.73
權益總額		11,222,718	9,731,376	1,491,342	15.33

註：變動比率較大之原因分析如下：

1. 流動資產：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主係應付商業本票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3. 非流動負債：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 4.保留盈餘：主係114年度營運獲利較佳所致。
- 5.其他權益：主係114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收益	\$ 4,001,016	\$ 3,938,237	62,779	1.59
營業費用及支出	<u>2,912,224</u>	<u>2,959,365</u>	(47,141)	(1.59)
營業利益	1,088,792	978,872	109,920	11.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12,275	9,977	2,298	23.03
其他利益及損失	<u>333,511</u>	<u>299,564</u>	33,947	11.33
稅前淨利	1,434,578	1,288,413	146,165	11.34
所得稅費用	<u>67,028</u>	<u>190,440</u>	(123,412)	(64.80)
稅後淨利	<u>\$ 1,367,550</u>	<u>\$ 1,097,973</u>	269,577	24.5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稅後淨利：本期淨利增加主係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收益	\$ 3,478,198	\$ 3,309,837	168,361	5.09
營業費用及支出	<u>2,351,560</u>	<u>2,341,913</u>	9,647	0.41
營業利益	1,126,638	967,924	158,714	16.40
採用權益法認子公司損益份 額	109,604	122,537	(12,933)	(10.55)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70,786</u>	<u>160,328</u>	10,458	6.52
稅前淨利	1,407,028	1,250,789	156,239	12.49
所得稅費用	<u>44,340</u>	<u>158,308</u>	(113,968)	(71.99)
稅後淨利	<u>\$ 1,362,688</u>	<u>\$ 1,092,481</u>	270,207	24.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稅後淨利：本期淨利增加主係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合併】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85.35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註	-

【個體】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68.0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註	-

註:當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時,則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合計數為負數時,即不予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24,316	1,200,741	339,172	2,185,885	-	-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 流 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88,473	1,038,881	221,481	1,905,873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策略採取「核心聚焦」與「多元佈局」並重之原則。優先配置資源於具高獲利潛力及主管機關核准之項目,旨在建立整體營運之多元化、增加多元收入並強化獲利韌性。面對激烈之市場競爭,我們持續優化事業組合,深耕具發展潛能之核心業務,以建構具競爭力之營運模式,達成長期穩健與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 轉投資事業之獲利狀況

114年轉投資四家子公司中,康和期貨、康聯資產為獲利,而康和投顧、康和保代為虧損。康和期貨114年稅後獲利113,392仟元、康聯資產114年稅後獲利10,108仟元、康和投顧114年稅後虧損5,585仟元、康和保代114年稅後虧損3,350仟元。

康和期貨114年國內期貨業績量為8,780,621口,排名為期貨商第十名。國內選擇權業績量為8,671,109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海外期貨業績量為1,997,183口,排名為期貨商第七名。期貨公司整體稅後淨利為113,392仟元,較113年度下滑11%;稅前淨利為136,010仟元,114年度的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均為歷史第四高。

康和投顧114年度之經營策略,係以建立多元化業務發展模式、強化整合行銷機制及拓展多元通路布局為核心方向,藉以提升整體營運韌性與長期競爭力。目前投顧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源,仍以總代理境外基金所產生之管理費分潤為大宗。惟近年國內資產管理市場結構出現明顯轉變,投資人資金逐步集中於被動式投資工具(如ETF),市場資金流向呈現高度集中化趨勢,致傳統主動式境外基金面臨較大競爭壓力與市占率挑戰,進而對管理費收入形成一定程度之影響。

康和保代114年度整體壽險業務佣金收入較113年度衰退32%，產險業務佣金收入衰退17%。從壽險商品收益來看，「分紅保單」約占70%，「利變型壽險」及其他類型約占30%，以多元商品擴大銷售客群及滿足客戶保險需求。

康聯資產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解散，執行計畫尚需取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核可。

面對產業環境的挑戰，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兢兢業業要求各部門及轉投資子公司主管仍應積極有效控制經營風險及成本，爭取今年度獲利之機會，本公司也持續努力協助子公司業務發展，以達成對集團正面獲利貢獻的目標。

(三)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本公司將藉由強化及發展具有潛力之事業體，達成整體轉投資事業對本公司之正面貢獻，並評估尋找新投資機會之可行性，希望藉由多元投資，增加獲利來源。

另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6日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通過申請轉投資設立康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3億元，待向主管機關申請取得核可後，依相關規定辦理籌設事宜。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範疇、組織架構、風險管理流程如下：

1. 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本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暴險範圍內，預防任何可能的損失，在風險與報酬達成平衡的前提下，增加股東財富，並達成資本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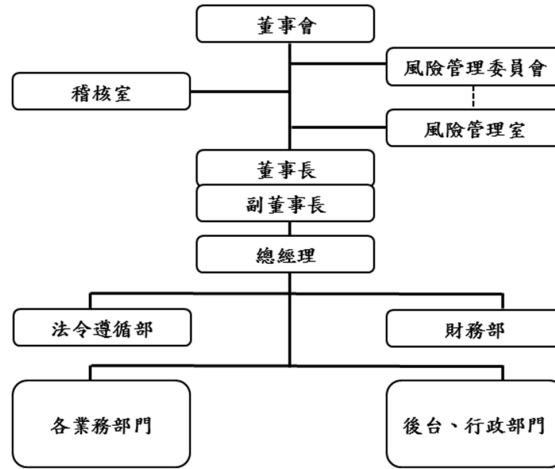
2. 本公司對於業務所涉及的風險分為七大類，分別如下所述：

- (1) 市場風險：因國內外經濟因素變動造成金融商品價格發生不利變化時，所需承擔的風險。市場風險依其因子不同可細分為利率、匯率、權益及商品價格風險。
- (2) 信用風險：指發行者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約定或責任，造成的損失的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因市場交易不活絡，使得金融商品無法在市場上迅速成交，或無法以公平市價成交，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而公司也可能因為現金流量的規劃出現缺失，因而被迫必須提早結算所持有的資產，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
- (4) 作業風險：係指起因於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 (5) 法律風險：係指契約不周詳、授權不實、法令不全、交易對手不具法律效力或其他因素，導致無法約束交易對手依照契約履行義務，而可能衍生財務或商譽損失之風險。
- (6) 模型風險：係指不完全（或錯誤）的定價模型，包括偏估的參數、不正確的變異數估計值等因素使得金融商品價格可能被高估或低估，風險暴露程度可能計算有誤，所導致的風險。
- (7) 氣候風險：係指因氣候變遷而與低碳轉型相關，可能對公司財務、策略、營運、產品和聲譽產生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而造成極端氣候，對公司財務與營運產生之實體風險。

3.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執掌

- (1) 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證券商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 (3) 風險管理室：本公司風險管理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於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風險管理執行單位主管之任免經董事會通過，並負責衡量、監控與評估證券商日常之風險狀況。
- (4) 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 (5) 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稽核業務之規劃及執行，負責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
- (6) 法令遵循部：法令遵循部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為協助控管此法律風險，法令遵循部隨時檢查內部規章，期使本公司及時因應主管機關法規之改變對本公司業務之衝擊，另備妥完整之審核程序以確保公司所有交易之周延性及適法性。
- (7) 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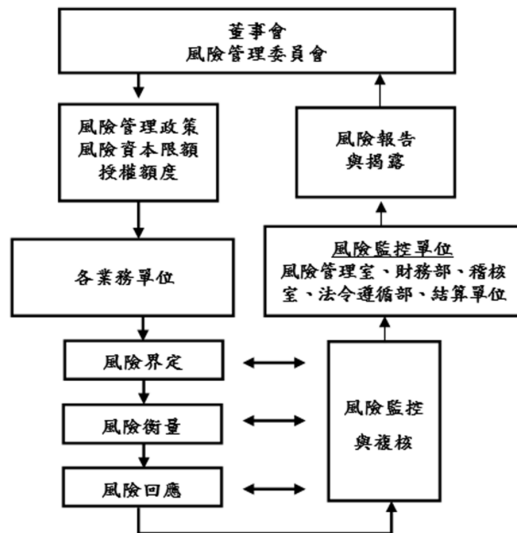


4.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管理流程的設計必須確保公司內的所有風險都能被有效的管理。在實務上，風險管理的流程包含了：

- (1) 風險界定：整體而言券商所面臨的風險隱含在經紀、自營及承銷等各業務中，因此風險管理流程的第一步必須先辨識及確認所有業務的風險來源，才能進一步對各類風險進行量化及管理。
- (2) 風險衡量：當公司所面臨的各類風險已被適當地辨識與界定後，還需要有客觀量化的模型或方法，來衡量這些風險，如此才能以定量的方式來檢視公司目前面臨的風險。
- (3) 風險監控與管理：風險管理部門應每日監控所有業務的風險，當有業務單位的暴險程度超出其風險限額時，風險管理部門應對該單位發出超限通知書，並按相關規定處理。
- (4) 風險報告與揭露：風險管理室定期提供風險管理報表、風險資訊揭露以及風險管理執行結果報告，來協助高階主管經營決策參考及依據。
- (5) 風險之回應：評估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之風險宜採取適當之回應措施。

風險管理流程圖



5. 各類風險之影響及因應策略如下：

- (1) 市場風險：為規避市場價格變動所導致的風險，風險管理室設有風控系統及控管機制，每日衡量並確認市場風險控制在限額之內。市場風險衡量方式包括名目本金、公平市價、價格敏感度及VaR涉險值，本公司依據不同金融商品特性，設定部位之風險限額、停損限額，以期有效控制市場風險。

- (2)信用風險：為確保信用風險管理之完整性，對於不同信用程度之交易對手，訂定信用限額並分級管理。藉由分級管理制度，對於交易對手、發行人信用等級給予不同交易額度並定期檢視檢討交易對手、發行人之信用等級，以控管信用風險。
- (3)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流動性風險可分為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為降低市場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已於各業務單位金融商品管理準則中明訂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降低資金流動性風險，本公司設有獨立之資金調度單位，綜合考量各部門資金需求之淨現金流量及時程，以進行資金管理，並訂有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
- (4)作業風險：各單位針對各項業務皆訂有產品準則或作業手冊，規範前、中、後檯之交易及作業流程，以降低交易及作業過程中可能產生之作業風險，並由稽核室負責財務、業務運作、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執行狀況之查核事項，以確保本公司進行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本公司另訂有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要點，凡因內部流程、人員、系統之不當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直接或間接損失事件，皆需辦理通報，評估現有控管措施之有效性，並提出改善措施，藉此降低作業風險重複發生之可能性。
- (5)法律風險：為確保交易或法律程序之有效性及可執行性，本公司與交易相對人簽訂契約或出具其他法律文件前，均經法務人員或法務指定之外部法律顧問審核後簽訂。
- (6)模型風險：為維持模型的運作與金融商品之風險管理，降低因使用不適當模型、參數或評價假設所導致的模型風險，本公司訂有模型風險管理機制，包括模型開發、驗證、保管及變更訂有標準程序，以確保模型合理性及正確性。
- (7)氣候風險：為因應氣候變遷帶來之轉型風險及實體風險，將氣候風險納入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透過質化或量化方式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衝擊程度，並研擬減緩或調適措施。

6.風險報告：

- (1)本公司自102年7月起採用Delta-Plus法計算選擇權部位之市場風險，除更能精確衡量選擇權部位之風險狀況外，亦提昇公司資本配置運用之效率。本公司114年12月31日資本適足率情況如下：

A.資本適足率：

日期	114.12.31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資本適足率	315%	314%	336%	291%

B.各類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114年12月31日

項目	風險約當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市場風險	1,443,741
信用風險	680,557
作業風險	386,409
合計	2,510,707

C.風險約當金額比率：

114年12月31日

項目	風險約當金額比率(%)
市場風險	57.50
信用風險	27.11
作業風險	15.39
合計	100.00

- (2)本公司114年度市場風險值如下：

交易性部位市場風險值(99%信賴水準、投資期間1天)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年底值 114.12.31	平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權益證券風險	204,300	174,715	119,865	236,469
利率風險	2,409	4,466	103	11,730
小計	206,709	179,181	-	-
減：風險分散效益	(9,885)	(15,260)	-	-
總風險	196,824	163,921	108,924	219,310

(二)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牽涉利率之相關業務有債券業務、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及信用交易業務，其中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之權責部門已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準則，並進行部位限額、停損控管機制及敏感性分析等，以有效控制此類業務之利率風險；本公司之信用交易業務係以賺取融資利差為主，因此受利率變動影響不大。另利率變動也影響本公司之借款成本，倘若利率呈不利走勢，本公司亦可透過利率交換或發行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 2.匯率：本公司主要營運對象及營業地區均在國內，亦致力發展海外業務，海外長期投資及金融交易可能因匯率變動而影響公司損益或淨值，然主要營業收入仍以國內業務為主，影響應屬有限，且針對涉及匯率之部位亦有設定風險限額，並採用適當的避險措施，以有效控制匯率風險。
- 3.通貨膨脹：本公司為證券服務業，通貨膨脹對公司財務及業務無重大影響。
- 4.未來因應措施：

(1)定期蒐集利率及總經之資訊，了解市場動態。

(2)依照利率走勢調整業務操作方向或進行避險操作，減少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三)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最近年度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 2.本公司除依法辦理信用交易業務外，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 3.本公司未有背書保證之情形發生。
-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悉依主管機關法令及本公司規章允許從事之範圍為限，在授權部位即可承受之有限風險下賺取合理之利潤。

(四)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系統	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上市櫃與興櫃下單整合系統 KeyIn下單整合系統	200萬	116年12月	高效率的計算能力
			系統整合架構
			前端介面與後端架構整合
雲端智慧單	200萬	115年12月	平行處理機構
			高效率的計算能力
股務代理系統轉換	300萬	116年12月	微服務運作架構
			系統整合架構
帳務中台轉移至開放原始碼 (Open Source)平台	100萬	118年06月	Dotnet的版本更新
			Windows平台轉移至Linux平台(K9S+ 微服務)的系統差異
			資料庫系統轉移的功能差異
FPGA高頻交易系統	300萬	116年12月	提升平行計算能力
			高階語言電路合成
			核心IP開發整合
			於高速運算的硬體實現交易演算法可 程式化
自營帳務系統轉換	300萬	117年12月	微服務運作架構
			系統整合架構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有關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第6條第1項第4款及第4項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1130386599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依據證券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管理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第六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核准符合本規則第六條之一規定之證券商，得受託買賣「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並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A.委託人以「高淨值投資法人」及「高資產客戶」為限，每一「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之人數總數不得超過九十九人。
 - B.證券商應與該外國資產管理機構或其指定機構就特定境外基金商品相關受委任事項簽訂契約，並於契約載明國內不得委任其他機構辦理。
 - C.證券商應於基金價款繳納完成日起五日內，檢附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投資狀況表(格式如附件)，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以下簡稱同業公會)申報；並應於每月第十個營業日以前將上月份變動彙總向同業公會申報。
- (2)證券商得依本規則第六條第四項規定接受專業機構投資人委託買賣「未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性質」之境外基金，並應依前點第三款所定申報程序及申報書件，向同業公會申報。
- (3)本令自即日生效；本會中華民國一百十年八月十三日金管證券字第一一〇〇三六二九〇七號令，自即日廢止。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2.有關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13 條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 11403333581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有關證券商管理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第十三條負債總額之計算，得扣除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承銷有價證券或股務代理業務所生代收付性質之過渡性負債、承做政府債券買賣所發生之負債及交割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之百分之五十。
- (2)有關本規則第十六條資產總額之計算，應扣除交割專戶銀行存款，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所生代收付性質之過渡性資產。
- (3)有關本規則第十六條營業用不動產及設備總額及非營業用不動產總額比率之計算，得不計入重估增值及公允價值變動。
- (4)本令自即日生效；本會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八月二十二日金管證券字第一一〇三二九〇一號令，自即日廢止。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3.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部分條文。(金管證券字第 1140382994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明定變更簡易分支機構營業處所屬應先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之情事。(修正條文第三條)。
- (2)明定證券商每設置或變更一家簡易分支機構，應增提之營業保證金酌減為新臺幣二百萬元。(修正條文第九條)。
- (3)配合金管會所開放之證券商簡易分支機構不經營經紀業務項目，明定證券商增設或由一般分支機構變更為簡易分支機構者，無須繳存交割結算基金。(修正條文第十條)。
- (4)明定證券商因合併、受讓、裁撤簡易分支機構等因素，得例外持有非營業用不動產。(修正條文第十六條)。
- (5)配合證券商得設置簡易分支機構，明定證券商申請投資外國事業應符合之資格條件。(修正條文第五十條)。
- (6)明定證券商自有資本適足比率未達標準時，金管會得依權責暫緩或不予核准證券商增設簡易分支機構。(修正條文第六十四條及第六十六條)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4.有關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管理辦法第 5 條第 4 項規定之令。(金管證券字第 1140384507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依據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管理辦法第五條第四項規定辦理。
- (2)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應於每月及每季營業終了後十日內將前項報表至「證券商申報單一窗口」傳送申報。
- (3)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於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成交後，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系統管理規定辦理資訊申報。
- (4)本令自即日生效；本會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二月十八日金管證券字第一〇三〇〇〇三二四四四號令，自即日廢止。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5.發布有關「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 7 條第 2 項及第 10 條之 1 第 7 款、第 8 款規定之令(金管證審字第 11403851756 號)

財務業務之影響：

- (1)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以下簡稱本準則)第七條第二項及第十條之一第七款、第八款規定辦理。

- (2)上市上櫃公司應依下列時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以下簡稱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並與當年度財務報告同時申報：
-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以下同）一百億元以上之上市上櫃公司，應自一百十五會計年度起適用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並自一百十六年起申報。
 - 實收資本額達五十億元以上且未達一百億元之上市上櫃公司，應自一百十六會計年度起適用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並自一百十七年起申報。
 - 實收資本額未達五十億元之上市上櫃公司，應自一百十七會計年度起適用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並自一百十八年起申報。
- (3)上市上櫃公司若欲提前適用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應依本準則第七條第二項、第十條之一及第二十三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 (4)上市上櫃公司已依前二點規定適用永續揭露準則編製永續相關財務資訊者，即不適用本會一百十二年十一月十三日金管證發字第一一〇三八五二三一四號令及本準則附表二之二之三有關氣候相關資訊之揭露規定，並應就合併個體之範疇一及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以下簡稱溫室氣體排放資訊）取得獨立第三方之確信意見，惟若未及於年報申報時取得確信意見者，應於年報中註明並於同年十月底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經確信之溫室氣體排放資訊並上傳確信報告。若經確信之溫室氣體排放資訊與原年報申報資訊有差異，應更正申報資訊並說明差異原因，若有重大差異，應重新提報董事會通過。
- (5)辦理前點溫室氣體排放資訊確信業務之確信機構人員及其所屬之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訂定之確信機構管理要點規定。
- (6)第二點及第三點之上市上櫃公司應自首次適用永續揭露準則後第四個會計年度起適用永續揭露準則有關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資訊之規定。
- (7)若屬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十元之上市上櫃公司，有關第二點實收資本額達一百億元之計算應以淨值二百億元替代之，實收資本額達五十億元之計算應以淨值一百億元替代之。
- (8)本令自即日生效。

因應措施：本公司依據法規規定辦理。

(六)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在金融科技、雲端服務與 AI 應用加速滲透金融市場之際，資通安全風險已成為牽動營運穩定與市場信任的關鍵變數。面對數位金融快速發展與監理要求持續升級，本公司持續深化資安治理體系，除設置資訊安全部作為資通安全風險之專責單位、擴充專業人力配置、導入國際資訊安全管理標準(ISO27001)外，亦系統化落實內部控制三道防線與權責分工，並將資訊安全治理層級正式提升至董事會，透過高層督導與資源投入，確立資安為公司治理與永續金融發展的重要基石。

另因應數位金融發展所帶來之產業變革，本公司已成立數位金融部，統籌推動數位轉型與創新應用，以建立差異化之數位競爭優勢。透過持續投入系統優化與服務創新，並配合員工數位能力之轉型與專業培訓，強化整體組織之數位營運運能。同時，為回應投資人多元化之服務需求，本公司持續優化 Web 開戶流程、建置服務整合平台，並精進各項數位金融服務，提升客戶使用體驗。未來將進一步結合數位工具與 AI 技術，協助實體分公司及營業員提升服務效率與專業價值，形塑線上線下整合之服務模式，作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核心競爭力。

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趨勢，本公司已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七)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秉持「誠信、穩健、服務、永續」的經營原則，並持續加強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機制，為投資大眾提供專業、全方位的服務，近年更致力於推動ESG落實於公司文化之中，強化企業社會責任，未有企業形象改變之危機。
-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併購案的發起前，皆會進行所有的可行性評估，尋求專家意見，充分掌握併購後可產生的效益及伴隨的風險，進行可行性評估，皆會審慎掌控風險，目前暫未有併購計劃。
- (九)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近年來因應科技發展與時代變遷，營業據點已縮減為最適營運規模，因此未來採取擴充營業據點之發展方式機會不大。
- (十)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客戶包括自然人、法人及經核准之外國專業投資機構，客戶結構中並無單一客戶占本公司業務過於集中之情形。
- (十一)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股權穩定，並無相關之風險產生。
-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 1.原告等2人稱被告陳姓自然人及陳姓業務員意圖為不法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原告等人受有損害，故於110年8月18日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請求金額共52,000仟元，本案原告於訴訟中撤回對本公司之訴訟，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14年5月14日判決認定核無不法。
- 2.本公司客戶接到非本公司營業員電話，有公司系統遭不明駭客入侵可能，本公司於112年9月5日向法務部調查局北市調查處提出刑事告訴。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3.本公司於112年10月11日收受原告請求給付勞退金之民事起訴狀，請求金額共計637仟元。本案114年5月15日雙方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達成和解。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4.本公司受被告公司委任，擔任被告111年股東常會股務服務顧問，惟被告未依約給付股務服務費用，故本公司於114年6月9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被告給付股務服務款項281,336元。本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114年10月23日為本公司勝訴判決，並於114年11月25日確定。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5.本公司同仁收到不明人士以本公司負責人名義寄發電子郵件交辦工作並要求創立Line群組，本公司於114年11月26日向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提出刑事告訴，115年3月24日信義分局來函說明本案因無法續查嫌疑人身分，歸檔存查。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6.本公司發現有非本公司帳號在未經本公司授權同意之下，使用本公司持有之廣告圖文，侵害本公司著作權，本公司於115年1月20日向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提出刑事告訴，115年1月23日信義分局來函說明本案因無法續查嫌疑人身分，歸檔存查。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7.原告稱被告營業員意圖為自己不法之所有，基於詐欺之犯意，致原告陷於錯誤而受有損害，故於115年1月22日向被告及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請求金額共3,900仟元，本案現由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8.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13年11月6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12月17日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69仟元，惟因當事人已不知去向而未能依法送達，故而本公司於115年3月19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向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9.本公司延平(原城中)分公司客戶於95年10月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5年12月15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28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0.本公司台中(原員林)分公司客戶於97年9月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98年6月4日與債務人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製作和解筆錄，和解金額共2,917仟元，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1.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98年2月2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98年3月2日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6,11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2.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106年5月19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6年7月18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3,147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3.本公司仁愛分公司客戶於107年5月15日經申報違約，協議後客戶未如期還款，本公司爰於107年7月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計2,520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4.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07年11月1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7年12月20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95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5.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09年2月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9年2月4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71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16.本公司經紀業務部客戶於109年11月6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09年11月19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假扣押並獲核准裁定，又於110年1月8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計136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7. 本公司台北分公司客戶於111年11月30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1月5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35仟元，債務人於114年10月31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8. 本公司仁愛分公司客戶於112年2月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2月4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846仟元，債務人於114年7月14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19. 本公司內湖分公司客戶於112年6月1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8月1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639仟元，債務人於114年6月10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0. 本公司延平分公司客戶於112年7月14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7月14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00仟元，債務人於114年7月11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1.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12年7月4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8月10日向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494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已換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2.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12年9月13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9月28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904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並核發債權憑證，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3.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112年10月27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11月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159仟元，債務人於114年10月28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4. 本公司台南分公司客戶於111年3月24日、111年3月28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1年8月1日向被告起訴請求給付股票交割款新臺幣407仟元，111年12月14日接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本公司勝訴之確定判決，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5. 本公司台北分公司客戶於113年2月2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3月13日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9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經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本公司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6. 本公司內湖分公司客戶於112年10月1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2年10月3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惟因支付命令無法送達，本公司於113年1月2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遞交民事起訴狀，請求給付股票交割款新臺幣281仟元，113年5月7日接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本公司勝訴之確定判決，現本公司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7. 本公司高雄分公司客戶於113年9月4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11月4日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2仟元，支付命令業已確定，經聲請強制執行未獲清償，本公司將持續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8. 本公司永和分公司客戶於113年10月15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3年11月11日向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金額共73仟元，債務人於114年5月6日全數清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29. 本公司板橋分公司客戶於114年4月1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4年5月22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21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0. 本公司內湖分公司客戶於114年7月8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4年10月1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28仟元，本票裁定業已確定，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1. 本公司石牌分公司客戶於114年10月22日經申報違約，本公司爰於115年2月10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本票裁定，金額共184仟元，現債務人持續清償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2. 本公司南崁分公司客戶於114年11月25日經申報違約，違約金額共33仟元，本公司將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3.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於115年3月26日經申報違約，違約金額共560元，本公司將對債務人追償。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4. 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因(下同)107年2月6日起額損失事件，於107年6月至今，共與8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237,904仟元訴訟，現多數案件業經雙方和解、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康和期貨(股)勝訴確定外，僅餘一案現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35.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康和期貨(股)前營業員遭原告等人認其為不法之利益,欺瞞原告真實之交易情形,導致受有損害,並請求康和期貨(股)公司連帶負賠償責任,本案自110年8月起,共與29名投資人進行民事債務清償及損害賠償,計新臺幣535,238仟元訴訟,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證券業未來的發展與決勝戰場在於科技,本公司全力發展數位金融,以金融科技(Fintech)的人才與開發為核心價值,提昇資訊系統的自主設計與開發能力。為保有本公司的核心價值和永續的競爭力,已於105年8月成立專利審核工作小組,專責智慧財產的管理與推動,專利審核工作小組召集人由總經理擔任,小組成員包括業務、資訊、法遵等單位主管。

為鼓勵同仁能夠在工作上積極創新,並將工作成果轉化為本公司獲利的工具,特制訂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鼓勵同仁提出創新發想,並給予適度的獎勵。

1.執行情形

- (1)106年開辦營業秘密暨競業禁止相關爭議問題暨實例解析之教育訓練課程。
- (2)107年12月18日專利審核工作小組通過首項專利權之申請。
- (3)109年10月取得本公司的首項專利權。該年度除提出台灣的專利申請,亦申請大陸的專利。
- (4)109年12月17日首次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後續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 (5)110年4月開辦「智財制度簡介及金融科技智財現況」之教育訓練課程。
- (6)110年智財權受任人[瑞智專利商標事務所]更名為[禾盟智慧財產權事務所];並新增[瑞智國際專利商標事務所]及[瑞智法律事務所]兩家智財權受任人。
- (7)110年12月16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8)111年10月19日「重大訊息風險預警裝置及方法」專利榮獲國家品牌玉山獎之最佳產品獎。
- (9)111年11月8日修訂專利申請暨獎勵準則,調整核准層級為董事會。
- (10)111年12月16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11)112年10月21日取得[資料索引值產生裝置、資料索引值產生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發明專利,本專利為與陽明交通大學合作FPGA研發專案的研發成果之一。
- (12)112年12月15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13)113年5月11日取得[交易資料篩選裝置、交易資料篩選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發明專利,並實際應用在智慧單系統,大幅提昇交易速度。
- (14)113年12月19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 (15)114年11月12日於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的執行情形。

2.取得智慧財產成果

專利:截至115年3月1日,已經獲准並仍有效的各國專利共5件,申請中之各國專利共5件。

狀態	台灣發明	大陸發明	總數
獲准並有效	5(註1)	0	5
申請中	1(註2)	4	5

註1:

專利名稱	取得日期	專利效期	備註
交易分派裝置及方法	109年10月1日	2020/10/01~2039/05/30	-
重大訊息風險預警裝置及方法	110年1月11日	2021/01/11~2039/10/29	-
風險控管裝置及方法	111年1月1日	2022/01/01~2040/06/16	-
資料索引值產生裝置、資料索引值產生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	112年10月21日	2023/10/21~2042/12/29	-
交易資料篩選裝置、交易資料篩選方法及其電腦程式產品	113年5月11日	2024/05/11~2043/02/28	-

註2:智財局於115年1月26日已核准[康專114001移動停損停利交易單觸發裝置、方法及計算機可讀取媒體]的發明專利,正委請專利事務所繳費以取得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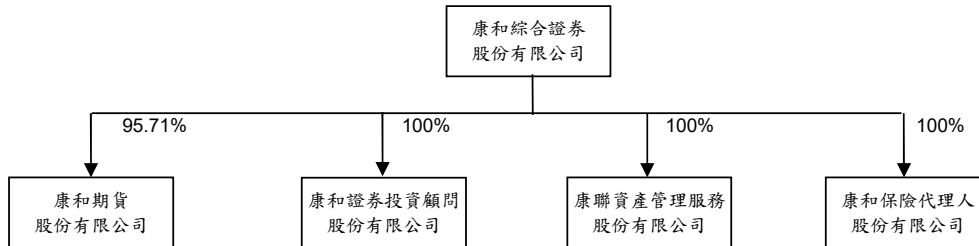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5年3月31日



2. 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15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7.05.25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9樓	NT\$70,000,000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8.07.07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43號5、6樓	NT\$815,000,000	國內外期貨自營、經紀及顧問業務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92.09.05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地下二層	NT\$549,000,000	投資、企業經營管理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業務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2.10.04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10樓	NT\$25,00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5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黎奕彬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7,000,000	100.00%
	董事	趙高深			
	董事	白光暉			
	監察人	李進生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天山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78,005,571	95.71%
	副董事長	葉光章			
	董事	鄭大宇			
	董事	陳志豪			
	董事	康景泰			
	監察人	蘇慧芬	465,294	0.57%	
	監察人	董郭淑黎	129,362	0.16%	
	監察人	鄭大成	362,009	0.44%	
總經理	王文浩	152,181	0.19%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果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54,900,000	100.00%
	董事	陳國雄			
	董事	陳銘尉			
	監察人	康景泰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程如牧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2,500,000	100.00%
	董事	黃美玲			
	董事	顏志隆			
	監察人	蔡琬琪			
	總經理	林宜靜			

4.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虧)
							(稅後)	(元)(稅後)
康和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109,687	10,748	98,939	27,963	(6,064)	(5,585)	(1.14)
康和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15,000	10,883,855	9,321,832	1,562,023	526,623	(46,417)	113,392	1.39
康聯資產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	599,766	9,360	590,406	0	(2,008)	10,108	0.18
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16,119	4,733	11,386	12,226	(3,469)	(3,350)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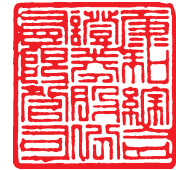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4年度（自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大宇



中華民國115年3月6日

(三) 關係報告書：未有需編製關係報告書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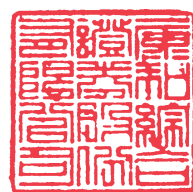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114年12月份資本適足率為315%，截至115年3月份資本適足率為324%。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並逐項載明：無此情事。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鄭 大 宇



